



6

片面性、科学性与 新的理论综合

6.1

“片面的科学性”

抽象分析的科学意义

上一章指出了不同经济理论间差别的一个基本性质，就在于它们分别着重从不同的角度对社会经济活动进行了考察。其立论的基础，首先在于经济活动、经济问题本身具有多面性。事实上，这种多面性本身要求经济理论包含对它的各方面进行抽象的分析。基于以下几方面的事实，任何将经济活动的其他方面作为前提确定下来，而着重反映、分析它的某一特定方面的经济理论，具有科学的意义。



1. 经济问题的不同方面的相对独立性。社会经济活动是具有多方面的整体,在现实中是不可分割的;但是在思维中,当人们把它当作由各方面构成的具体加以考察的时候,各个方面本身,在理论上就具有了抽象意义上的相对独立性^①,从而在理论上可以将它们抽象开来对其进行独立的分析。明确地认识到问题的多面性,建立在理论问题相对独立性基础上的抽象,是科学抽象。只看到问题的一个方面,将其视为问题的全部,孤立地对其进行分析,是非科学的抽象,是片面性;这时,问题的相对独立性变成了绝对独立性。但是,这种绝对独立性本身不过是相对独立性的一种歪曲了的形式,它本身仍是与事物本身的多面性和各方面问题的相对独立性相联系的。

2. 抽象分析是获得对事物的全面认识的必要前提。由于人们只能在对经济活动这一整体的各个方面进行深入研究的基础上,才能进一步获得对它的较为全面、正确的认识,因此,对经济活动各方面的相对独立的抽象分析,不仅是可行的,而且是必要的。首先假定其他方面不变,分别对各个方面进行抽象的、独立的分析,然后再进行综合,是思维把握现实的一个基本方式。

3. 现实中经济活动的某一方面(或某些方面)在一定条件、一定阶段上具有相对稳定性。例如,在生产关系较为适应物质生产力的性质、经济利益冲突较为缓和的时候,社会经济

^① 抽象与具体这一对范畴,往往在不同的意义上使用。这里特别地在以下的意义上使用这对范畴:抽象指客观对象某方面属性在思维中的反映,具体指客观对象整体在思维中的反映。马克思在按这种意义使用这对范畴时曾指出:“具体之所以具体,因为它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因而是多样性的统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3页)



关系便处于相对稳定不变的阶段；这时，人们往往较少关注对社会经济关系的研究，而更多地分析供求关系、资源配置等在任何社会条件下都存在，从而总是摆在经济学家面前的经济学一般问题；但在经济矛盾加剧、经济关系面临变革的时期，生产条件与物质需要的关系相对说来便会显得稳定，社会经济关系的性质和发展变化规律的问题便会较为突出地提到经济学家面前，引起更多的关注。在不同的历史阶段上，经济理论着重地分析问题的不同方面，是其发展过程的又一基本形式（这也可以说是一种螺旋式发展）。事实上可以看出，着重分析经济问题某一方面的理论，都是与经济现实发展的某些特殊阶段及其提出的特殊问题相联系的，这事实上也构成说明经济理论形成和发展的客观条件和历史原因的一个重要方面。

理论的片面性

抽象分析的科学意义，并不意味着任何一一抽象分析都是科学的抽象。如果人们没有正确地意识到自己这种研究的特殊局限性，而是（1）只看到了经济活动的某一方面，并将自己研究的问题看成是整个经济科学的全部研究对象，否定还存在着其他方面的问题；或者（2）不适当地夸大了自己所研究的经济因素在决定经济运行过程和经济变量中的作用，甚至将这些因素看成是决定经济变量的唯一或全部因素，完全否定其他因素的作用；或者（3）将自己从某一特定角度进行研究所得出的结论，不适当地推而广之来解释整个社会经济活动和经济运行过程，这时人们就走向了片面性，就会产生错误的观念，得出错误的结论。

一个重要的事实是，迄今为止，各种经济理论恰恰都或多



或少地存在着片面性。

新古典主义的片面性表现在，在它着重分析物质生产的时候，把社会经济活动作为物质活动的性质，当成了经济活动的唯一性质，从而把这一理论作为理论前提假定下来的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关系和形式，当成了经济关系的永恒的、自然的规定。它从人与物的关系的角度研究了物质生产与物质需要的相互依存关系，研究了市场经济使供求达到均衡、资源合理配置的作用和趋势，却把这种趋势不适当地看成了市场经济的唯一趋势，而不能认识到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中人们的行为目标的特殊社会性质和利益冲突，所导致的内在的不稳定性和内在的破坏均衡、造成资源利用效率损失的反均衡趋势。当它从物质需要满足的角度理解经济利益或经济行为目标，并由此论证了物品的交换过程能够协调利益矛盾、产生资源最佳配置和普遍的最大限度满足的时候，却把市场机制的这种作用当成了它的唯一功能，而否定了交换机制使收入差距扩大、社会经济利益矛盾进一步激化的另一方面的社会功能。它分析了人的使用价值需要偏好、生产技术(要素生产率)等在决定产品价格和要素价格等经济变量中的作用，但却错误地把它当成了决定经济变量的唯一因素或全部因素，否定了社会经济关系，特别是生产过程和分配环节上的利益矛盾对经济变量的决定作用，等等。总之，新古典主义理论上的片面性，就在于将社会经济活动的一般物质性，当成了它的唯一属性，否定了经济活动的特殊社会规定性和社会经济关系在经济运动过程中的重要的决定作用。

凯恩斯主义由于对社会经济活动进行考察的角度与新古典主义有共同之处，其片面性与新古典主义也有所相似，但它



较为突出地强调了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不稳定因素和非均衡趋势。它的特殊的片面性在于，由于它同样忽视对资本主义的客观经济关系的分析，从而在认识到了信息、预期因素在经济运动过程中的重要作用的同时，却将经济的不稳定性的根源，只归结为人们的主观心理因素，归结为人们的不确定的心理预期，而不能看到资本主义私人市场经济关系本身所决定的生产无政府状态与经济循环和危机的内在联系，不能看到资本家阶级与工人阶级的利益矛盾在决定预期的资本边际效率中的重要作用。而且，这套理论也没有从特定的社会经济关系出发，说明在资本主义经济运动中起作用的预期形成的特殊社会方式。凯恩斯主义认识到了有效需求不足的主要根源在于投资需求的不足，后凯恩斯主义者还认识到了有效需求不足与资本主义分配关系之间的联系，但由于它们不能把资本主义经济本身看成一个历史的发展过程，从而将作为资本主义关系较为成熟的高级阶段上的特殊现象的需求不足和经济波动，看成为资本主义物质生产过程中因时间因素的作用，因事先决策与事后结果之间的差别而产生的一般情况；同时在另一方面，又由于不能从社会经济关系的角度考察社会生产力闲置的根源，从而认为只要政府能出面进行总需求调节（一种物量调节），无需改变社会经济关系，便可治愈经济波动和富裕中的贫困。

对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来说，正确地认识到马克思主义理论目前仍然存在的某些局限性，对于正确地掌握和发展这一理论体系本身，似乎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在我们看来，马克思主义相对来说是较少局限性的。这不仅由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是建立在历史唯物主义世界观的基础上的，也不仅由



于从理论结构上看，它是一个包含着各种基本经济因素及其相互关系的体系(参见第4章，本章后面还要对这种理论结构的科学意义作进一步的论述)，而且还在于它在着重从社会经济关系方面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进行分析的同时，指出了这一生产方式的物质内容，指出了商品的二重性和资本生产过程的二重性(物质的生产和剩余价值的生产)。但是，由于马克思主要着重从社会经济关系的角度考察了各种经济范畴和经济变量，在一定程度上忽视了人与物的关系、物质生产与物质需要之间的关系在决定各种变量及其变动过程中的作用，从而也使其某些具体理论具有了一定局限性，不能全面地说明各种经济现象。这种局限性主要表现在，在价格决定和剩余价值率及利润率的规定性问题上，忽视了使用价值的需要与生产的作用。在价值—价格理论上，马克思用社会必要劳动解释价值，无疑是正确的，但他仅仅着重于对价值这一物品的社会形式进行了分析，将使用价值仅仅视为价值的物质承担者，当作价值分析的前提，却片面地认为价格只是价值的表现形式，忽视了商品二重性的另一方面即使用价值在价格决定中的作用。事实上，既然马克思承认商品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二重性，价格是商品之间的交换比例，那么价格在逻辑上显然就应该包含着使用价值的关系，表现的是价值和使用价值两方面的内容。劳动决定价值的一元论，并不应该否定或排斥价值和使用价值同时在价格决定中起作用的二元论。在剩余价值理论中，马克思正确地指出了劳动力这种特殊商品的社会性质，指出了剩余价值体现着资本主义特殊的生产关系，同时也指出了剩余价值率与劳动生产率之间存在着一定的关系。但是，马克思将劳动者的必要生活资料也就是劳动力价值的决定仅



仅归结为历史习惯和道德的因素，而忽视了社会劳动生产率这个因素在分配关系中，在工人阶级与资本家阶级的利益斗争中，从而在劳动力价值决定中的作用。此外，马克思虽然正确地批判了资产阶级经济学“三位一体”的收入分配公式（事实上也就是批判了现代的边际生产力分配论），却由于仅仅着重于从社会经济关系的角度分析收入分配论，而忽视了生产技术和各种物质要素在生产使用价值过程中的贡献与价值（总产值）在各阶级之间进行分配的内在联系（以上这些问题，将在下篇各章的分析中得到详细的说明）。这样，马克思的某些具体理论便不能充分地说明一些资本主义经济的具体现象。如果说马克思当初为了特殊理论任务和理论目的而未能全面地分析某些问题，从而使理论存在一些片面性是难以避免的话，后来的马克思主义者却未能纠正这些片面性；相反，在某种教条主义式的思维方式指导下，有的马克思主义者还使这种片面性有所扩大，比如把物质生产和物质需要的关系、资源配置等问题完全排除于经济学的研究对象之外，认为经济学研究的仅仅是社会生产关系，甚至把经济变量决定的某些问题也排斥出经济学的研究范围，于是经济学在有些马克思主义者笔下变成了对社会经济基本关系的空洞的描述和说教。

认识各种理论的片面性，很关键的一点是，理论的片面性，并不在于它没有研究什么，而在于以偏概全，把局部当成了整体，当成了全部，或者不适当地夸大了某一理论的适用范围。马克思经济理论目前存在的某些局限性，也不在于因其特殊的理论目的而舍象掉了些什么或没有研究什么，而在于将它所研究的因素，当成决定经济运行过程和经济变量的唯一因素或全部因素。



“片面的科学性”

但是,理论的片面性,又并不否定或全部否定它们的科学性。这指的并不仅仅是在片面的理论中包含着科学的因素或在某些具体问题上得出了一些正确的结论,而是指片面的理论作为认识发展和科学进步过程的不可避免和不可缺少的一个环节、一个阶段所具有的重要意义(也就是“形而上学”这种错误的认识方法在认识史上的重要意义)。

一种经济理论,尽管它忽视了现实运动的某些方面,某些结论也是错误的,但只要它深入分析了某一方面的关系,也就是具有所谓“片面的深刻性”,它就在认识的发展上具有积极的作用,为以后人们获得更加全面、正确和系统的认识提供了有益的科学素材,从而具有科学的意义。

正是新古典主义这种片面强调经济活动作为人类一般的满足物质需要的活动的理论,将人的需要与资源配置、技术选择的关系,作了详尽和深入的分析,使这方面的理论发展到了相当严密的分析科学的水平。这不仅对物质生产活动本身的研究作出了贡献,而且也为进一步研究社会经济活动两个方面的相互联系提供了理论前提。凯恩斯主义尽管片面地将资本主义经济的波动和危机仅仅归因于心理预期的因素,但这一理论指出了信息不完全这个事实在受事前决策指导的经济活动中的不可忽视的作用,推动了近几十年来关于信息、预期的理论研究,深化了人们对于经济活动这方面的认识。而马克思主义理论,虽然在一定程度上忽视了物质需求与生产本身在经济变量中的作用,但它对生产方式和社会经济关系的深刻分析,揭示了资本主义经济和人类社会发展的内在规律,并



为经济学如何从人与人的关系出发研究各种经济范畴和经济变量的决定,提供了科学的方法和理论结构。

在更加具体的各种经济问题上,只要一种理论以其独特的方法深入地分析了问题的某一方面,它同样也具有其“片面的科学意义”。前面几章中已经涉及的问题都可以说明这一点。例如,关于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与利益矛盾的问题,马克思主义突出地强调了经济运行的过程是矛盾不断激化、发展的过程;新古典主义理论则强调了市场机制协调利益矛盾的功能,认为个人追求自身利益的行为客观上有益于他人(“主观为自己,客观为他人”);凯恩斯主义则认为只要有一个政府出面进行干涉,市场机制运行过程中产生的问题就可获得解决。而事实上,经济机制的功能,正在于使矛盾不断得到协调解决(新古典主义),但这种解决只是矛盾发展过程的一个特殊阶段,解决之后是矛盾的再发生、再发展,逐步激化,直到旧的矛盾转化为新的矛盾(马克思主义);而当旧的矛盾未完全转化为新的矛盾的时候,到一定程度,也会产生出某种新的社会力量和新的经济因素(如政府),作为新的发展阶段上的新的调解矛盾的手段(凯恩斯主义)。可见,各种理论实际上是对矛盾运动过程的不同侧面或不同阶段上表现出来的特点,作了突出的强调(不过,我们可以看到马克思主义关于矛盾运动的分析是较为全面的);而从整体的角度看,它们都对关于矛盾运动过程的认识,提供了有价值的思想材料。例如关于利益矛盾本身,马克思主义认为生产过程中的利益矛盾在经济中起决定的作用,新古典主义认为交换过程中的矛盾起决定的作用,后凯恩斯主义者则认为分配过程中的矛盾起决定的作用,从而三者分别着重对这三个方面的



利益矛盾及其作用进行了深入的分析，尽管这三者的观点是相互冲突的，严格说来只能有一家的观点构成正确理论的基础，但是，在这种分别进行的片面的分析中，三者都对深入认识各个经济环节上的经济利益矛盾，作出了各自的贡献，至少使人们对经济利益的普遍性和它在各方面发生、发展和起作用的方式，有了更深入细致的了解，为更加全面地分析研究经济利益矛盾打下了基础。

将以上几小节的内容总结一下，我们可以看到，由于社会经济活动、经济现象是多方面的、立体的，从而可以抽象地从某一侧面对其进行研究；但若理论仅仅看到问题的某一方面而忽视问题的其他方面，这些理论就不可避免地陷入片面性之中，并且往往会得出一些错误的结论。但是，在人类认识发展或一门科学的发展过程中，当人们还未获得对研究对象的细致、深入的总体认识之前，总会出现一些片面地、孤立地研究问题的某一方面的理论；而这些片面的理论，只要深入地考察和揭示了某一方面的具体关系和具体问题，它就为整个科学的发展，提供了有益的思想材料，从而具有不可否认的科学价值和积极的意义。

在各种理论的相互争论和相互批判中，经常听到的说法是：某种理论在整体上是错误的，或者是其理论的基本内容是错误的，但在个别问题上、在个别方法上，包含着正确的、科学的因素，可以借鉴。这是一种似是而非的说法。一种理论，特别是在逻辑上自成体系的理论（并不否认在有的理论中存在着自相矛盾或概念混淆等错误），其意义和价值就在于它的整体，它的基本内容，在于这一整体所提供的特殊思想材料；个别观点或个别的分析方法可能是中性的，为各种理论所共有，



从而它若不与某种理论的整体和基本内容相联系的话，就可以不把它当作这一理论的特有内容来看待，因此说这些中性的东西是错误的理论体系中的科学因素，无异于是在说由于猪肉和小麦中都包含着蛋白质，因此猪肉中包含着小麦的因素。比如经济学中的边际分析方法，这不过是在研究数量关系中的一个一般的、中性的数学方法，它可以为任何理论所使用，只要它研究数量关系的话。它只有在与边际效用理论相联系，与边际生产力分配理论相联系时，才构成新古典理论的内容，而当它用于利润率递减趋势、用于级差地租分析的时候，则构成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内容。因此，如果说只有像边际分析方法这样的东西是作为错误理论体系的新古典主义的科学因素的话，那么我们对它借鉴了一万次，也还是没有从新古典主义这个特殊的理论体系中借鉴任何东西，还是没有承认新古典主义理论作为一个理论体系所具有的科学价值（当然，不容否认的是新古典主义理论对于数学方法在经济学中的应用作出了特殊的贡献，目前其他理论中所使用的数学方法，许多都是最先在新古典主义理论中发展起来的）。其他一些问题也是这样，如生产函数（这本身只是对技术关系的描述），市场供求与价格的关系（这本身只是一个市场经济的客观现象）等等，各种理论都可以包容不同的理论的特点，关键在于如何利用它们，如何解释、从哪个角度来说明它们，而不在于是否包含着这些东西本身。因此，说它们是一种理论体系的科学因素，并不意味着就承认了这种理论的科学价值。一种理论是否具有科学性，是否包含科学的因素，最主要的还是要看它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它的最本质、最具特征的东西，是否为科学的发展提供了新的、有价值的思想材料。



因此，用“片面的科学性”这一概念，而不是用“错误理论中的科学因素”这样的概念去理解、认识我们现在讨论的各种经济理论的科学价值和相互关系，不仅更符合经济理论的实际情况，也有益于我们在经济理论的发展过程中真正科学而充分地利用各种经济理论的成果。

6.2

理论发展的更高要求：各种理论的互补与综合

指出各种经济理论的“片面的科学性”，首先意味着我们必须注意到三种经济理论体系各自的片面性、局限性以及由此导致的某些不正确的理论结论，应该用批判的态度去对待任何一种经济理论，从而提出经济理论发展的任务。而在另一方面，“片面的科学性”意味着三种经济理论体系，都是人类科学发展的既有成果，都值得我们去认真地学习掌握，都应作为当代经济理论进一步发展的前提和基础。前人已经付出的努力，我们不必重新付出；无视前人的成果，是愚蠢和无知的错误。“踏着前人的肩膀”去攀登新的高峰，是科学的“经济学”，也是经济学的“经济学”。

各种经济理论的“片面的科学性”，最终也就意味着它们需要并能够相互补充。各种经济理论都存在片面性，因此都不能全面地反映和说明社会经济活动的全貌；而它们又分别深入地分析了经济活动的某一方面，为从这一方面说明经济现象提供了有科学价值的理论和方法。因此，它们之间可以



相互补充, 相互结合, 辩证统一, 为进一步全面、精确而科学地说明经济的运动规律, 提供更加完善的理论——各种经济理论的“片面的科学性”, 是它们应该互相补充和能够互相补充的基础; 各种经济理论的互补性, 根源于它们的“片面的科学性”。^①

各种经济理论可以相互补充, 却并不意味着将各自独立的理论机械地拼凑到一起, 就可以得到对事物的更进一步的、新的、全面的认识, 形成新的、具有本身内在逻辑的理论体系。各种经济理论向更高级阶段发展, 所要求的是建立在各种理论的互补性基础之上的有机综合, 也就是形成一套既能够使各种理论所提供的科学命题和方法得以保留、得以发挥作用, 又能够正确地合乎事物本身逻辑地建立起它们相互间的内在联系的理论体系; 既为各种正确因素找到其正确的理论位置, 同时又能摆脱各种理论本身所具有的“偏见”, 说明一些各种理论本身独立地无法说明的经济问题。

这显然是一个艰巨而复杂的任务。根据人类思想认识发展的一般规律, 根据经济学历史上和其他学科历史上曾经出现过的不同理论相互补充、有机综合、由片面到全面的先例, 可以对这一任务的可行性、它的条件和性质作, 以下几点分析,

^① 这里引述一下物理学家和科学家尼尔斯·玻尔关于物理学发展中的“互补原理”的论述, 也许可以使我们获得某种借鉴和启发。所谓“互补原理”, 就是指“把互相排斥的两种因素互相补充成为统一的整体性知识”。玻尔指出, “互补性概念地不包括和科学精神不相容的任何神秘主义”。他认为, “当人们企图按照经典方式来描绘一种原子过程的历程时, 所得的经验可能显得是相互矛盾的; 但是, 不论如何矛盾, 它们却代表着有关原子系统的同样重要的知识, 而且, 它们的总体就包揽无余地代表了这种知识; 在这种意义上, 这样的经验应该被看成是互补的。”(玻尔, 1964年, 《原子物理学和人类知识》, 中译本, 商务印书馆, 第100、80页)



1. 一门学科,最终总会趋向于形成一套统一的“范式”。在科学发展的较低级阶段,总会有不同的、相互独立、相互竞争的理论并存,社会科学是这样,自然科学也是这样,它们在不同的方面深化着认识。但这种局面不会无止境地存在下去,发展到后来,随着知识的积累、方法的完善和眼界的开阔,人们将逐步地认清各种不同理论的相互关系,逐步发展起较为全面地反映事物整体联系的理论体系,于是统一的“范式”趋于形成,而以前各种相互独立的理论的科学内容,则变成这一统一体系内的一个有机的组成部分。这个统一的、全面理论体系可能还会再被打破,理论重新分裂,但最终还会再趋于统一,形成新的更高级、更全面的理论。这一理论发展的一般规律,对经济学也是适用的。尽管作为一门社会科学,阶级性、党性、阶级利益的“自私的偏见”等,将对这种由片面走向全面的统一过程起到特别的阻碍作用,但人类科学知识的发展规律,迟早总会以其固有的必然性为自己开辟道路。从“大一统”的古典经济学结束到现在,经济学已经处于分裂状态100多年了。尽管在科学编年史上,自然时间并不说明问题,但这个学科不会永远处于这种状态,却是可以肯定的。因此,提出各种经济理论有机综合的目标和任务,是有其认识发展规律的依据的。

2. 不同理论的有机综合能否实现,这一目标是否有达到的可能性,是需要有各种主客观条件为前提的。这种条件,可基本地归结为两条:(1) 各种理论本身的发展程度,它们各自所考察的理论方面所达到的深度和水平。这一条件的意义在于新的有机综合是否已有足够的各方面的思想材料为基础。据粗略判断,这一条件目前是具备的,本书所考察的三个经济



理论体系,相当长时期以来都已进入了“精雕细磨”的阶段,已经很少有新的理论命题提出,也就是说,就它们各自所考察的问题来说,已经穷尽到了一定的极限。(2) 是否有新的现实经济问题出现,而且是原有各种理论在其各自范围内都无法给予圆满解答的新的问题出现,这是一个现实向理论提出新挑战、新课题的问题。思想的发展最终是由现实来推动的。在笔者看来,这一条件也已出现,这不仅表现为资本主义经济学理论目前所面临的危机^①,而且特别表现为社会主义经济的现实运动向我们提出的课题,这将在下一节作详细探讨。

3. 各种理论能否以科学的方式相互补充,能否真正做到有机的综合,最关键的一步是能否科学地说明各种理论之间的真实的相互关系,不仅在总体上,而且在各种基本理论问题上,正确地说明它们各自的特点和相互联系。有机综合的最终目的应是形成新的理论,不仅是新的理论体系,而且是说

^① 自从70年代初西方经济学“新危机”提法出现以来,经济学家已对这个问题进行了大量的研究。1981年,在美国出版了一本名为《经济理论的危机》的论文集,探讨新的理论体系发展的各种可能性。作者之一 I·克里斯多尔指出:“经济理论发生了危机,是由如下的事实来证明的:在我们的眼光中,这个没有争议的理论体系是在日益缩小而不是日益增长。在这些日子里,越来越多的经济学家费尽心机致力于废除我们的大学教科书中仍然深信不疑地加以宣扬的东西。今天,经济学中的几乎一切东西——几乎每一个概念,每一个原理,每一种方法——都已经变成争辩而进行的公正的竞赛。”(贝尔和克里斯多尔,1981年,《经济理论的危机》,第271页)编者贝尔和克里斯托尔在前言中说到:“假如我们看到一种知识结构在分化瓦解,发现它的碎片形成了相互对抗的学派,那末,最终会带来的东西——如果我们钻研一下任何科学的历史——将是一种综合了更多内容的新的结构。虽然要讲出它会是什么样子还为时过早,我们猜想它将会在不同程度上,把这里提出的各个论点包含的因素结合在一起。”(同上书,第8页)



明各种具体问题的新的具体理论,这样才会有“总体大于局部相加”的效果;但是,要想达到这一最终目的,前提条件却是首先说明现有理论之间的关系。这虽然还不一定等同于建立起新的理论,但也是一种创造性的工作,因为它要建立起现有各理论之间的尚未被认识到、未被建立起来的“桥梁”。本书的企图,便是在这方面作些初步的探索。前面几章考察了各种经济理论总体上的特点,并讨论了它们总体上的相互关系,下篇将进一步在各种具体的基本理论问题上展开这方面的分析。这一工作是否成功、是否有价值的标志,首先在于是否能对以往的理论争论提出一些新的、合乎逻辑的解释,其次在于能否解释一些个别理论所不能解释或圆满解释的旧的或新的经济问题。

6.3

理论的新综合:我们自己面临的挑战

尽管本书对各种经济理论的比较研究,主要都是就它们对资本主义经济进行研究的内容展开的;尽管就有关资本主义的经济理论来说,目前也面临着理论“新危机”的严重挑战,但是这里却要着重分析一下,“理论新综合”的任务对于我们中国经济学家自己的极为现实的意义——社会主义经济的现实,正向我们提出严峻的挑战,要求我们科学地、积极地利用一切既有的经济理论成果,建设能够说明我们自己面临的各種经济问题的新的基本理论体系。



传统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①，名义上是马克思主义的，但实际上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很少有共同之处：它名义上主要研究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但并不是实证性地分析社会主义经济条件下事实上存在的生产关系究竟是什么，而只是根据某些理论假定（公有制、同志式相互协作、按劳分配等）推论出生产关系应该是什么；在“同志式相互协作”的前提假定下，经济中是不存在内在的利益矛盾的，在经济运行过程中，在经济变量（这里指的是计划指标、利润率、补贴率等）的决定过程中经济利益矛盾也不起任何作用；“在最大限度地满足人们的文化和物质需要”的统一经济目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支配下，在被假定为正确地反映了生产条件和社会需要，正确地预见到未来变化的集中的（而不是无政府的）经济计划下，整个经济综合平衡，合理分配，万事和谐；一切不和谐的现象，都是错误的行为导致的，而不是生产关系、利益关系或制度本身内在地产生的问题，经济本身的“内在规律”是完美和谐的。不难得出结论，这样的理论体系，更接近于新古典主义，而不是马克思主义，因为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特别注重实事求是地（即理论实证地）从人与人的经济关系、利益矛盾来研究经济活动，说明经济规律和经济变量的决定，而且特别注重经济中矛盾的运动和发展（需注意的是，应该将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科学理论，它的精神实质，它的分析方法，与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当初对未来共产主义社会的某些设想或理想严格区分开来）。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经济的内在利益矛盾具有了不同

① 这可以以苏联50年代初的《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社会主义部分）》为代表。这个理论体系至今事实上仍是正统的社会主义经济学教科书的“范本”，尽管其中的某些具体提法已有了很大的改变。



的性质，但仍然存在，仍是经济运动的内在动因，否定了这一点，便否定了马克思主义的一条最基本的普遍真理。研究经济关系而不研究利益矛盾，不从利益矛盾出发展开各种经济范畴的研究，便从根本上否定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方法。

然而，另一方面，当传统经济理论认为社会主义经济中不存在利益冲突，社会生产的目标就是为了满足物质需要的同时，这一理论又不像新古典主义理论那样认真地研究人与物质使用价值的关系，不研究社会需要的结构和各种使用价值之间的关系，不研究人们的消费需要偏好在经济运行过程中所起的作用，不研究生产供给如何与社会需要相适应，而是认为这些问题根本无需研究，甚至不是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在经济理论中从来没有占据重要的位置，更没有在理论中起过实际的作用；计划理论只是研究如何使物质资源的配置和产品分配平衡的问题，而社会需要的规模和结构，事实上总是任意地规定并假定为正确的。

同时，尽管传统的经济理论突出地强调了公有制计划经济作为一种自觉的、由事前的计划管理的经济的优越性，却从不像凯恩斯主义那样认真研究信息、知识、对未来的预期等等因素在经济过程中的重要作用，认识不到越是集中的计划经济，对信息完全性的要求越高，信息不完全，知识不充分，在集中计划下往往会比分散的市场经济造成的损失更大，波动更大；也不能在理论上科学地分析长官意志、官僚主义、主观盲目、“一哄而起”等对经济效率的危害。

当社会主义经济中存在的问题逐步被认识到，传统经济理论的缺陷和无能也被逐步认识到以后，许多人便认为问题在于马克思主义经济学无用，于是眼光转向西方的其他经济



理论。如上面两段所述，社会主义经济学的确需要向西方经济学学习许多东西。但是，由于对我们面临的问题的性质缺乏了解，对各种经济理论及其相互关系缺乏正确的认识，新的“风马牛不相及”的问题又出现在经济理论界。许多人不能认识到，新古典主义和凯恩斯主义经济学，由其研究角度的特点所决定，恰恰不适合于用来处理我们当前所面临的许多重要的经济问题。在目前，无论在说明现实经济问题，还是在研究经济改革目标和方法的过程中，我们恰恰首先需要求助于真正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精神实质，从社会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矛盾，从社会经济关系的角度，从经济利益矛盾及其作用当中，发展起适合于研究我们所面临的问题的理论；并且，只有以此为前提，正确地说明经济关系的背景，说明利益矛盾在经济运行、经济变量决定过程中的作用，我们才可能运用其他各种理论的成果，科学地研究如何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如何制定可行的经济政策管理经济问题。

以上的讨论向我们指出，面对我们中国经济现实所提出的问题，我们首先要做的就是吸收、引进、学习、掌握各种经济学理论的科学成果，搞清楚它们的精神实质、理论特点，说明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形成一种新的理论综合，然后在此基础上，加上我们自己的新的创造，最终建立起能够真正说明我国经济现实的运行过程和各種经济现象，能够指导我们的经济实践的新的基础理论体系。

本书比较分析各种理论，研究它们的特点和联系，讨论它们的片面的科学性和互补性，探讨新的理论有机综合的科学方法，最终正是为上述目的服务的。

不过，这里需要指出的是，利用各种经济理论建立起适合



于我们需要的理论体系，并不是说要建立或者能够建立什么有别于一般经济理论的“中国式的经济学”。科学本身是没有国界的：能够说明一个国家的特殊经济问题的理论，不过是一般经济理论的一种特殊应用，而不构成特殊的经济学。这一小节讨论的是理论新综合对于我们当前的特殊的现实意义，因此这里要说明我们当前的特殊需要。但是，(1) 理论新综合的意义绝不仅限于此；(2) 只有建立起了科学的一般理论，才能最终科学地说明特殊的问题。我们要特别地警惕那种借口“国情特殊”而否认科学的普遍意义，拒绝学习和利用人类已经发展起来的一切科学成果的错误观点和错误做法。这种观点和做法，长期以来已经对科学理论的发展造成了严重的阻碍，因此现在似乎应该特别地强调科学的普遍意义。

6.4

马克思主义新综合——经济学家的理性选择

既然我们承认，理论的综合，不应是各种理论因素的拼凑或堆积，而应是各种理论的一种有机的结合，应该形成一个有自身内在逻辑的体系，那么，我们就面临一个如何使既有的各种经济理论获得某种有机统一的问题。

使既有的各种经济理论获得有机的统一，使它们在一个有机的整体中各得其所，处在恰当的位置上相互联系，一般说来有两种情况或两种方法。一种就是创造出一个全新的理论结构，而将以往产生的各种理论素材作为这一全新结构的组



成因素包括进来。一般说来,这往往是在一门学科创建初期发生的情况,其结果是一门学科体系的形成。但是,当一门学科已经过相当程度的发展和积累,各种理论已不是作为一些零散的理论观点存在,而是本身就已构成某种具有系统性的知识体系的情况下,作为整个学科向更高级阶段发展过程的理论综合,便往往是按照另一种方法进行的,这就是以某一种容量较大的理论为基本理论结构,或者说以其为新体系的理论结构的基础,而将其他各种理论的科学内容包括进来。

在笔者看来,经济学目前发展阶段所面临的^①任务,并不是初创期新体系的建立(亚当·斯密的理论体系在当初完成了这一任务),而是如何对已经形成的各种理论体系进行有机的综合。

因此,我们面临的一个重要的问题是:在各经济理论体系之间进行比较和选择,作出一个理性的判断,看哪一体系更适合作为综合的基础结构。

这就使我们必须进一步比较研究各种经济理论在基本理论结构上的差异。

前面已经提到,理论结构的差异,是各种理论从总体上考察时表现出的基本差别的第二个方面。

在第2章中,指出了新古典主义在理论结构上作为一个封闭的体系的基本特征,也就是在假定各种经济背景条件(现在我们事实上已经将它们归纳概括为三方面的条件:物质技术条件、社会关系条件和主观信息知识条件)为一定的前提下,研究各种经济变量之间的关系;而各种背景条件本身却是孤立的、不变的,若发生变化也是外生的,与经济运行过程本身无关,相互之间也不存在内在的联系。在第3章中,指出了



凯恩斯主义在理论结构方面的特点是着重地分析了一个背景条件即信息预期的不完全、不确定对整个体系运行的决定作用(后凯恩斯主义还分析了一些社会制度因素如分配关系等),而预期不确定这个事实本身也是外生的。因此,它虽然因这种分析而推翻了传统经济学的许多理论命题而自成体系,但在基本理论分析结构上与传统的古典主义并无多大的差别。

与此相区别,第4章指出,马克思主义理论分析结构的一个突出特点就是它的开放性:作为新古典主义体系背景条件的一切主要经济因素在马克思主义体系内都具有内生性;它不仅分析了各种经济变量之间的关系,同时也分析了背景条件的变化规律和它们的相互关系(如技术进步与生产关系之间的关系和变化规律等等),同时也包括了对经济变量和背景条件变化之间关系的分析(见第4章第5节)。

这样,从总体上看,在我们面前摆着的是两个有着显著差异的理论结构,一个是正统经济学的封闭的体系——它分析的是被封闭在给定的背景条件之内的经济运行;另一个是马克思的开放的体系——在这个体系中,一切都是可变的,没有封闭着的限界。

一般来说,对一个封闭的理论体系较容易进行严格、精密的分析,而一个开放的体系则较难把握,尽管它更接近现实。因此,正统经济学已经率先使其理论在分析方法和精密程度上达到了较高的水平,而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一些内容在目前甚至还没有确立起严格的数量分析方法。但是,在理论结构的宽广程度和发展前途上,马克思主义却显然有着无可置疑的优越性。新古典主义把经济的几乎所有基本因素假定为不变的背景条件,在一定意义上不过是宣告对这些最重要



的东西无可奉告，比如关于决定收入分配的“禀赋”的分配，新古典主义在任何场合都视其为既定的前提，相对于每一种“禀赋”的分配，都可以确定一个帕累托最优。有人指出，这不过表明了“关于收入分配这个问题，经济学家作为经济学家说不出任何东西，因为决定任何初始收入分配的是历史而不是经济学”（克里斯托尔，1981年：《经济理论的危机》，第215页）。“经济学（这里指现代西方正统经济学——引者注）的全部传统做法是不断排除‘外生’因素，把这些因素只作为‘已知’的，并且不断加强‘内生’分析与精密观察。精神活动致力于建立逻辑的以及常常是数学的模式，以谋求完全人为的和相互毫无联系的某种‘体系’的‘最优化’，这是一种异想天开的精神活动，而所有这些‘体系’是建立在几个毫不关联的假设之上的”（E·舒马赫，1973年：《经济学有没有用？》，载于J·罗宾逊编《凯恩斯以后》，第37页）。从理论发展的全过程来看，笔者并不认为这种特点就能否认新古典主义理论的科学价值，马克思主义者也应该学习新古典理论家的那种力求形式完美、结构严密的精神活动。但是，就迄今为止的整个理论结构而论，新古典主义虽然看上去洋洋大观，其容量实际是相当狭窄的。相对于开放的马克思主义体系来说，它实际显得不过是一个被暂时封闭的，因而在分析上较为成熟的局部（就理论的整体与局部的关系而论，这有点类似于牛顿力学与初创时期爱因斯坦物理学的关系）。

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体系作为一个更为广阔、更为全面的基本理论结构的特点具体表现在：（1）一切基本经济因素和一切作为现象形态的经济变量在这一体系内都具有内生性，都可作为内生变量处理。因此尽管在一些方面，理论分析尚



显粗糙,但具有着将各种理论包容进来的巨大容量。(2)它对每一经济过程和每一基本经济范畴,都指出了它们的二重性,即物质关系的规定性和社会关系的规定性(见第4章),指出了这两个方面的基本关系。因此,尽管它着重分析的仅是社会关系方面,因而在一些经济过程和经济变量的分析中,不适当地忽视了物质活动本身的作用,但只要适当地将物质关系引入,进行综合,便较容易地产生更全面、精确的理论(在这方面,新古典主义由于完全忽视社会关系的分析和意义,制度因素完全是外生的,因而很难将其植入分析的内部结构)。(3)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特别重视对基本经济因素的分析,至今基本上仍主要侧重于一些本质范畴的研究,但同时也建立了基本关系、本质范畴与运行机制、现象形态之间的桥梁。因此,尽管马克思主义理论对于日常经济生活中的能观察到的经济变量和经济现象的分析仍然显得较弱,但是将新古典主义等理论对现象形态的分析经过适当加工而置于马克思这个地基之上,显然要比为较为强调现象形态分析的其他理论挖一个地基更容易些。

当然,将马克思主义作为理论综合的基本结构(或者更严格、谨慎一些地说,将其作为新综合理论结构的出发点),也要求对马克思主义理论本身进行发展和改造,吸取其他理论在各方面具体问题分析中的方法和结构上的优点。此处当然还无法具体而详细地勾画应该如何进行这种改造,但有必要指出以下一些方法论上的基本问题。

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理论体系的创立过程中,起到了重要作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理论结构之所以具有宽广、开放的优点,也从这些哲学方法论上受益



匪浅。但也正因如此，马克思主义经济学有一个从哲学中解放出来的问题，这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 同一事物在哲学中与在经济学中所处的关系不同，因而存在着将哲学范畴转换为经济学范畴的问题。这里指的主要是生产力、生产关系和生产方式几个基本范畴。在历史唯物主义哲学社会历史观中，社会生产力与社会生产关系的对立统一，即生产方式，构成社会上层建筑的经济基础，对生产方式的研究，目的是说明社会形态的性质及其发展变化的物质、经济方面的根本原因。但是，经济学的任务却显然不是为了说明社会形态和上层建筑的性质和发展变化。经济学的一个基本特征是，它研究的是人的一种特殊的活动，即经济活动。这个研究对象与自然科学和哲学社会历史研究对象的差别是，人的活动总是一种有目的的活动，而不像自然界和人类历史本身那样，表现为一种自然的、无目的的过程。作为一种有目的的活动，其本质特点是包含着目的与手段（或条件）的关系，这也就决定着经济学分析结构应具有的一个重要特点，是要研究行为目的与限制条件之间的关系（见第5章第5节）。而当我们从这个角度考察问题时，我们便可以发现：哲学中的生产力事实上构成了经济学中的物质、技术条件，生产关系构成经济学中的社会条件，而作为二者对立统一的生产方式构成整个经济活动的客观条件；所不同的在于它们所处的相对关系不同。在哲学中，它们相对的是上层建筑；而在经济学中，它们相对的是作为经济行为主体的有目的的活动目标，即经济利益。这一分析并不一定意味着完全放弃在经济学中使用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等概念术语，因为经济学仍然要研究二者关系本身。但是，我们必须明确地在不同学科的差异中把握



它们。这对建立科学的经济学理论结构具有重要的意义，特别是对于改造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结构，为行为目标、物质需要等因素在分析结构中确立起应有的地位，使数量分析精确化等等，有着重要的作用。^①

2. 辩证逻辑向形式逻辑转化的问题。马克思《资本论》的一个基本特征是以辩证法作为考察经济范畴的基本方法，基本范畴之间的关系，具有矛盾由抽象到具体上升的性质。这使马克思主义在分析经济关系，分析经济事物的本质与现象的关系，分析经济运动的规律和发展趋势等方面，具有独特的洞察力。但是，这种方法在使经济学概念获得进一步的质和量两方面内涵，在对经济范畴和经济现象进行数量分析的问题上，迄今还具有一定局限性。这是因为，辩证逻辑只有以某种特殊的方式转化为形式逻辑，才能用于数量研究。事实上，数学中正是把辩证逻辑通过微积分学转化为形式逻辑，才使对数量之间的辩证关系（动与不动、有限与无限等）的分析得以发展起来。在经济学中，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价值形态的矛盾、资本主义生产二重性等等，也必须经过从辩证逻辑转化为形式逻辑的过程，才能得以对它们进行量的分析，获得进一步严格、确定的理论结论。这里丝毫不否定在现代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中已有的数量分析的成就，只是想指出，若想使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得以进一步在数量分析方面发展，包容现代其他经济学的许多内容，就必须进一步进行某些方面的辩证逻辑

^① 这在当前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中表现得最为明显。一方面，经济行为主体的行为目的和行为方式是不明确的，从而不能在理论上得出确定的、逻辑的结论；另一方面，所谓“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分析与生产方式的分析，至今不能获得有机的统一。



辑向形式逻辑转化的工作。

总之,根据理论分析结构的优越性,笔者认为现阶段经济理论的新综合,应该建立在马克思主义体系基础之上^①,可称之为“马克思主义新综合”。当然,在此这还不过是一个抽象的概念,一个口号,具体内容还有待于以下各章的讨论和本书之外的进一步研究。

* * *

以上几章主要是从总体上对各种经济理论体系进行说明和比较,一方面分析各自的特征,另一方面也分析它们在经济学学科整体中的地位和相互关系。这种分析已经给我们提供了一定的指导思想和理论基础。下一篇将在各种具体理论问题上对不同的经济理论体系进行分析比较,重点在于说明各种具体理论问题上不同观点之间的关系。这种具体分析,一方面是本章提出的基本观点的应用,另一方面也是对这种基本观点从各方面的进一步具体说明。相对说来,下面的具体理论的研究,或许更为重要。概论是不可缺少的,但若没有具体的实实在在的理论知识作为补充,概论就只是空论。

^① 理论综合时的理性选择,或许还应考虑其他因素。前面分析的各种经济理论之间的另一基本区别,即对社会经济活动进行考察角度的差别,似乎也应成为重要的选择标准之一。但是,笔者还不能确定在综合过程中,是以社会经济活动的物质内容为基础更优越,还是以社会形式为出发点更优越,因此此处不作考察,另一个可能的选择标准,即阶级性标准也是重要的,即使我们目前仅仅研究的是实证理论的问题。但由于阶级性标准本身的社会性特征,必然出现“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的情况,争执不下时还是要诉诸于其他的非阶级性标准。



下 篇

<h2>具 体 理 论</h2>





7

价值—价格理论

在非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中，价值理论及其所处的地位，经历了一个从有到无、从重要到“无所谓”的发展过程。“边际革命”抛弃了古典经济学派的劳动价值论，代之以边际效用价值论。在20世纪初以前，无论在哪一本重要的经济学著作中，价值理论都占有重要的地位，占有大量的篇幅。但是从帕累托、卡塞尔等人开始，以绝对量为量的规定的价值概念逐步被抛弃了，均衡价格理论代替了价值决定价格的理论；没有价值理论，似乎也可以说明经济现象，价值理论本身变得可有可无，不再重要了；它甚至被视为一个古老的概念，一个“上一世纪”的论题。对于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一般的看法也是只有在为剩余价值论服务的目的上，才是有用的（许多人甚至认为对剩余价值理论来说也没有用），在解释价格的问题中，它被认为是可有可无的（例如，它似乎可以被长期均衡价格所代替）。



但是在这一切的背后,对价值理论的关注,并没有完全泯灭。“100年来,伟大的非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如A·马歇尔、J·熊彼得和凯恩斯,先后都对完全没有价值理论的经济学到感到不满意。”(P·德鲁克,1981年,《走向下一种经济学》,载贝尔等编《经济理论的危机》,第29页)之所以如此,就在于真正的理论家都会感觉到价值理论作为整个经济学基石的意义,正如帕西奈蒂最近指出的:价值理论是“经济分析范式差异的一个源泉”(帕西奈蒂,1986年,《价值理论》,载巴兰茨尼等编《经济学的基础》,第408页)。

在马克思主义阵营方面,面对正统经济学的批判,经济学家近百年来从未停止过捍卫和发展劳动价值理论的努力。总的来说,这种努力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进一步阐发劳动价值论在说明资本主义经济关系中的重要的、不可缺少的作用;另一方面是在坚持劳动价值论本身基本内容的同时,对其进行某种修正和扩充,比如试图在价值决定中引进需求的作用(如对社会必要劳动“第二种含义”的讨论、解决转形问题等等)。

在笔者看来,一个全面、科学的价值—价格理论所需的各种理论因素目前已经具备,但它们是由不同的理论在不同的形式下提供的,因此迄今在价值—价格理论上还存在着一些基本概念的混淆。而解决价值理论所面临的问题(比如如何全面地说明所谓“价值规律”、全面说明价格的变动等),根本不在于是否能提出一个新的价值理论,而在于说明价值与使用价值之间的关系、价值与价格之间的关系,说明不同的价值理论之间的关系,说明价值量决定与供求决定价格这一现象之间的关系。



7.1

劳动价值论

据说，有一次在研究班讲课时，一个学生问凯恩斯，为什么在他的《一般理论》中没有价值理论。凯恩斯回答说：“因为唯一通行的价值理论是劳动价值论，但它已声名狼藉了。”（见P·德鲁克，1981年，《走向下一种经济学》，载贝尔等编《经济理论的危机》，第28页）

凯恩斯这段话至少表明两点：（1）在西方其他现代经济学中没有价值理论；（2）劳动价值论无论是否“声名狼藉”，却是现存的唯一的价值理论，考察价值理论，必须要以它为起点。

价值的质的规定

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论的基本内容包含以下两个方面：

1. 将价值归结为劳动。商品的价值实体是社会必要劳动。在第4章中已指出了这一命题的唯物主义涵义：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中，任何经济范畴都具有物质实体；将价值归结为人类的物质活动，不仅确定了价值范畴的物质属性，同时也为各种经济范畴的物质统一性奠定了基础^①。商品是劳动创造的，商品的价值代表着一定量的劳动，这是一个基本的事实。认识到并承认这一点并不难。无论在现代生产中生产资料如

^① 马克思：“价值本身除了劳动本身没有别的任何‘物质’”（马克思，1958年，《马克思恩格斯〈资本论〉书信集》，第132页）。



何起着重要的作用,但只要将视野追溯到足够长的历史时间,生产资料本身也是劳动创造的产品,生产资料的生产资料也是劳动创造的。最初的古典经济学家就看到了这一点,“斯密教条”也反映了这一点。在现代,非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家也不难得出这一结论。凯恩斯、罗宾逊等人事实上都承认国民总产值是劳动创造出来的,并因此认为应用劳动作为价值尺度(见凯恩斯,1937年,《就业一般理论》);J·罗宾逊,1962年,《重读马克思的著作》,第22—23页)。但是,要注意到的区别是,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论认为物化劳动是任何一种商品的价值实体和内在属性,而凯恩斯、罗宾逊等则是将劳动作为一种特殊的价格标准,即瓦尔拉斯的“计价物”(Numéraire),事实上只是一种价格尺度,它是外在于商品的。因此,这种理论不过是对马克思指出的交换价值形式中价值与使用价值矛盾外化这一事实(见后)的一种反映,而并不构成劳动价值论。也就是说,承认劳动创造财富,并不等于劳动价值论;劳动价值论的一个基本特征是将劳动视为商品的内在属性,是将劳动确认为价值的物质内涵。

2. 价值是一种特殊的社会生产关系。劳动并不是在任何情况下都表现为价值;劳动表现为价值,是由“消耗在物上的劳动的一定社会方式”决定的(马克思,1867年,《资本论》,第1卷,第99页)。因此,价值范畴本身是商品的社会规定性;劳动决定价值,同时也就意味着劳动的特殊社会关系决定着价值关系。而这就意味着,社会生产关系的内容都会体现在,浓缩在价值范畴之中;而对价值关系的分析,则构成对社会经济关系分析的基础。

将价值的本质归结为特殊的社会生产关系,是马克思劳



动价值论的一个最本质的特征，在整个经济分析过程起着极为重要的作用，并因此而与古典经济学的劳动价值论区别开来。既然价值本身是劳动的社会关系的表现形式，那么社会经济关系的一切规定和发展变化也必然表现在价值关系上。当简单商品经济发展为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时，不仅出现了劳动力这一特殊商品价值的决定问题，而且价值本身也转化为生产价格。所谓“转形问题”，本质上首先是生产关系的“转形”问题，因而必须首先由价值的社会规定性来说明（见第8章）。工人和资本家阶级之间在劳动力价值决定和剩余价值率决定问题上的斗争，资本家之间分配剩余价值的竞争，必然都会对价值关系（从而对价格决定）产生重要的影响。经济学中的许多争论，往往是由不能全面理解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这一重要特征而产生的。不过，此处还不拟对此作更多的涉及（下章将有所讨论）。

价 值 量

上一小节涉及的是价值范畴的质的方面。然而，经济学说史上引起争论最多的却集中于价值规定的量的方面，最容易产生概念混淆的也正在这一方面（当然，这方面的争论其实在很大程度上根源于对价值范畴的质的规定的不同理解）。

马克思把价值量定义为社会必要劳动，而这个社会必要劳动，在《资本论》第1篇《商品和货币》中，就是定义为“在现有的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下，在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下创造某种使用价值所需要的劳动时间”（马克思，1867年，《资本论》，第1卷，第52页）。这个量是什么呢？十分明显，就是当时特定物质、技术条件下的社会劳动生产率的



倒数。事实上,所谓价值量,指的就是在一定的社会生产力下社会同质(平均)劳动生产某一种(任何一种)产品所需的劳动时间。因此,它也就体现着社会生产力,或者说,代表着、标志着一定的社会生产力。就单个物品来说,价值量的问题就在于在当时的生产条件下,生产它要多少劳动的问题;就社会总产品来说,便是社会总劳动在当时的生产力条件下可能生产出多少量的具有任意一种组合的总产品的问题。在这里,既不涉及对产品的需要问题或社会需要的比例结构问题,也不涉及生产调整与否、供求适应与否或所谓的“长期和短期”的问题,因为问题的性质不在于是否要生产,而在于生产的能力。至于如何利用这个能力,完全是另外的问题,而不是价值量范畴本身所包含的问题。

价值量的规定的这种性质,已经表明了它的不言自明的意义:(1) 在一定的生产力条件下,若一定量的某种产品是需要的,那么生产它的劳动,最终必须符合体现生产力的社会必要劳动,从而它构成价格不断偏离价值但又趋向于价值运动的重心;(2) 社会生产力变化,价值必然变化;(3) 在生产同种商品的部门中,效率高于平均值的劳动创造较大的价值量,低效的劳动只能创造较小的价值量。

新古典经济学家们常常将马克思的价值量,等同于在完全竞争条件下的长期均衡价格,并常常强调劳动价值论所包含的前提假定:(1) 单一、同质要素(劳动);(2) 完全竞争;(3) 长期供求均衡等。这看上去是论证了劳动价值论的合理性或科学意义,其实是不得要领,混淆了不同的问题。所谓完全竞争下的长期均衡价格,是以一定结构的使用价值需求为前提的,在引入需求的前提下,劳动决定价值自然意味着长期均衡



价格。但是价值量概念本身还根本没有涉及需求问题，就物质内容而言，它仅是生产任何一种使用价值或任意一组使用价值的物质、技术可能性问题，相应地，由于长期均衡问题不存在，自然也就不存在短期均衡、边际成本、生产比例调整、产业转移等问题。因此，反过来用劳动价值量相当于长期均衡价格，因而不适合于价格变动、短期均衡、边际调整等等问题的分析，来指责劳动价值论，认为它无用，也就是风马牛不相及的。

马克思自己对这个问题也并不是完全清楚的，因而在《资本论》第3卷（以及第4卷的一些地方）涉及社会需要、社会生产比例、结构调整等问题时，提出了所谓“社会必要劳动第二种含义”的概念。^①他没有认识到，在价值量的决定问题上，这个概念与第1卷的“第一层含义”是无法统一的（也是无法与“价格偏离价值”的命题相统一的）。或者更严格地说，这个概念只有在供求长期均衡的前提下，才能统一；然而既然供求均衡，这个概念又毫无意义，因为在均衡条件下，就不存在不被社会承认的、对于社会需要来说不必要的劳动，也不存在因社会必要而被当作较多社会劳动的某种劳动——社会劳动能创造多少价值，与这个价值总量在不同生产、不同产品上的配置比例，是两个截然不同的问题。这是关于“社会必要劳动第二种含义”和社会需要在价值量决定问题上的讨论长期未获得（不能获得）结果的一个基本原因。^②

通过以上的分析，我们可以看到价值范畴的重要意义和

^① 参见马克思，1894年：《资本论》，第3卷，第208—209，716—717页。

^② 笔者曾长期相信“社会必要劳动第二种含义”能与劳动价值论相一致，直到撰写本书前不久，还相信这是解决问题的正确方向。然而，进一步的研究证明，它不能产生任何一种逻辑上前后一致、并能说明各种理论问题的价值理论。不过受篇幅所限，这里不能详细讨论这个问题。



作为经济学基础的性质：它本身包含着社会经济关系与社会生产力的辩证关系；一切有关生产关系与生产力辩证运动的理论分析，都可由此引出并在此基础上展开。但另一方面，它作为“基础范畴”在整个概念体系中的地位也是必须明确的：它还不能直接被用来解释许多经济现象。要做到这一点，还需要引入其他的因素。过去理论上发生的许多有争议的问题，正是在于让这一价值理论解释它本身不能解释的现象。

7.2

交换价值理论

交换价值形态

“价值对象性纯粹是社会的，那么不用说，价值对象性只能在商品同商品的社会关系中表现出来。我们实际上也是从商品的交换价值或交换关系出发，才探索到在其中的商品价值。现在我们必须回到价值的这种表现形式”（马克思，1867年：《资本论》，第1卷，第61页）；也就是说，回到交换价值。

“交换价值首先表现为一种使用价值同另一种使用价值相交换的量的关系或比例”（同上书，第49页）。用马克思的代数式，简单交换价值形式是“X量商品A=Y量商品B”（同上书，第62页）。但是，这里的等号，只能在理论上读作“等价于”或“与……相交换”，并不是数学上的等号。为了避免混淆，与后面的数学符号相区别，这里将其改写为“ $\langle = \rangle$ ”，即

$$xA\langle = \rangle yB$$



以下称这个公式为“交换价值形态”。

一个重要的理论事实是，以上这句话和这样的公式，我们不是仅仅在马克思的著作中读到；类似的话，几乎也能在任何一本属于其他理论体系的经济学著作中读到。看来问题的奥妙正在这里。

对交换价值的分析是联接价值理论与价格理论的中间环节。而在最基本的理论层次上，交换价值理论是联接价值理论与使用价值理论的中间环节。以往的一切有关的理论争论，都是因为双方没有充分地认识到这一点而陷入了混淆。

商品两因素矛盾的外化

马克思对交换价值形态的分析，首先是从交换双方的相等关系中，在它们的价值量的无差别性中，揭示了价值是无差别的人类劳动的单纯凝结。

然而，对我们现在的论题来说，马克思的最为独到的功绩，在于他运用辩证法，在对交换价值的分析中，揭示了这样一个重要的理论命题：“潜藏在商品中的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内部对立，就通过外部对立，即通过两个商品的关系表现出来了”，“所以，一个商品的简单的价值形式，就是该商品中所包含的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对立的简单表现形式。”（马克思，1861年：《资本论》，第1卷，第76页）

可见，上述交换价值形态，就是价值与使用价值矛盾的表现形式，是价值与使用价值之间的一种外化的关系。读过《资本论》的人都知道上述命题所包含的理论内容，此处不多复述，而是直接从中引出本书所需要的重要结论。



交换价值：商品两因素的二重表现形式

推论一：交换价值形态中“一种使用价值与另一种使用价值相交换的关系或比例”，只是一种“表现形式”，在它背后，较深一层的关系实际上是价值与使用价值之间的关系。

《资本论》第1卷第1章的分析过程是：首先从作为表现形式的交换价值，即不同物品的交换比例关系入手，直接揭示价值规定，然后再返回来分析交换价值形式，并且作为这种分析的结论，揭示出交换价值实质上是商品内部矛盾的外化，是价值与使用价值之间的矛盾关系的表现。这也就是说，交换价值本身也有一个形式和内容的问题，物品间交换的比例，是它的形式；而它的内容则正是价值与使用价值之间的关系。马克思在明确提出了商品两因素矛盾外化的命题之后，却没有得出这个关于交换价值形式和内容的结论。

推论二：交换价值本身既是价值的表现形式，也是使用价值的表现形式。

任何两种商品，各自本身都具有二重性，都既是价值，也是使用价值。当它们作为价值相互发生关系的时候，它们处在价值形式中。但是，这并不能否定它们也作为使用价值相互对立、相互联系。特别是，在简单交换价值形态上，也就是在两种物品直接的物物交换过程中，交换的目的并不是为了价值，而是为了使用价值，人们是在放弃一种使用价值而换取另一种使用价值。两物之间的价值关系，是说明它们等价，因此可以交换，但却不能说明为什么交换，因为从价值的角度看，以等价换等价，“双方都不能得到利益”（马克思，1867年，《资本论》，第1卷，第180页）。交换的问题，必须由使用价值之间的关系才能加以说明，因为只是由于使用价值的不同



同(不仅是质的不同,而且对交换者个人来讲也是量的不同),才能使“交换双方都得到利益”(同上)。因此,交换价值形态,即 $xA(=)yB$,不仅是价值关系表现形式,也是使用价值关系的表现形式。交换价值形态本身是价值与使用价值对立统一的表现形式;它既是价值形式,也是使用价值形式;它是价值形式与使用价值形式的对立统一。

马克思正确地指出了单个商品内部的两因素或二重性,又正确地指出了交换价值形态是价值与使用价值矛盾的外化,然而他却并没有得出上述结论。他把注意力放在对价值形式的分析上,以说明货币形式的起源。这本身并不错。马克思的失误在于片面地认为交换价值形态仅仅是价值形式(在马克思的术语中,交换价值与价值形式是同义语,《资本论》第1卷第1章第3节的标题就是“价值形式或交换价值”),而没有认识到它同时也是使用价值形式。这是马克思交换价值理论的一个根本的缺陷,也是其价格理论的缺陷的根源。

交换价值作为使用价值形式

作为价值形式,交换价值形态中的商品 A 处在相对价值形态上,仅表现为使用价值;商品 B 处在等价形态上,仅表现为价值。

作为使用价值形式,交换价值形态中的商品 A 处在交换手段形态上,仅表现为价值——A 的主人用它作为等价物手段去买另一件商品;而商品 B 则处在交换目的形态上,仅表现为使用价值——A 的主人要用 A 去换 B,是为了获得 B 的使用价值,而不是为了它的价值。

可以注意到,同一商品,在价值形式和使用价值形式中,



表现商品的不同的属性。如 A, 在价值形式中, 作为使用价值; 而在使用价值形式中, 则作为价值。这既表现了价值与使用价值在同一商品中的内在统一, 又包含着二者的对立——同一商品, 不能同时在两种形式中以同一身份出现; 一件商品, 在交换中要想被表现为价值, 就只能作为使用价值出现, 而不能作为交换手段; 而要作为交换手段, 又只能作为价值形式出现, 其自身的价值便得不到表现。这表明了价值形式与使用价值形式的对立, 同时也是物物直接交换的矛盾和困难的根源。

这样, 当一般等价物出现后, 整个交换过程的两个阶段的关系也就十分明确了: 第一阶段即卖的过程, 是商品价值形式的独立化; 第二阶段即买的过程, 是商品使用价值形式的独立化。因此, 商品交换过程的两个阶段, 不过是交换价值形态二重性的进一步外化; 它是商品两因素矛盾的外化的外化。

交换价值量的二重性

推论三: 交换价值(价格)^① 的量的规定, 同时包含着价值量的关系和使用价值量的关系。

量的规定是由质的规定所决定的。同时, 不存在没有量的质。既然交换价值(或价格)在内容上是商品本身价值和使用价值两因素矛盾的外化形式, 那么它的量的规定, 自然也就包含着价值量的规定和使用价值量的规定两个方面, 而不可能仅由价值量决定。这实际上不过是可以从以上对交换价值形态内容的分析中直接推导出的一个结果, 而马克思没有得出

^① 请原谅这里直接从交换价值跳到价格。不过, 撇开货币形式问题(货币只是一种特殊价值形式, 即一般等价形式), 交换价值也就是价格。



这一结论，这是他片面地把交换价值形态仅仅当成价值形式而没有同时把它当作使用价值形式的一个直接结果。后面将着重于这个问题的分析，这里暂不多议。

7.3

抽象使用价值——效用

马克思论使用价值

马克思未能提出一个完整的交换价值或价格理论，在理论分析上的一个直接原因，是在于他当时缺少一个完整的关于使用价值的理论，关键是缺乏对使用价值量的分析。

马克思并不是没有研究使用价值理论，他关于使用价值的分析所包括的内容有：(1) 使用价值具有满足人的某种需要的属性。(2) 它首先取决于物本身的客观属性，但只是“在使用或消费中得到实现”。(3) 一物可以有多种使用价值，并且既可以满足“胃的需要”，也可以满足“幻想的需要”。(4) 一种物品对不同的人来说具有不同的使用价值，比如烟草，对有的人有很大的使用价值，对有的人则完全没有使用价值。(5) 使用价值在商品关系中是价值的承担者，“没有一个物可以是价值而不是使用物品”，只有生产使用价值的劳动才创造价值，但“一个物可以是使用价值而不是价值。在这个物并不是由于劳动而是对人有用的情况下就是这样”。(6) 商品经济的特点，是生产者为他人生产使用价值，“即生产社会的使用价值”，作为商品的使用价值的历史特殊性就在于它最终具有“社会的



使用价值”的性质。^① (7) 在交换过程中，“就使用价值来看，交换双方都能得到利益”，也就是能使交换者获得更多的使用价值。(8) 一物的使用价值本身也是可以发生变化的，如磁石原来的使用价值和其他石头是一样的，但是后来使用价值提高了，因为“磁石吸铁的属性只是在通过它发现了磁极性以后才成为有用的。”(以上引文均散见于马克思，1867年：《资本论》，第1卷，第47—98页)(9) 最后，就使用价值与生产发展的关系而言，“需要是同满足需要的手段一同发展的，并且是依靠这些手段发展的”(同上书，第559页)；就使用价值与社会经济关系的关系而言，“‘社会需要’，也就是说，调节需求原则的东西，本质上是由不同阶级的相互关系和他们各自的经济地位决定的”(马克思，1894年：《资本论》，第3卷，第203页)。这些都是正确的内容。

但是在一个重要的问题，即关于使用价值的量的规定上，马克思没有能够提出相应的理论。他认为作为使用价值，商品首先有质的差别，商品相互交换，就在于它们是不同质的；而质上不同的东西之间，在量上是不能相互通约的。因此，商品之间的量的比较，只源于同质的劳动即价值的比较，而不同物品的使用价值在量上是无法比较的，不存在一个建立在同质性基础上的统一的量的尺度对它们进行通约、度量和比较。

这里，马克思未能提出一个关于使用价值量的理论，有两

① 一个更严格的说法是，“如果只有四个不同的生产部门，那末，这四个生产者中的每一个人都会有很大一部分是为自己生产，如果有几千个生产部门，那末，每一个人就可以把他的全部产品当作商品来生产。”(马克思，1861—1863年：《剩余价值理论》，第1册，第203页)这就是说，商品使用价值的社会性，也依商品生产本身的发展程度所决定。



个方面相互关联的原因。一是他错误地认为对使用价值来说,衡量尺度,只是物品的长度、重量等自然尺度,而没有充分认识到在经济学中,物品的意义不在于物本身,而在于使用价值;而作为使用价值,还有一个经济尺度的问题。^①另一方面,最重要的是,他没有能够为不同的使用价值在理论上确认出共同的质。马克思正确地运用了理论分析的抽象力,在价值问题上,为不同种的劳动找到了它们的同质性,即抽象劳动。但对于商品两因素的另一因素使用价值,他的困难则发生在没有能够充分运用抽象力,为不同的使用价值找到一个共同的从而也是抽象的质。

抽象使用价值——效用

让我们从一个简单的事实出发。在商品的交换中,我们不妨假定在商品交换最初发生的时候也就是在“公社的尽头”,或者假定在上页注中的社会仅有“四个生产部门”的情况下,一个生产者为什么不把他所生产的在价值上相同的产品全部交换出去,而只交换某一特定的量去换取一定量的另一种物品?(马克思不曾提出过这个问题)显然,就这个生产者来说,当他在交换时,是将他所有的物品与被交换的物品进行了量上的比较之后才作出这个决定的;但他比较的显然不是价值,即劳动,因为对他来说,平均地这些产品所付出的劳动都是相等的,他并不因最后几件产品付出的劳动较多或较少才想把它们交换出去。他比较的只能是交换中不同质的

^① 不过,马克思曾经指出:“我们的需要和享受是由社会产生的,因此,我们对需要和享受是以社会的尺度,而不是以满足它们的物品去衡量。”(《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68页)



物品对他来说的使用价值的大小——是因为后一种物品的一定量所提供的使用价值，比他所有的那种物品的一定量所能为他提供的使用价值更大，他才想去交换（正如马克思所说：“就使用价值看，交换双方都能得到利益”）。可见，对一个人来说，不同物品的不同使用价值是可以，而且事实上正是被按照某种共同的尺度来加以度量和比较的；而可以通约、比较这个事实，则正说明不同的使用价值对一个人来说存在着同质的东西。

这个同质的东西是什么呢？那就是各种商品都能为一个人所带来的需要的满足。正像马克思将体现在不同种具体劳动中的人的脑、肌肉、神经、手等等的生产耗费称作抽象劳动一样，按照同样的方式，可将各种不同的使用价值能为一个人所带来的生理、心理或社会的满足，称为“抽象使用价值”。正如具体劳动是不可比的而抽象劳动是可比的一样，不同的具体的使用价值是不可比的，但体现在具体使用价值中的抽象使用价值是在量上进行通约、度量和比较的。抽象使用价值构成各种使用价值的共同的质，它的量构成对不同使用价值进行度量比较的统一尺度。

在西方正统经济学中，所谓“效用”(Utility)，也可译为“有用性”，其实正是这里的抽象使用价值。为不同种劳动找到统一的度量尺度即抽象劳动，是马克思的功绩；而为不同使用价值找到统一的度量尺度，即效用，是“边际革命”的产物，是边际效用学派的功绩（遗憾的是，无论是边际革命的赞成者还是反对者，至今都没有认识到它的这种意义）。不过，边际效用价值论，在作出这一功绩的同时，也把将使用价值混同于价值的做法发展到了极端。由于交换价值的谜一般的性质，经



济理论史上从最初就一直存在着把使用价值当作价值，或者不区分价值和使用价值，仅用使用价值解释价格的倾向，这种倾向在边际效用价值论中得到了最后的彻底的完成：它实际是提出了抽象使用价值的范畴，却把它当成了价值理论。凯恩斯不把它算作一种价值理论，也就表现出了他的伟大之处。

抽象使用价值的特点

抽象使用价值即效用概念，具有以下几方面的特点：

一是它的个人性。尽管劳动是由个人付出的，做同样的工作，对不同的人来说，体力、脑力损耗是不同的，但作为一种生产活动，多少还是能够根据它所作的功、耗的热等客观指标进行社会比较的，但是，一种使用价值能为人带来的满足即效用，却完全是因人而异的。一个精神病患者打出一个铁钉，他就是付出了与他人造一铁钉一样的劳动；但这一铁钉能为精神病人带来的幻觉的满足，却与它能为正常人带来的满足毫不相同。对一个学者来说，一架子书与一套公寓等值，而对一文盲来说，也许只与一只鸡等值。这种个人性为经济学带来了巨大的麻烦。基数效用论演变为序数效用或偏好理论，以及效用加总问题和长期争论未决的社会福利函数问题等等，都表现出经济学处理这种效用个人性的难度。但这并不能否定抽象使用价值本身的一定的理论意义，它仍能为解决许多理论问题作出贡献。也正因如此，人们尽管对它的实践有用性不断地怀疑，但又从不舍弃。

从交换价值的角度看，抽象劳动决定着物品间的社会通约性，抽象使用价值代表着物品间的个人通约性。不过，由于个人与社会的辩证统一关系，在某些理论问题上，我们也可以



简单地以加总的方式,或平均数的方式,考察某一商品的社会效用。

二是它的抽象性。由于“满足”这个概念是极为虚玄的,又包含着主观性,因此它至今还是不可能直接度量的(不知人类以后能否做到对其直接度量),仍然仅仅是一个理论的、抽象的量标,最多只能间接地度量。马歇尔所谓的“用事后的经验材料反过来测度”的提法,以及萨缪尔逊、希克斯等提出的“显示偏好”(Revealed Preference)理论,都体现着这种间接度量的做法。但是,这种抽象性其实并不独特。作为价值的抽象劳动从量上看本身也是相当抽象的,只能通过交换过程的反复比较间接地度量;人类一旦能够直接度量计算劳动,价值形态也就不复存在了。长期发生疑问的复杂劳动换算为简单劳动的问题,事实上正是由价值量的抽象性引起的。另一方面,度量尺度的抽象性,丝毫不减损其理论价值和实践的指导意义。人们在许多领域都是先在理论上确定了抽象的度量尺度,然后(可能很久以后)才能找到具体的度量办法;但人们不能因还未找到具体的度量办法,就否定抽象尺度所能带来的许多重要的理论结论。

三是主观性。笔者希望读者不要从“主观”两字中读出过多的贬义来。物品本身是客观存在,具有客观属性,是消费对象,但它是否具有使用价值,有多大的使用价值,则取决于人对它的评价。因此“主观性”概念在这里只是表明,使用价值本身是人与物的关系。否定使用价值本身的主观性,认为经济学根本不研究这种关系,其实才是不承认现实的主观主义。《资本论》一书开篇第二段文字就承认了使用价值的主观性,指出需要的性质,既可以由胃产生也可以由幻想产生。经济



学家们用“主观学派”一词时所含的“贬义”，并不是批判使用价值的主观性，而是批判一种学说只研究人与物的关系并用它来代替人与人的关系。

抽象使用价值即效用概念的确立，对于经济学的意义，不仅在于为从人与物的关系方面考察经济活动、全面地研究价格运动提供了理论基础(之一)，而且还在于为经济学全面地对经济行为进行数量分析奠定了基础，使其得以将经济活动中各种选择行为，用求最大值或最优规化的方法来进行处理，得以对消费行为和生产行为以同一方法加以研究，并使二者在数量关系上有机地结合起来。O·兰格在他1959年写成的《政治经济学》第1卷中最先指出了“边际革命”使得经济学得以按同样的“资本主义精神”，即建立在理性选择基础上、追求利益最大化原则的基础上来分析家庭经济活动即消费活动，从而使得经济学对理性选择行为的研究获得极大发展的意义。^①米克也曾进一步肯定了兰格的分析，并指出了效用分析对经济学中计划、控制理论的发展所作的重要意义(米克，1973年：《劳动价值论与边际革命》)。抽象使用价值即效用概念在经济学中的确立，与边际分析方法在经济学中的运用同时发生(即在边际效用理论中同时出现)，不是偶然的。边际分析本身是为求最大值问题服务的。然而，若不能对不同的标量(各种使用价值)找到一种统一的度量标准，最大化问题的研究便无法展开，因为最大化问题的目标函数可以是多元的，但必须是统一的、单值的。最大化数理分析可以得到许多确

^① 不过，在这部著作中，兰格对经济学是否应该研究家庭经济活动，效用这一统一尺度能否具具体度量等提出了怀疑。



定的、具有极值意义的结论。这也就是为什么经济学的数理分析在效用概念确立后得到长足发展的一个重要原因。

效用概念形成的历史条件

根据上述理论，这里还可以对“边际革命”发生的客观历史条件作出一个新的解释，以便更好地理解抽象使用价值或效用范畴的理论意义。马克思曾精辟地指出：“最一般的抽象总只是产生在最丰富的具体的发展地方，在那里，一种东西为许多东西所共有，为一切所共有。”（《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7页）正如抽象劳动概念只有在社会分工充分发展、劳动的具体形式充分发展的条件下才能最终形成一样，抽象使用价值的范畴，只有在物质多样性、使用价值多样性充分发展的条件下才能产生。在资本主义以前和资本主义早期，由于社会生产力低下，物质不丰富，人们的生产只是满足有限种类的基本消费需要，而且生产的发展长期停滞、缓慢，往往一个人的一生中没有新的消费对象产生，从而消费选择的问题、最大化满足的问题虽然暗含地存在，但并不构成真正需要思考的问题。人们通常只是按照习惯消费而已，不同使用价值对他们的关系是固定的，以传统、习惯的形式出现的（这正是制度学派批判边际效用学派的根据，但韦伯等人正确地指出过这个问题上的历史发展进程）。只有到了资本主义时代，当生产力大大发展起来，一般人的消费已超出了基本生存的需要，而且新的消费对象以很快的速度不断出现，物质丰富达到一定程度的时候，选择的问题，对各种使用价值进行统一度量、比较的问题才真正提到人们的面前，因为人们现在确实面临着“可要不可不要”的问题，面临着将一种原有的使用价值与新出现的许多



使用价值进行比较、选择的问题。只有在这时，抽象使用价值的概念才可能产生。由此可见，在产业革命后资本主义生产高度发展的历史背景下，19世纪60—70年代的经济学“双重革命”，一方面以社会分工的发展为条件产生了马克思的抽象劳动范畴，从而使价值理论得以完成；另一方面以物质产品丰富为条件，形成了抽象使用价值—效用范畴，从而使使用价值理论（尽管人们当时以为它是价值理论）得以完成，绝不是偶然的，它充分表现了人的思维活动对现实状况的依赖关系。

7.4

价格理论

现在，我们一方面有了价值理论，另一方面有了使用价值理论，让我们再回到外在地体现使用价值和价值关系的交换价值形态。这一形态的确具有谜一般的性质，以致马克思仅仅把它当成了价值形式（尽管他指出了在这个形式中包含着商品两因素矛盾的外化），效用价值论者则仅仅从中看出了使用价值的意义，而我们现在已经明白，它的真正含义，是价值形式和使用价值形式的对立统一。但是重要的问题在于，这种关系不仅需要思辨地加以把握，也需要以确定的逻辑方式进行量的分析。这里不打算对复杂的情况进行严格的数理分析，而是仅用较简单的数学形式来阐明价格理论与价值理论和使用价值理论的两个方面的基本关系，以及这两方面关系的有机统一。



作为物的交换比率的价格

现在仍仅考察简单交换价值形态：

$$x A \langle = \rangle y B$$

这里，A、B 只是商品种类的代表，而不是数量，因此可将其删去，但要记住 x 是 A 的量， y 是 B 的量：

$$x \langle = \rangle y$$

用一单位 A 交换的 B 的数量，构成 A 的价格，即

$$p_a = y/x \quad (7.1)$$

p_a 便是以 B 的数量表示的 A 的价格。而 B，由于处在等价形态上，自己没有获得价值表现，一单位的 B，只是一单位的 B，没有别的意思；因此，才有了所谓等价物或“计价物”(numéraire) 价格等于 1 (也就是它自己) 的结论。在这里 $p_b = 1$ 。而由于 $p_b = 1$ ， p_a 既可以理解为 A 的价格，也可以理解为 A 与 B 的“比价关系”，即 $\frac{p_a}{p_b} = p_a$ 。

这里， y/x 的意思实际是一单位 A 所能交换的 B 的数量，比如 2 件上衣 (x) 与 40 匹麻布 (y) 相交换，一单位上衣换 20 匹麻布， $p_a = 20$ 。由于等价物的特点是用自己的自然形态的量来表示其他商品的价值，因此通常说上衣的价格是 20 匹布。 p_a 事实上代表的是一定量的 y (因此也可直接表示为 y_a ，即一单位 A 所能交换的 y)。但不能忘记，价格本身是一个相对量，是一个比率；在等价物数量的下面，事实上总有一个分母存在。

价值关系

根据劳动价值论，交换价值形式两边之所以能够在交换中相等，是因为生产它们的劳动量相等。设 L_a 为生产一单位 A 所需的社会必要劳动；设 L_b 为生产一单位 B 所需的社会必



要劳动。生产 x 单位 A 的总劳动量为 $L_a x$ ；生产 y 单位 B 的总劳动量为 $L_b y$ (这里 L_a, L_b 是劳动生产率的倒数)。根据劳动价值论，在价值关系中，一定量的两种商品等价交换，就是因为生产它们所用的劳动量是相等的，也就是：

$$L_a x = L_b y \quad (7.2)$$

移项后，可得：

$$y/x = L_a/L_b$$

而 y/x ，正是前面给出的商品 A 的价格，即 P_a 。因此，就有：

$$P_a = L_a/L_b$$

对于这个等式，必须指出以下几点：

1. 根据劳动价值论，在市场供求均衡的前提下，价格作为价值形式，所表明的是生产两种商品的劳动，即 L_a 与 L_b 之间的关系；价格的高低，取决于生产两种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之间的比率。在商品 B 为一般等价物（如黄金）的情况下，公式 (7.2) 中的 P_a 可以表示所谓“绝对价格水平”；在 A 和 B 都不是一般等价物的情况下， P_a 表示的就是这两种商品的相对价格。

2. 所谓价格与价值相等或相符指的绝不是价格等于商品自身所包含的劳动量，而是指价格这个比率，同商品自身所包含的劳动量与作为等价物的商品中所包含的劳动量的比率之间的相等关系。这并不是说一种商品的价值取决于它所包含的劳动量与其他商品所包含的劳动量之间的关系，而只是说，当我们谈论价格与价值的关系的时候，由于价格永远是一种相对量，一种比率关系，因此它不可能与作为绝对量的价值（劳动时间）相等，而是只能与价值的比率相等或相符。比率只能与比率在数量上相等和比较，而不能与某种以绝对度量标准来衡量的数量相等；这个基本的数理关系，在一些马克思



主义经济学著作中是未被注意到的，马克思经常说价格等于价值，还说过总价格与总价值相等，严格地说都是不精确的。

3. 公式(7.2)是仅仅根据价值关系得出的。它不仅没有表明商品之间使用价值的关系，而且它事实上是在对于使用价值关系的某种特定的严格假定的前提下得出的。本书后面将以较为明确和较为严格的方式表明价格与价值相符，意味着使用价值关系处在怎样一种特殊状态之下。但在这里，可以首先明确马克思在分析价值关系时的前提假定，即在完全竞争的条件下，各种商品的供求因竞争的作用而达到均衡。^①

但是，要全面说明价格现象，提供完整的价格(交换价值)理论，就必须引入使用价值关系的分析。

使用价值关系

人们交换商品的目的是为了获得更多的使用价值；但是，人们只交换一定数量的商品，这个事实首先表明了人们在交换中所获得的(新增)使用价值，不会无限地增加下去，到了一定程度，再进行交换，他放弃的使用价值就会大于获得的使用价值。这说明在物品的获取量或消费量与它所能提供的使用价值之间存在一定的函数关系，并且是边际递减的关系，也就是所谓“戈森第一定律”，即边际效用递减规律所表明的关系。

以 U_a 代表商品A所能提供的抽象使用价值或效用； $U_a(x)$

^① 马克思说：“如果商品都能够按照它们的市场价值出售，供求就是一致的”；“供求实际上从来不会一致，……可是，在政治经济学上必须假定供求是一致的。为什么呢？这是为了对这种现象要在它们的合乎规律的符合它们的概念的形态上来进行考察，也就是说，要撇开由供求变动引起的假象来进行考察”（《资本论》，第3卷，第211—212页）。



表示 A 所能提供的总效用与其总数量之间的关系,即总效用函数。根据边际效用递减规律,这个函数满足:(1) $U'(x) > 0$,即(在一定数量界限内) x 的增加总能使效用有所增加;但是,(2) $U''(x) < 0$,即新增加的效用(边际效用),比起以前一单位 A 所能提供的边际效用是递减的。

人们只交换一定量的商品,不再交换下去,同时也说明这时使用价值的变化达到了某种最大限度——再交换下去使用价值不会再有所增加。这就是说,在交换停止之时,两种商品交换量的边际使用价值是相等的。这就是所谓“戈森第二定律”,即边际效用均等规律所表达的内容,也就是所谓交换者个人效用最大化条件。用公式表示为:

$$U'_a(X)/p_a = U'_b(Y)/1$$

(交换双方当中, B 是等价物, $p_b = 1$) 这意味着:

$$p_a = U'_a(X)/U'_b(Y) \quad (7.3)$$

由于 p_a 是与一单位 A 相交换的 B 的数量,可写作 y_a , 因此将公式(7.3)展开可得:

$$U'_a(X) = U'_b(Y)y_a \quad (7.4)$$

这就是在交换停止时,两种商品之间的使用价值之间的关系。

前面曾指出过效用的个人性。但是,由于交换和价格是社会的事,因此在均衡点上,每个人的效用关系都满足上述条件(当然严格地说,这必须对个人效用函数的凹凸性作出适当假定),只是要明确上面等式中的效用函数都是属于同一个人的(虽然可以是属于任何一个人的)。

价格作为价值和使用价值的二重表现形式

将公式(7.2)和公式(7.3)放在一起,我们可以得到,



$$\frac{U'_a(x)}{U'_b(y)} = p_a = \frac{L_a}{L_b} \quad (7.5)$$

在联等式的右边,是商品的价值关系(价值形式);在左边,是商品之间的使用价值关系(使用价值形式)。价格(交换价值)作为价值形式和使用价值形式的对立统一性质,便以这种确定的方式得到了直观的表现。

前面曾经指出,交换价值形态的二重性,不过是商品本身两因素的表现形式。这一层意思可以通过对上式两端进行移项后获得的下式表明:

$$\frac{U'_a(x)}{L_a} = \frac{U'_b(y)}{L_b} \quad (7.6)$$

这就是说,在均衡时,两种商品各自的边际使用价值(边际效用)与自身价值的关系或比率,是相等的;或者说,一单位的抽象劳动,在不同的生产部门中所能提供的边际使用价值是相同的(由于分母是生产一件商品的劳动量,除以分子后便得到平均一单位劳动在边际上所提供的使用价值量)。^①

熟悉现代一般均衡理论的读者对公式(7.6)也许不会陌生——它其实正是一般均衡理论(在采取单一生产要素和固定产出系数假定时)分析到最后得出的关于资源最佳配置和效用最大化的一个重要的结论,也是完全竞争条件下市场经济达到一般均衡的一个最基本的条件,即各种生产中要素投入所产生的边际效用相等。这就是一般均衡理论的实质性意义所在;它事实上表现了商品两因素即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所内在地规定着的市场经济的运行规律;一般均衡的条件是以价值与使用价值对立统一关系为基础的,尽管人们迄

① 对以上各命题及公式的进一步数学证明,见本章附录。



今并未能从这一层本质关系上来理解问题。

只要公式(7.6)的关系得到满足,我们便有:(1)价格符合价值($p_a = L_a/L_b$);(2)市场供求均衡,价格是“均衡价格” [$p_a = U'_a(x)/U'_b(y)$]。反之则反是。可见公式(7.6)这个基本关系的重要意义。

定义 $u_a(x, L_a) \equiv U'_a(x)/L_a$ 为商品 A 的劳动—效用边际转换率; $u_b(y, L_b) \equiv U'_b(y)/L_b$ 为商品 B 的劳动—效用边际转换率。公式(7.6)可写为:

$$u_a(x, L_a) = u_b(y, L_b) \quad (7.7)$$

均衡价格的涵义

公式(7.5)的确给人以理论审美的享受,因而值得我们对它的涵义再进行一些深入的分析。

1. 它直截了当地表明了使用价值关系和价值关系如何会从两边同时对价格发生影响或决定价格。

2. 价值关系(L_a/L_b)既表现了社会劳动生产力即物质生产条件的性质,也表明了个人劳动与社会劳动(其他人的劳动)之间的关系;使用价值关系则表明了人与物的关系,表明了社会需要的结构或比例。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这两个方面通过市场价格相互发生联系;市场价格这个具体的现象形态,是一个综合的指数,它包含着各方面的关系,包含和体现着社会生产同社会需要,以及人与人的关系同人与物的关系之间的关系。

3. 公式(7.5)还表明了,所谓均衡价格,不过就是价值与使用价值之间、生产与需要之间、人的关系和物的关系之间所刚好处于的那么一种特殊的相互适应的关系状态。它说明所



谓均衡的可能性,但同时也说明了均衡的不现实性;要使价格P.同时与两边的两个比率相等,是一件极不现实的“小概率事件”。因此,均衡只能是两方面因素相互作用的一种趋势,一种倾向。

4. 这个公式既然表明在均衡时,两种商品各自的使用价值与价值的比率是相同的(公式7.6),它也就表明了,在均衡点上,无论怎样对数量关系本身进行解释,都是一样的——这就是为什么劳动价值论者和边际效用论者同时都认为自己能说明价格的根本原因。但这个公式也同时表明,两种理论本身都具有片面性——它们各自只是从某一边(左边或右边)来解释价格。

价格对价值的偏离与趋同

公式(7.5)虽然很“美”,但使用价值关系和价值关系毕竟还是在价格的两边,还没有统一起来构成一个既体现两边的关系,又能说明各种价格现象的统的价格公式。这就是有机综合所要完成的任务。

现在让我们从使用价值形式出发(马克思的价值理论分析实际上也是以此为出发点的),即从下式出发:

$$p_a = U'_a(x) / U'_b(y)$$

将分式中的分子乘以 $L_a/L_a = 1$, 分母乘以 $L_b/L_b = 1$, 可得到:

$$p_a = \frac{\frac{U'_a(x)}{L_a}}{\frac{U'_b(y)}{L_b}} \cdot \frac{L_a}{L_b} \quad (7.8)$$

由于分子分母乘的都是1, 等式两边的值(均衡价格的值)不



变,但是问题已经充分暴露出来了。

等式右边乘积的第一个因素的分子和分母,正是前面定义的不同商品生产中的劳动一效用边际转换率;在均衡点,这两个比率相等,从而,

$$\frac{\frac{U'_a(x)}{L_a}}{\frac{U'_b(y)}{L_b}} = 1$$

上面这个比率所表示的是每一单位生产不同商品的抽象劳动,在边际上所能提供的使用价值的比率关系。正是这种使用价值的对比关系,决定着价格是符合还是偏离价值,以及偏离的程度如何。可以定义上面这个比率为 h ,称为“价格偏离系数”,表示价格对价值的偏离程度。只要 $h \neq 1$,无论是 $h > 1$,还是 $h < 1$,都令价格与价值不相符合。

利用公式(7.8)和系数 h ,可以分析出价格与价值偏离和趋同的所有情况和变动过程。^①

1. 商品 A 本身的价值发生变动(比如下降)。由于一个分子和一个分母同时变化,最初时价格 P_a 不变,但这就意味着原价格因价值变化而与价值发生偏离;这表现在系数 h 的分子 $U'_a(x)/L_a$ 。由于 L_a 减小而增大,不再与分母 $U'_b(y)/L_b$ 相等,从而发生 $h > 1, P_a > L_a/L_b$ 。价格高于价值。这将吸引较

^① 短期劳动耗费边际变动的情况除外。不过,只要在适当的前提下,将偏离系数中的平均劳动量,换成边际劳动量,再引入短期成本与长期成本的关系(在完全竞争条件下,均衡时边际成本=平均成本),短期变动的情况也完全可以代入公式(7.8)进行分析。现在的公式(7.8)表示的是线性生产函数或一切生产调整过程只在长期中发生的情况,当短期过程进入长期过程时,边际成本等于平均成本,也是符合公式(7.8)描述的情况的。



多的劳动投入这一部门（之所以如此的根本原因将在后面论述），供给增大， $U'_a(x)$ 减小。另一方面，由于较多劳动投入 A 部门，用于生产 B 的劳动减少，供给减少， $U'_b(y)$ 增大。这两方面的变动从两个方面使 h 趋向于 1，也就是使价格 P_a 趋向于与新的价值相符。

2. 等价物 B 本身的价值发生变化（比如下降）。这时的情况与上面的情况相反：新的价值高于原价格；劳动从部门 A 撤出投入部门 B； $U'_b(y)$ 下降， $U'_a(x)$ 提高，最终价格 P_a 上涨，与价值趋于一致。若将 B 视为一般等价物，便可以用这个原理，对富金矿发现时一方面出现淘金热、另一方面价格水平上涨的情况同时作出解释。

以上两种情况的特点是，最初价格与价值偏离，是由于价值变化，价格未变，而价格调整趋向于符合价值的过程，是通过社会生产结构的调整，使用价值关系的变化而实现的。

3. 价值不变，但 A 本身所能提供的使用价值变化（比如提高）。这指的是 A 的效用函数本身发生变化所引起的 $U'_a(x)$ 的变化（增大），从而使 $h > 1$ ，价格大于价值；这在市场上表现为对 A 的需求提高，价格被拉高，吸引生产 B 的劳动转向 A，最终使 $h = 1$ ，价格趋向于符合价值。

4. 价值不变，B 的效用函数发生变化（比如当人们更重修饰时，黄金本身打成首饰所提供的使用价值提高）。这时的调整过程与上一种情况相反，价格水平会下降。

这两种情况的特点是：价值关系不变，最初价格偏离价值的原因和以后的调整过程，都是由于使用价值关系的变化和调整。

在这些分析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价值理论和使用价



值理论的不同作用和它们各自的重要意义。劳动价值论为价格运动的根本趋势提供了理论说明。它背后更深一层的含义是，经济活动最终总是受社会生产力水平的制约。使用价值理论则构成说明价格偏离和趋向于符合价值的调整过程的基础。它首先提供了关于社会需要的理论，并由此说明了在一定生产、技术条件下，社会如何配置劳动比例、如何调整部门结构等基本问题。

价格偏离系数为：

$$h = \frac{\frac{U'_a(x)}{L_a}}{\frac{U'_b(y)}{L_b}}$$

这是一个综合的指数，它不仅表示劳动生产力的高低，而且还表示一个生产部门的规模和不同生产部门的相对关系。因为 $u'(x)$ 不仅取决于一种商品所能提供的使用价值大小〔由函数关系 $u(\cdot)$ 表示〕，还取决于该部门的生产量 X ；同时， L_a 本身代表平均生产力，它本身与规模问题无关。因此，系数 h 的特殊意义就在于，它综合地表明了社会正常的技术生产能力与社会现实生产比例这两方面问题之间的关系。它表明，价格本身是一个综合的指数。

马克思在他的经济分析中经常遇到有关部门比例结构调整之类的问题，但他却简单地把它归结为竞争的问题，而没有明确地意识到它的经济原因是使用价值的关系，也就是物质生产与社会需要之间的关系问题。在经济分析上，马克思成功地运用了辩证方法，从社会财富的“细胞”即单个商品的内在属性出发，逐步说明了一系列有关的现象；但在使用价值问题上，他却脱离了正确的思维路线，没有从“细胞”的内在因素



中寻找经济现象的原因,并使其逐步外化、具体化,逐步上升,说明各种相关的现象。这是他的理论的一个严重的不对称性。

价格偏离价值作为一种分配关系的意义

当偏离系数 $h \neq 1$ 时, 价格不等于价值。从价值理论的角度考察,这一现象的社会内容是什么呢?

价格不等于价值,意味着生产一种商品的一定劳动量,可以与比它更大或更小的另一个社会劳动量相交换(请注意,由于这里涉及的是不同种劳动问题,因此是两个劳动量相互交换的关系,而不是同种生产中不同效率的劳动被算作较大或较小社会必要劳动的问题)。或者说,当价格偏离价值时,商品的等价交换(等价格交换),意味着不等量的价值(劳动量)相交换。

这样,从价值理论的角度考察,价格或交换价值就有了另一层社会意义:它指的是一件商品所能交换到的价值或社会劳动量,是一件商品与社会劳动量相交换的特殊能力的指数。所谓价格偏离价值,其实质就是商品能够交换到的价值,大于或小于它自身的价值。因此,它体现着商品生产者之间的分配关系。这是我们不仅把交换价值当作价值形式,也把它当作使用价值形式,明确交换价值形态中包含的使用价值关系所引伸出的一个特别重要的结论;它对于我们说明各种价格现象,说明长期在理论上处于含混状态的所谓“价值规律”,以及包含在交换关系中的分配关系具有重要的意义。^①

^① 在斯密的著作中,价值有时指的是商品自身包含的价值,有时指的是它们能交换到的价值,说明他感觉到了问题,但是混淆了价值和交换价值两个概念。马克思区分了价值和交换价值,但却把交换价值仅仅看成价



一件商品自身的价值,取决于生产它的社会必要劳动;而它的交换价值,则不仅取决于它自身的价值,而且还取决于它自身的使用价值与其他商品的使用价值之间的关系。正是后者,构成了一件商品的能交换到的价值与其自身的价值相偏离的物质基础,也是为什么商品生产中价值规律能够调节社会物质生产的比例,并能够刺激生产者不断创造新产品、新使用价值的根本原因。

价格偏离价值,使个别商品的交换价值大于或小于其自身包含的价值,只是对个别劳动才是适用的。就整个社会劳动来说,它只创造一个价值总量,而不可能同另一个社会劳动总量相交换(此处排除国际贸易)。因此,就社会总商品来说,其交换价值总是与价值相等的。这可以使我们得到两点结论:(1)交换价值,或一件商品所能交换到的价值,与其自身价值在量上的偏离,是个人劳动与社会劳动这一商品经济基本矛盾的又一表现形式。(2)交换价值,或商品的相对价格,事实上体现着不同的个别劳动者对社会总商品财富所拥有的索取权——由于使用价值之间的相对关系,使得一定量的某种劳动可以同较大量的另一种劳动相交换,从而可以换取到较大量的物质财富,使从事这种生产的劳动者,拥有了较大的对社会财富的索取权。所谓在商品交换中实现的初次分配,就是建立在这种关系的基础上的。因此,价格作为交换价值,本身也包含着不同商品生产者之间的分配关系。(当然经济中的分配关

值形式,将价值和交换价值在内容上等同了起来,从而使他未能揭示出价值与交换价值的关系包含着商品自身价值与所能交换到的价值的矛盾,从而未能对价格偏离价值的性质,对价格运动的过程和规律,对交换价值中包含的利益分配关系,作出全面的分析。



系远不仅只是这种分配关系。新古典主义之所以将分配理论变成了一种特殊的交换理论,把工资收入、利息收入等也当作价格来处理,就是由于它将商品生产者之间的分配关系,当作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全部分配关系。)

明确了交换价值也是一件商品所能够交换到的价值,其体现着商品生产者之间的利益分配关系,就可以使我们明白通常说的价值规律的真实含义究竟是什么。说到底,所谓价值规律,就是商品所能交换到的价值(即交换价值)趋向于与其自身包含的价值相等的规律。它表现为价格趋向于价值的规律。

价值规律发挥作用的机制是:当价格偏离价值,一种商品所能交换到的价值量大于其自身包含的价值量,从而使该种商品的生产者在利益分配中占有较大的份额,也就是获得较高的收入,这种生产便表现得较为有利可图,相应地,这时必然有另一种或一些商品所能交换到的价值小于自身价值,处于不利地位,这就导致收益较低的部门的生产者撤出(如果可能的话),减少那种商品的生产 and 供给,转入收益较高的部门(如果可能的话),增加该产品的生产和供给,从而使不同商品之间的使用价值关系发生变化,由此导致价格即交换价值发生相应的变化,最终趋向于与各种商品的交换价值与价值相等。使用价值关系的变化,物质生产比例的变化,生产与需要相互适应,是通过社会利益关系的改变实现的,这是商品经济的一个基本特征。

价值规律充分发挥作用的条件显然是所谓的“完全竞争”,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垄断,无论是自然垄断还是人为垄断。只要发生垄断,交换价值趋向于价值,商品按价值交换的过程



就会被打断，就必然发生某些商品的交换价值总是大于自身价值(另一些则相反)，某些生产部门所拥有的利益分配权利总是相对于另一些部门更大，总是拥有以等量劳动索取或攫取较大社会财富的权利。地租和垄断利润的实质，都在于土地产品和垄断产品的交换价值被垄断因素长久地维持在高于自身价值水平之上的结果。地租和垄断利润作为一种分配关系，是以商品生产中不同部门劳动者之间的分配关系为基础的(由于这里没有引入平均利润和生产价格问题，因此这里的地租指的不是资本主义地租，而是“地租一般”)，同时也是加在商品生产者分配关系上的一层特殊规定性。

此外，明确了交换价值中包含着可交换到的价值与自身价值的关系，包含着利益分配关系，也可以使我们很容易地解释诸如不可再生产的稀有物品之类的交换价值的实质等问题。

7.5

小 结

在这一章中，通过阐明一个新的交换价值理论，使劳动价值论和边际效用价值论的关系得以明确，并使二者有机地结合起来，摆放在适当的理论位置上。

这一章的分析，是对本书主要论题，即“不同理论分别着重从不同的角度考察经济活动”这一论题的一个具体论证。马克思主义着重于社会经济关系方面的考察，重视价值关系的研



究,提出了劳动价值论,但却片面地将交换价值仅仅理解为价值的表现形式(即价值形式),而忽视了它也作为使用价值表现形式的意义。边际效用学派(及新古典主义)着重于从物质方面考察经济,重视使用价值关系的研究,提出了较完整的使用价值理论,但却片面地把交换价值仅仅理解为使用价值的表现形式,否定了劳动创造价值、决定价格的基本关系。这两种理论都在不同程度上陷入了片面性,但同时也都在其片面的形式上为深入认识经济活动的不同方面作出了科学的贡献。因此,只有以适当的方式将二者有机地结合起来,既克服其各自的片面性又利用其科学成果,才能建立起更全面、更科学的经济理论。

本章的分析还是相当简要的。不过,在今天,只要我们说明了基本关系,在这一基本理论结构的基础上,便可很容易地利用现代价格理论中的各种成果^①,来进一步说明各种问题。

最后,似乎有必要指出本章分析的现实意义,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长期以来缺乏社会生产与社会需要相互关系的分析,至今还把价格仅仅与成本相联系,一计算计划价格就是计算产品成本,价值—价格理论与社会生产比例、供求关系等在本理论层次上总是缺乏内在的统一;经济计划的研究和制定,总是不能从社会对使用价值的需要出发,从社会福利(社会总

^① 需要指出的是,现代新古典主义的均衡价格理论,不包含价值理论,它事实上是从使用价值理论直接过渡到交换价值形态,然后在此基础上通过引入生产成本概念来建立价格理论。它事实上反映了交换价值形态本身所包含的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因此能够较全面地说明价格运动。但是,由于它没有认识到价值理论体现着社会经济关系,因此在进一步分析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时候,便表现出了很大的局限性。我们从以后章节的分析中可以看到这一点。



效用)最大化出发,都是以缺乏完整的使用价值理论和完整的交换价值理论为理论根源的。

【附录】 均衡价格理论与价值理论

本附录以马克思在《资本论》第1卷中分析价值形式时事实上使用的简单商品生产理论模型为基础,用均衡分析的方法,对我们在第7章中所得出的一些基本结论,进行再证明。这一再证明所要表明的是:第一,现代一般均衡分析及均衡价格理论事实上是如何与各种价值理论相联系的;第二,均衡价格理论事实上仅是一种交换价值理论,它并不能完全代替价值理论;第三,价值理论只有通过均衡价格理论的中介,才能完整地说明价格。

“简单商品生产”,不仅是为了理论分析的方便而作出的一种简化的假定,而且也是对商品经济基本关系的抽象。此处的证明与正文中的证明的区别是:正文中的分析只是从市场运行的结果出发,而这里则包含了对个人行为方式和市场运行机制本身的分析。

现在假定:

经济由两个经济人构成——经济人1和经济人2;经济中共有两种商品,均为消费品——消费品A和消费品B;它们的价带分别为 p_a 和 p_b ,取商品B为计价物(numéraire),因而总有 $p_b = 1$ 。

每个人所拥有的生产资源,仅是同等数量的劳动时间 L ;这一数量的时间,既可用作闲暇直接消费,也可用作(单一)



生产要素进行商品生产，获取收入。劳动收入不妨称为工资，以 w 表示，这里我们必须假定劳动是时间资源的一部分，而不是假定劳动时间和休息时间为一定，这是因为在此模型中只有两个个体生产者，生产结构的调整必须通过个别劳动量的调整来实现，而不可能通过生产者在不同部门之间的转移来实现。在假定存在 n 个生产者，并假定 n 无穷大的情况下，便可以放弃个人劳动量可变的假定。

又假定社会劳动分工已经导致经济达到这样一种状态：每个生产者只生产一种商品。

假定生产函数都是线性的，加上假定单一生产要素，于是就有单一要素生产函数：

$$X_a = f_a(l) = al;$$

$$X_b = f_b(l) = bl$$

其中 a 和 b 均为常数，代表一单位劳动所能生产的不同商品的数量。

每个经济人的行为方式都是：一方面在消费中最大化效用，另一方面在生产中最大化收入。

这样，对于经济人 1，要解决的问题是：

(1) 效用最大化

$$\begin{aligned} \text{Max } U_1(x_a^1, x_b^1, L - l^1) \\ \text{s.t. } p_a x_a^1 + p_b x_b^1 = w l^1 \end{aligned} \quad (1)$$

(2) 收入最大化

$$\begin{aligned} \text{Max } \Pi = p_a X_a - w l^1 \\ \text{s.t. } X_a = a l^1 \end{aligned} \quad (2)$$

对于经济人 2，要解决的问题是：

(1) 效用最大化



$$\begin{aligned} \text{Max } U_2(x_a^2, x_b^2, L - l^2) \\ \text{s. t. } p_a x_a^2 + p_b x_b^2 = w l^2 \end{aligned} \quad (3)$$

(2) 收入最大化

$$\begin{aligned} \text{Max } \Pi = p_b X_b - w l^2 \\ \text{s. t. } x_b = b l^2 \end{aligned} \quad (4)$$

对于整个经济来说,生产必须满足:

$$X_a \geq x_a^1 + x_a^2$$

$$X_b \geq x_b^1 + x_b^2$$

运用拉格朗日条件极值方法对经济人 1 的诸问题求解,并将所得到的一阶条件作适当移项,便可得到:

$$\frac{\frac{\partial U_1}{\partial x_a}}{\frac{\partial U_1}{\partial x_b}} = p_a; \quad p_a \frac{dX_a}{dl} = p_a a = w$$

同理,可从对经济人 2 的问题的解中得到:

$$\frac{\frac{\partial U_2}{\partial x_a}}{\frac{\partial U_2}{\partial x_b}} = p_a; \quad \frac{dX_b}{dl} = b = w$$

这样,便可得到下面的关系:

$$\frac{\frac{\partial U_1}{\partial x_a}}{\frac{\partial U_1}{\partial x_b}} = \frac{\frac{\partial U_2}{\partial x_a}}{\frac{\partial U_2}{\partial x_b}} = p_a \quad (5)$$

以及

$$p_a \frac{dX_a}{dl} = w = \frac{dX_b}{dl}; \quad p_a a = w = b \quad (6)$$

这里需要指出的是,不同生产部门中的劳动收入率 w 相等,在这个模型中是假定分工发展到一定程度的结果。在简



单商品生产条件下,如果劳动(同质简单劳动)收入率不等,就会发生劳动在不同生产之间转移和个别生产者不是从事单一生产、个别劳动者的劳动技能也是多样化的情况;只有社会分工经过较长期的充分发展,才会实现每个人都只从事一种生产。然而,这种情况也就包含着、意味着收入率在不同生产中大体相等。因此,此模型公式(6)中的收入率相等,来自理论假定,而不是来自数学推导。这种假定是为了说明我们面临的理论问题而作出的一种抽象的规定,但却是合理的规定;而工资率在均衡点均等这一理论命题,对于多个劳动者可以在各种生产之间自由转移的更复杂的模型,特别具有现实性。

由公式(6)可得到:

$$\frac{\frac{dX_b}{dl_b}}{\frac{dX_a}{dl_a}} = p_a, \quad \frac{b}{a} = p_a \quad (7)$$

请注意 a 和 b 分别是一单位劳动所能生产的一定数量的产品,它们的倒数就是一单位产品中所包含的劳动的数量。因此,定义

$$l_a \equiv \frac{1}{a}, \quad l_b \equiv \frac{1}{b}$$

于是可得到:

$$p_a = \frac{l_a}{l_b} \quad (8)$$

利用(8)和(5),便有:

$$\frac{\frac{\partial U_1}{\partial x_a}}{\frac{\partial U_1}{\partial x_b}} = \frac{\frac{\partial U_2}{\partial x_a}}{\frac{\partial U_2}{\partial x_b}} = p_a = \frac{l_a}{l_b}$$



一般来说,对于任何经济人 $i = 1, 2$, 下面的关系成立:

$$\frac{\frac{\partial U_i}{\partial x_a}}{\frac{\partial U_i}{\partial x_b}} = \frac{l_a}{l_b} \quad (9)$$

而这正是在长期均衡中价值与使用价值的关系。

对公式(9)进行移项,就可得到:

$$\frac{\frac{\partial U_i}{\partial x_a}}{l_a} = \frac{\frac{\partial U_i}{\partial x_b}}{l_b} \quad (10)$$

这就是前面正文中得出的基本结论之一。可以称公式(10)两边的分式为“劳动—效用边际转换率”。

还可以较容易地将以上的分析扩展到 n 个生产者和 m 种商品的情况,而并不影响结论的成立。



8

分配理论

8.1

导论：分配关系与分配理论

经济学家发生重大分歧的又一个领域是分配理论。

分配问题的重要性和复杂性是不言而喻的。只有在鲁宾逊的孤岛上不存在分配，而在任何现实的社会经济活动中，都不仅存在着社会产品如何生产的问题，还存在着生产出来的产品如何在社会成员中进行分配的问题。产品分配是以资源或财富的分配和占有为前提的，因而分配理论不仅关系到如何认识分配过程本身，而且关系到如何认识和评价整个财产关系和经济制度。从社会的角度考察，可以说经济活动是



一种以创造物质财富或使用价值为目的的活动；但就任何个人或集团而言，必然存在生产出的社会总产品中有多少、按怎样的比例归他或他们所有的问题，因而他或他们的经济活动，必然首先是以获得以一定形式分配到他或他们名下的收入为首要的目的。特定形式的收入，构成人们的特殊经济利益；收入的分配，体现着社会的利益关系。

在考察分配理论之前，应该先考察生产理论；只有先把财富生产出来，才说得上分配；生产的方式决定分配的方式。不过，“分配关系本质上和生产关系是同一的，是生产关系的反面”（马克思，1894年：《资本论》，第3卷，第993页）。在一定的意义上，分配关系是整个社会经济关系的集中体现，有时甚至只有从分配关系的角度进行考察，才能清楚地揭示不同生产关系的差别；同时，在现实的经济关系中，分配往往是在生产之前就决定了的，并因此而影响生产，决定生产。而且当我们考察不同的经济学理论体系时，发现分配在这些理论中所处的地位具有极大的差异。新古典主义理论将其包含在交换中，仅表现为一种特殊的交换关系；马克思主义理论认为它是生产过程的一个方面，包含在生产过程中；而后凯恩斯主义理论则将其视为在生产和交换过程之前并与生产和交换相独立的一个最重要的环节。

因此，此处考察分配理论的特殊意义在于：（1）将分配关系作为所有制关系和生产关系的结果，作为社会利益矛盾关系的集中表现方式加以考察；（2）在对分配关系的考察中，事实上包含着对不同理论中出现的生产、交换、分配各经济环节之间的相互关系的考察。

此外，这里在分析生产之前分析分配，也是为了使论述相



对集中和连贯:本章第1节和第2节考察的简单商品生产中的分配关系和价值转形为资本主义均衡价格(生产价格)过程中包含的分配关系问题,紧接在上一章对交换价值的分析之后,可能要比放在生产理论之后再回过头来进行分析更为方便,使某些问题显得更加清楚。而在后面,将生产和社会生产理论与积累和增长理论紧接在一起,也能使论述更为集中。因为本书不是系统的教科书,而是对各种经济理论进行比较与综合的学术专著。

8.2

简单商品经济中的分配关系

以下2节,事实上是上一章价值—价格理论的继续,但这里是着重从利益关系及其变化的角度考察交换价值关系。在这种分析中,我们将清楚地看到价值范畴在说明社会经济关系时的重要意义——它能够说明没有价值理论的均衡价格理论所不能说明的问题。

由于现代经济理论所涉及的主要都是某种特殊形式的商品经济,其特殊的分配关系也都是建立在商品经济的分配关系基础之上的。因此,这里有必要先将商品经济中的一般分配关系确定下来,一方面避免商品经济中一般分配关系与特殊分配关系的概念混淆^①,另一方面也便于在以后的分析中将

^① 在当前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理论研究中,关于分配关系的概念混淆特别严重,因此可以说,本节内容的现实针对性是很强的。



一般的关系抽象掉,以集中于对分配关系特殊性质的考察。在这里,“简单商品经济”或“简单商品生产”的概念,来源于马克思所使用的一个特殊术语(德文 *Einfache Warenproduktion*),它既可理解为一种特殊的商品经济,其中生产资料为商品生产者私人所有(从而不包括资本家与工人的关系),也可理解为商品经济一般或抽象的商品经济。笔者这里着重在后一种意义上理解它。

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中包含着两层分配关系。

一是同一生产部门内各生产者之间的分配关系。一种商品的价值,是生产它的劳动者付出的劳动,而在用这一商品进行等价交换(这里先要假定按等量劳动交换)中所换取的另一商品的等量价值,便构成该生产者的收入。但价值量由该部门内平均的社会必要劳动决定,而不是由个别劳动者决定。个别劳动生产率之间的比例(单位产品中个别劳动量的倒数的比例),便决定着该部门创造的总产值在不同劳动者之间的分配比例。这个比例简单地表现为同一时间内不同生产者生产的产品数量,在总产品量中所占份额之间的比例。

二是不同商品的生产者之间的分配关系。在商品按照价值交换,即价格符合价值的情况下,每个商品生产者所得到的等于他付出的;因此,在“同等时间内每个人付出同等数量的抽象劳动”的假定下,每人在社会总产值中的分配份额是相等的。^①但是,交换中价格并不一定总与价值相符,甚至往往会

^① 这里存在着复杂劳动换算为简单劳动的问题。在经济学说史上,这是一个存在争议的问题,因为有人怀疑是否能够进行这样的换算。在笔者看来,只要我们假定考察的对象是简单商品生产或商品生产一般,那么,用获得复杂劳动的特殊技艺所需支付的价值或时间的总量,来作为换算



由于存在阻碍完全竞争的社会因素而总是不相符合，由同等劳动所能提供的使用价值的差别所决定，一件商品所能交换的社会劳动，与其自身中包含的社会劳动会不相等，从而人们在总产值中的分配份额，也就是不相同的。而一单位劳动在不同生产中所能提供的(边际)使用价值的比例，便决定着社会总产值在不同生产者之间的分配比例(参见上一章)。

商品经济中的分配关系，是包含在商品的生产 and 交换关系之中的，并且是在商品交换中实现的，而不存在独立于生产和交换之外的分配环节。这是商品经济中分配关系的特征，但仅仅是抽象的商品经济或简单商品经济的特征；夸大这种分配关系的适用范围，认为在任何特殊的商品经济关系中，都仅仅存在这样的分配关系，便会导致错误的结论。新古典主义的分配理论，是以简单商品经济或抽象的商品经济关系为客观依据的，因而是有其合理性和科学价值的；但它把这一理论一般化，应用于资本主义这种特殊的商品经济，认为可以用这一理论一般地说明资本主义的特殊分配关系，便导致了错误的结论(在下面将进一步看到这一点)。

既然在简单商品经济中，分配关系包含在交换关系之中，那么，有关分配关系的基本因素，便也全部包含在交换价值形态之中，并可由交换价值理论得到全面的说明。事实上，同一部门内不同生产者之间的分配关系，体现在价值关系中；不同部门的生产者之间的分配关系，则体现在使用价值关系中；

的近似尺宝，在理论上是完全合乎逻辑的，因为深入的分析表明，只要假定不存在温传秘诀之类的垄断，不存在人的能力的巨大天然差异，当市场达到均衡时，复杂劳动的较高收入，正是与获得复杂技术的较高代价成比例的；没有更多的人进入复杂劳动的部门，正是由于受到了学习复杂技术的较高代价的阻碍。



而交换价值关系，便体现着简单商品经济中的分配关系的总和。这具体地表现为，任何一个商品生产者在社会总产值中的分配份额，都取决于他的商品的相对价格。由此可知，价格（交换价值）本身体现着分配关系，是一个分配指数；在一定的意义上，价格关系与分配关系是一个同义语。而当分配关系还由简单商品交换关系之外的其他因素决定时，那些特殊的分配关系同样也会体现到价格中来，决定价格本身的形成。在后面会看到这一命题的重要意义。

8.3

所有权介入价值运动

土地所有权

简单商品生产的特殊性在于，在任何时间范围内，除了谋取劳动收入的动机外，任何其他权利或动机，不构成支配或阻碍价值形成和生产结构调整的因素。

劳动虽然是价值的唯一物质要素，却从来不构成使用价值生产的唯一生产要素。“种种商品体，是自然物质和劳动这两种要素的结合。”（马克思，1867年：《资本论》，第1卷，第56页）任何最原始的生产活动，也是人作用于自然的过程，从而对自然的占有，即所有权，构成劳动生产的前提；既是物质的前提，也是社会的前提。因此，从最初的生产开始，就存在一个所有权的问题。但是，只要一切不同种类的劳动，都是直接作用于土地（经济学中代表自然的名词是“土地”）的劳动，土地



所有权就最多仅构成对本部门劳动产值的一部分的索取权或分配权(这是下一节所要考察的对象),而不会影响、干扰价值运动,不会形成阻碍价格趋向于符合价值,制约不同部门的商品生产者分配关系的特殊因素。用经济学家已经熟悉的语言简单地讲就是,这时只能存在级差地租以及某些归因于土地特殊性质的自然垄断地租,而不会出现绝对地租;因为绝对地租的存在是以另一个或一些劳动不直接作用于土地的生产部门的存在为前提的,只有这个前提存在,才可能因土地产品的使用价值相对提高(需求相对增加),但同时因土地稀缺性垄断而使生产无法调整,从而使土地产品的价格(交换价值)高于价值,形成绝对地租的来源。在仅以土地为生产资料的情况下,土地稀缺性对每一个部门来说是无差别的,需求的相对变动不过最终导致土地用于不同生产的比例的变化,而不会使某一特殊产品的价格因土地稀缺性本身而维持在高于价值的水平上。总之,在生产资料仅由自然物质构成的条件下,所有权对商品生产(如果存在的话)中不同商品生产者之间的分配关系不发生实质性的影响。

迂回生产

然而,生产水平的提高,使这种状况逐步发生了改变。正如庞巴维克指出的那样,当人们发展起了新的生产方法,并发现若不是直接生产消费资料,而是先生产生产资料,进行迂回生产,他们可以生产出更多的使用价值。“生产过程越是延长,技术效果就越大”(庞巴维克,1889年,《资本实证论》,第113页)。反过来说,只有迂回程度高的生产所能提供的使用价值大于迂回程度低的生产所能提供的使用价值,人



们才会采用这种耗时较长的生产方式，只有中间产品（无论是原材料还是机器、工具）包含着较大的间接生产力，使人们最终获得较大的使用价值，人们才会采取迂回生产方法。

迂回生产的出现，使得使用价值划分为直接使用价值和间接使用价值^①，产品被划分为初级产品（土地产品）和加工品（工业品）；进而社会生产被划分为农业和制造业，在制造业中又划分为初级加工业和高级加工业，而划分的标准，就可以归结为迂回程度的区别。但从劳动创造价值的角度看，生产过程的这种变化，迂回生产周期的延长，除了引起产品中包含的劳动分为前期物化劳动和新追加的劳动两个部分之外，并不能引起价值运动的任何变化。在长时期中，价格也必然趋向于符合价值，因为经过生产比例的调整，劳动过程长、所需劳动多的产品，所能提供的使用价值必然较多，使用价值与劳动量的比率，必然与劳动过程短的产品相同。也就是说，上一章的公式(7.8)仍然成立；所不同的仅仅在于，现在，比如说， L_a 中包含的一部分劳动，是由前期投入的物化劳动构成的。若假定 B 本身构成 A 的原材料，A 是加工品， $L_a = L_b + L$ ，其中 L 是在加工业中新投入的劳动，则 A 所提供的使用价值与 $L_a = L_b + L$ 的比例，在均衡时必然与 B 本身所能提供的使用价值与 L_b 的比例相同。比如生产面包的总劳动量比生产小麦的劳动量大，但其使用价值也比小麦大，否则就不会有面包的生产。也就是说，最终必然有 $U'_a(x) > U'_b(y)$ ，以及

① 最初，在瓦尔拉斯的著作中，资本物品的使用价值，也被认为是它直接产生的服务（瓦尔拉斯，1874年：《理论经济学要义》，第212—213页）；后来，一般的看法是，资本的效用是由它所生产的产品引致并被归算到它名下的。



$$h = \frac{\frac{U'_a(x)}{L_a}}{\frac{U'_b(y)}{L_b}} = 1 \longrightarrow p_a = \frac{L_a}{L_b} = \frac{L_b + L_l}{L_b}$$

资本所有权的介入

上面仅仅是迂回生产问题的一个方面。若仅仅看到了这一方面而没有看到其他方面的问题，便会使理论误入歧途。

迂回生产的另一个方面的结果，是形成了生产资料产品的所有权。高级阶段的生产（以及后来所有生产部门的生产），都必须以占有一定的生产资料为前提。在社会分工还不发达，劳动技能在生产过程中还占主导地位，从而生产资料的所有权还与劳动者相结合的早期条件下，这种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对价值运动的介入还不具有实质性的效果，因为谋求劳动收入的动机仍在生产过程中占有支配的地位，所能交换到的劳动量与自身劳动量相等的规律也就仍然起着支配的作用。但是当经济进一步发展，生产资料所有权与劳动相分离，劳动开始隶属于生产的物质条件本身，也就是当生产资料的所有权转化为资本的所有权的情况下，价值运动，从而交换价值关系中包含的分配关系，就会发生实质性的改变。

在生产资料所有者不是劳动者的情况下，这个所有者也要凭借其所有权从本期劳动新创造的价值中，分得一定的份额。至于这个份额是如何决定的，到下一节中统一加以考察，这里仅仅假定这个份额是存在的。这个所有者是如何获得这一份额的呢？他不是靠加入自己新的活劳动（也不是靠出卖劳动力）获得的，而是靠投入他所有的物化劳动（这时还不能将其称为资本）而获得的。这样，他的收入表现为物化劳动的



收入,从而在观念上可能仅仅与物化劳动发生关系,收入率表现为他的收入与物化劳动量的一定比率。

如果劳动不隶属于资本,上述观念上的差异并不发生实质的结果。但是,在劳动隶属于资本,资本在决定生产什么、如何生产等问题上处于支配的地位,谋取资本收入的动机在决定投资方向上占据统治地位时,情况就大不相同了。对于资本所有者来说,生产资料只是一定的物化劳动即价值的物质承担者和收入的来源,至于它采取什么样的物质形态,具有怎样的生产力,对他说来是无所谓的,他关心的只是这一价值量所能带来收入的大小。因此,如果有两种生产,一种处于较高级的迂回阶段上,所需的物化劳动投入较多,另一种处于较低级的迂回阶段上,所需的物化劳动投入较少,但新投入劳动数量相同并且给资本所有者带来的收入量相同,资本就会更多地投入后一种生产,从而使这种生产扩大,产品价格相对降低,前一种生产缩小,价格相对提高,最终使得在两种生产中资本的收入率相同为止。这就是所谓“价值转形为生产价格”的过程。这意味着资本主义经济的市场均衡,不是像简单商品生产时那样,以商品所能交换到的价值(收入)与自身价值(劳动耗费)相等为特征,而是以资本的收入率即利润率相等为特征。从价值运动的角度看,这时价值规律转化为生产价格规律;从分配关系的角度看,等量劳动获得等量收入的规律,让位于等量物化劳动(资本)获得等量收入的规律,支配着整个资本主义的生产和分配。

资本主义均衡价格

为了使概念更加明确,这里称第1章分析的与价值关系



相一致的市场均衡价格 p_a 为简单商品生产均衡价格；定义 p'_a 为有资本所有权介入后的资本主义生产均衡价格，也就是生产价格。

假定有两种生产，在同样时间内，相同数量的劳动作用于不同的生产资料，生产出相同数量的两种商品 A 和 B。这样，在每件商品中本期新增加的劳动（新增价值）是相等的，设其都为 1 单位劳动；同时，假定在这一单位的新增价值量中，都有一个相同份额 R ， $0 \leq R \leq 1$ ，将归资本家所有（相当于马克思的剩余价值在新增价值中的比例 $M/V + M$ ，由于这里假定 $V + M = 1$ ，因此 R 就等于 M ，既是绝对量又是相对量）。这里称 R 为资本收入份额。至于这个 R 有多大、如何决定等等，是下一节将讨论的问题，这里仅先假定它的存在就可以。两种生产的差别仅在于，A 的生产处于较高的迂回阶段上，从而所使用的生产资料中包含有较大的价值量，使得追加劳动后的总价值 L_a 较大，而 B 则处在较低的迂回阶段上，所用生产资料中的物化劳动量较小，从而总价值 L_b 较小（相反的假定则得出相反的结果）。这就是说， $L_a > L_b$ ， $L_a - 1 > L_b - 1$ ；后式中的两个量代表两种生产中所使用的生产资料的价值量，也就是预付资本量。（这里假定不存在预付工资，加进这个条件对结论的一般正确性不会发生影响。）

让我们以下面的方式思考问题。利润率相等这个资本主义市场均衡条件，意味着当前生产创造的一单位价值中获得等量收入 R 的较大量预付资本，必然还要从交换中获得一个额外的收入，作为利润的一部分。这就意味着，它的产品的价格，必然高出其价值，从而其总收入（利润量）为：

$$(L_b \cdot p'_a - L_a) + R$$



这里，仍像上一章交换价值分析中假定的那样，商品 B 为等价物，A 的价格 p'_a ，代表着一定数量的 B，而这一数量 B 中包含的总价值量（即 B 自身包含的价值量）为 $L_b \cdot p'_a$ ；它正是在与 B 交换中，一件商品 A 所能交换到的价值量（而不论 A 自身的价值如何）；而 $(L_b \cdot p'_a - L_a)$ 则构成生产 A 的资本家除获得 R 之外，从交换过程中获得的一个额外收入。

另一方面，由于 B 是等价物，其价格在简单价值形式中总为 1，即 $p'_b = 1$ ，便总有 $L_b p'_b = L_b$ ，其由价格而来的额外收入等于 0 ($L_b \cdot 1 - L_b = 0$)，利润收入就等于 R 。^①

在资本主义均衡点上，投入两种生产的预付资本的利润率相等，也就是：

$$\frac{(L_b \cdot p'_a - L_a) + R}{L_a - 1} = \frac{R}{L_b - 1} \quad (8.1)$$

移项后可得到：

$$p'_a = \frac{L_a}{L_b} + \frac{R}{L_b} \left(\frac{L_a - 1}{L_b - 1} - 1 \right) \quad (8.2)$$

可以注意到，公式右边第一项，即 L_a/L_b ，就是上一章说明的简单商品生产中商品的均衡价格，也就是商品自身价值的比率。

公式右边括号中的 $L_a - 1/L_b - 1$ ，实际上相当于马克思

^① 请注意这里处在最抽象的层次上考察问题。B 的价格总为 1，是由其作为等价物的地位直接决定的，但是价格总为 1，并不意味着这种商品在社会价值的分配中地位不会变化，它依与其他商品价格的相对关系的变化而变化。这首先表现在，当价值完全转形为生产价格以后，由于生产 B 的生产资料的价格发生变化，进入 B 的生产的物化劳动的量也会相应地发生变化，这在上式中表现为 L_b 本身的变化。不过，这里不考察完全转形问题，因此有必要提请读者不要将这里的抽象公式直接应用于它所不能完全说明的问题。



著作中的两部类资本有机构成的比率。由于这里假定每种商品中包含的新增劳动量相等，又假定资本收入份额（即 $R = m/v + m$ ）在各部类都相等，因此资本有机构成的比例就可直接由预付资本的比例表示。定义 $k \equiv L_a - 1/L_b - 1$ ，公式(8.2)转化为：

$$P'_a = \frac{L_a}{L_b} + \frac{R}{L_b}(k-1) \quad (8.3)$$

公式右边第一项，即 L_a/L_b ，即两种商品自身价值的比率。现在，它只构成资本主义均衡价格的一个组成部分，而不是全部；现在均衡价格的高低，还取决于等式中的第二项，只要第二项不为0，就会发生对价值的偏离。

再看一下这种偏离与使用价值的关系。上一章给出的表示使用价值关系与价值关系对立统一的交换价值公式，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同样成立。但这时，价格

$$P_a = \frac{\frac{U'_a(x)}{L_a}}{\frac{U'_b(y)}{L_b}} \cdot \frac{L_a}{L_b}$$

即使在均衡时，也是与生产价格相符，而不是与价值相符。也就是说，在均衡时，存在下述关系：

$$\frac{\frac{U'_a(x)}{L_a}}{\frac{U'_b(y)}{L_b}} \cdot \frac{L_a}{L_b} = \frac{L_a}{L_b} + \frac{R}{L_b}(k-1) \quad (8.4)$$

两边同除 L_b/L_a ，可得：

$$h = \frac{\frac{U'_a(x)}{L_a}}{\frac{U'_b(y)}{L_b}} = 1 + \frac{R}{L_a}(k-1) \quad (8.5)$$



根据公式(8.3)和(8.5),可以得出以下一些结论:

首先可以注意到,若 $R=0$, 公式(8.2)中的第二项便总是等于0,公式(8.5)中的 h 便总是等于1,无论其他因素如何。而其他因素, L_b 和 k , 都是由物质生产的技术条件决定的, R 却不是这样。它本身是资本凭借资本所有权在新增价值中索取的份额,是资本主义的特殊社会经济关系的体现。通过这种简单的方式就可证明:即使存在迂回生产,存在资本有机构成的差别, $k \neq 1$, 也不一定发生价值向生产价格的转形;只有资本所有权,以及相应的收入分配权,使 $R > 0$, 是资本主义均衡价格偏离价值的根本原因,即价值转形为生产价格的根本原因。

再联系到上一章关于价格符合价值以完全竞争为条件的分析,这里的结论实际表明,资本所有权本身就是一种垄断权,正是它阻碍着市场价格趋向于符合价值的运动。这种垄断权的根本涵义在于:若得不到资本的允许或雇佣,劳动便不能进入某种生产;劳动与使用价值的关系,现在服从于资本与资本收入的关系;社会物质生产的结构,由资本追求资本收入的动机决定,而不是由劳动收入的动机决定。

其次,只要给定 $R > 0$, 生产价格偏离价值的方向,便由 k 的取值决定。当 $k > 1$ (本书例子中的情况), 价格高于价值; $k < 1$, 价格低于价值;只有当 $k = 1$, 价格等于价值。也就是说,预付资本量的比例,决定着生产价格偏离价值的方向。

这里要注意的一个问题是,由于这里处在抽象分析的最底层,仅仅是用两种商品之间的交换价值形态,来说明一些最基本的理论问题,因此必须明确它的适用范围。例如,这里生产价格偏离价值的方向,仅仅是与等价物相比较而言的,而不



是相对于社会平均资本有机构成而言的。因此，这里的偏离方向或偏离程度都是就讨论中的两个商品的相对关系而言的，不能将它们直接应用于整个经济范围内各种价格的偏离状况。不过为了避免混淆，不妨作些明确的假定，即假定等价物 B 本身具有平均构成。这既可以理解为李嘉图的黄金（他曾假定作为等价物的黄金具有平均构成，见李嘉图，1817年，《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第4章，第12节），也可将 B 理解为马克思的具有平均资本有机构成的部门的产品，或者理解为斯拉法在不存在平均资本有机构成部门的情况下构造出的具有平均资本有机构成的标准商品（见斯拉法，1960年，《用商品生产商品》）。

再次，由于系数 h 中包含着不同商品生产量 x, y 的关系，因此，它表明了均衡条件下社会生产的比例结构。而从公式 (8.5) 中可以看出，在资本主义生产条件下，由于 $R > 0$ ，市场均衡时一般不存在等量劳动提供的边际使用价值相等，即一般总有 $U'_x(x)/L_x \neq U'_y(y)/L_y$ 。这同时表明，在资本主义均衡条件下的社会生产比例，与简单商品生产条件下是不同的。

前面已经说明，这种情况是由资本所有权的介入引起的，这时社会生产的比例究竟如何，也将取决于资本收入份额 R 的大小。不过，这里也应注意到这种情况本身包含的资源合理配置的含义。在迂回生产的生产技术条件存在的条件下，在任何时点上，社会生产都面临着如何一方面利用社会现有劳动量，另一方面利用现存有限的生产资料的问题。由于生产资料现在构成了生产力的一个组成部分，而这种生产力在任何情况下都是有限的，因此那些占用生产资料较多的生产部门规模过大、产量过高（这导致该种商品的边际效用将较



小),其他部门的生产规模就会过小,社会生产力就不能得到合理有效的利用;从作为生产力另一组成部分的劳动的角度看能产生大量的使用价值(劳动、效用转换率均等),但从利用有限生产资料的角度看就可能不是这样。因此,从生产力各个组成部分合理配置、综合利用以发挥最大效益的标准出发加以衡量,那些占用生产资料较多的部门,生产规模应该较小(投入劳动相应较少),而产品的边际效用应该较高。在那些社会生产水平受到物质资源限制,缺乏资本的条件下,就更是这样。事实上,正如绝对地租表明土地的稀缺性一样,生产价格高于价值的超额收入,表明了现存资本的稀缺性。马歇尔把资本利润称为“准地租”,是有一定道理的,尽管他并没有揭示这当中包含的特殊社会关系。资源的合理配置,是通过人们的利益关系特别是分配关系实现的,分配关系中包含着资源配置,这是理解经济现象和经济理论的一个关键,也是理解资本所有权积极的历史意义的一个关键。

一般来说,生产资料所有制是否符合生产力的性质,是有利于还是不利于充分发挥各种资源的经济效益,最根本的就在于这种所有制关系是否提供了一种利益动机或一种利益调节机制,使资源能够实现合理的配置。生产资料所有制之所以不仅是一个社会公平的范畴,也是一个经济效益的范畴,原因正在于此。这一点显然对于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的研究,特别是对于社会主义所有制关系的改革,具有重要的意义。

为什么这里的结论是,在资本主义均衡条件下,不同生产中的劳动一边际效用转换率不等;而在现代均衡价格理论中,结论是在均衡时每种要素(包括资本和劳动)在不同生产中的边际效用转换率都相同?道理很简单,那就是后者把一件商



品的交换价值(即可以交换到的价值量)直接等同于商品自身的价值,从而把生产价格直接等同于价值。同时,这种理论将利润率相等视为资本的自然本性的结果;这样(因生产规模受到限制而存在着的)一种商品的较高的边际效用,便自然地归到了较为密集的资本投入的名下,成为它的生产力,而剩下的归在劳动生产力名下的那部分,自然相对较小,于是既有以利润率相同为前提的资本边际效用转换率均等,又有以工资率相同为前提的劳动边际效用转换率相等。这正从反面说明了,只有劳动价值论,才能正确揭示资本主义特殊社会关系在价值—价格运动过程中的内在作用。

小 结

以上提出了一个抽象的理论结构,分析了资本主义条件下价值—价格运动的特殊方式,以及这当中包含的特殊的分配关系。这种分析也有利于我们搞清各种不同的分配理论的意义和地位。

上面的出发点是庞巴维克的迂回生产,而最终论证了资本所有权介入所导致的价值运动形式的变化。但正是庞巴维克最先“发难”,指出了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与第3卷之间的“矛盾”,也就是所谓按价值交换与按生产价格交换的“矛盾”。但是,在这个问题上犯错误的却是庞巴维克而不是马克思。庞巴维克正确地揭示了迂回生产所引起的使用价值关系的一些变化,但没有意识到由迂回生产本身产生的资本所有权的本质和在这个过程中所起的特殊历史作用,错误地将由资本关系引起的变化归结为技术生产力本身的特征,将资本主义的特殊关系等同于迂回生产本身(“生产过程的绝对长度才



能正确衡量资本主义的程度”，庞巴维克，1889年：《资本实证论》，第118页），因而也就不能正确理解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特殊经济运动方式的分析。

在这个问题上，十分重要的一点是必须把资本看作一定量的价值而不是使用价值，同时必须把价值不仅看作一种物质生产活动的交换关系，也要将其看作一种社会分配关系。在这里，后凯恩斯主义者对新古典主义资本理论和分配理论的批判显示出一定的洞察力。后凯恩斯主义者的批判主要包括两个方面，(1)资本的同质性问题；(2)资本价格以利润率为前提的问题。^① 第一点实际指的是，资本作为资本的性质，不同于资本作为物质生产要素的性质。作为具体生产要素，它们处在不同的物质形态上，是无法通约的，只有将资本视为价值，才能在一开始就具有可通约、加总的性质；并且，只有作为价值，资本才能不受具体形态的限制，在各生产部门中流动，追求较大的收入。第二点则实际上表明，资本价值关系本身是一种分配关系，资本是一种获取等量收入的权力；它的大小，本身是由其所能获取的收入（即利润）的大小来衡量的。不过，在这一批判中，后凯恩斯主义者将利润率作为资本价值的前提，从而将分配关系作为资本所有权关系的前提，包含着片面的因素。它可以用来解释资本收入份额（即前面公式中的 R ）对总资本和个别资本价格的决定作用，却不能科学地解释平均利润率的形成过程。只有从劳动价值论出发，引入资本所有权的作用，才能既说明 R 的形成，又正确地说明平均利润率这一资本之间的分配关系，是资本追求较高收入的结果，是资

^① 参见 J·罗宾逊，1953年：《生产函数与资本理论》。



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结果,而不是它的前提。

在这里可以清楚地看到,在说明资本主义特殊的生产关系和分配关系的问题上,劳动价值论的确比新古典主义的边际生产力分配论具有优越性。新古典主义由于直接从商品所能交换到的价值出发,从而不能说明资本所有权和分配权产生后,引起的商品生产者之间分配关系的变化和特殊性质。通常人们都能认识到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在说明工人和资本家之间的分配关系中的不可缺少的作用,但还没有认识到,即使在说明资本家之间的特殊分配关系时,也必须从劳动价值论出发。

在前面的分析中,我们看到了在公式(8.4)中,生产价格对价值的偏离程度、相对价格的高低,还直接取决于资本收入份额即 R 。这个 R 所代表的就是工人和资本家之间的分配关系。这实际上也表明了后凯恩斯主义的一个重要命题:分配与价格之间,并不是像新古典主义所说的那样是同时决定的或相互决定的,而是分配决定价格。^① 这应该说是一个正确的命题。价格是一个综合的、具体的现象形态,是一切经济关系的一个综合指数,因而必然是由社会分配关系,特别是阶级之间的分配关系所决定的。

然而,以上只是假定 R 的存在,却并没有研究它的大小是如何决定的问题。下面一节便要对此进行考察。

^① 这可以说是斯拉法生产价格方程体系告诉我们的一个最重要的理论结论(见斯拉法,1960年,《用商品生产商品》)。



8.4

生产当事人之间的分配

第1节分析的简单商品生产,其抽象性表现在两个方面:(1)不受任何非劳动收入动机的干扰;(2)它所实现的分配关系,只是不同商品生产者之间的分配关系。这里的商品生产者既可以是一个劳动者,也可以是一组与生产过程相关但处于不同地位、具有不同利益的生产当事人。但是,商品交换关系本身并不能说明商品生产者内部如何将商品生产和交换所获得的总收入在各当事人之间进行分配的关系。上一节已经通过对第一点进行扩充,引入资本所有权,分析了资本主义特殊的商品关系中包含的特殊生产关系和分配关系。本节则要在给定上一节分析的资本主义商品生产者之间的关系的的前提下,对商品生产者内部,即不同的生产当事人之间的分配关系进行考察,这样才能完整地说明一种经济关系中各方面的分配关系。本节以下所说的分配,都特指当事人之间的分配,商品生产者之间的分配已经作为前提给定了。

分配对象的二重性

当我们从分配的角度考察问题的时候,作为分配对象的生产结果,首先被当作实现了的一定价值。

将分配对象视为一定量的价值,首先意味着将其视为人的劳动的果实——是人们根据自身的需要才将自己的劳动作



用于物质使之变成为合乎自己需要的产品。庞巴维克可称是将利息收入视为资本物品自身产物的早期代表人物，但连他也肯定物质资料只是因为人的劳动作用其上，才具有间接的生产力。他举的一个例子是，人用石头杀了人，罪过是人，石头只是传递了人的作用（见庞巴维克，1889年：《资本实证论》，第122—127页）。凯恩斯本人既不是李嘉图主义者，也不是马克思主义者，对资本家和资本主义制度丝毫不怀有“道义上的愤怒”，但也承认一国的总产出，是由一国一年的劳动创造的。因此，把分配对象即产品视为价值或劳动的果实，本身是个实证性的结论，并非出于“道德的偏见”，更不是一种怎么说都行的主观判断。至今仍有人对此表示怀疑，认为如果不是说产品全部是劳动的产物，而是说产品全部是资本或生产资料的产物，从而不是劳动价值论，而是资本价值论，也可一样进行经济学分析（布劳格，1985年：《经济理论回顾》，第235页），其实正是否定了经济学的实证意义。

社会产品的另一个属性是使用价值即有用物。从使用价值的角度看，各种生产要素在使用价值的生产过程中，结成一定的关系，共同作出贡献。

但是，这种关系的一个明显特点是，各种要素这时只作为生产过程的主观因素（劳动）和客观因素（土地、物质资料）发生作用，它们结成的关系只是物质或技术的关系，这种关系只说明产品是怎样生产出来的，却丝毫不说明它们应该归谁所有。如果说劳动者由于本身既是劳动力的所有者，又是在生产过程中活动着的主体，从而有着获得他们创造的那部分使用价值（如果能够测度出他们创造出多少的话）的天然权利的话，那么土地和生产资料在生产中的作用本身，是与其产品归



哪个人所有是毫不相干的。在生产中起作用的是物质本身，而不是物质的所有者。当人们说土地的“赐予”应归土地所有者所有，或生产资料的贡献应归生产资料所有者所有时，显而易见，便仅仅是由于所有权在起作用，是所有权这种排他的社会关系的结果。而土地和生产资料的所有权与劳动力所有权的一个根本区别就在于，它们不具有任何“自然”的因子，从来不是天经地义地与某人相结合的，而只是一种特定的社会关系；劳动力所有权事实上也只有在同其他所有权相对立时，才具有意义，因此也是一种社会关系。

因此，在分配问题上，起作用的只是社会关系，即基于所有权的所有权分配权。用现代社会“折现值”的观点看问题，分配权不仅是所有制关系的反面，而且在量上，所有权就是分配权的倒数，本身就是由分配权的大小来衡量的。作为一种社会关系，分配本质上取决于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历史和现实状况，取决于经济权利之间的较量和斗争。这一点只要我们离开蒙着等价交换外衣的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去观察奴隶制社会和封建社会，其实是很清楚的。

由于分配的权利和关系本身是外在于物质生产过程的，因此它与各种生产要素在使用价值生产中的贡献大小（如何测度这种贡献的大小是后面要讨论的另一个问题），可以相关，也可以不相关。它可以相关，是因为任何分配总要以某种主观或客观的标准为依据，或者说作为讨价还价时争议的标准；而要素生产力便可能构成分配份额的一种可以诉诸的依据，一种外在的限界，外在的标准；它可以不相关，是因为它本质上就是不相干的，二者只有外在的联系。

这样，我们便得到了关于分配问题的三个基本结论：（1）



分配是对劳动成果的分配,分配的对象是劳动产品。(2)分配是一种社会活动,取决于社会关系;各生产当事人的分配份额,取决于他们之间依据各自的权利而进行的利益斗争。(3)各生产要素在使用价值生产中的贡献大小,可能(也可能不)构成分配份额的外在限界。

使经济学家们特别是理论家们特别关注的问题是,如何阐释分配所遵循的原则或规律。这种可以称之为规律的东西,不仅本身应确实支配着分配过程,而且应与经济过程的最一般、最基本的规律相一致,以使分配理论与其他理论获得有机的统一。各种分配理论都表现出了这样一种对理论统一性的追求。

剩余价值论

马克思主义力求将分配的规律置于等价交换规律基础上。马克思将劳动力定义为一种特殊商品,其价值取决于再生产这一劳动力所需花费的社会必要劳动,也就是生产工人必要生活资料所需的劳动。至于这里什么是必要的,马克思认为取决于历史和道德的因素所决定的工人的必要消费水平。这样,当劳动力商品在市场上成交之后,工人所得的分配收入从绝对量上就是已经确定了的,但这个量在生产成果即净产值中所占的相对份额却还没有确定。这种相对份额,将取决于在生产过程中工人与资本家的“同样是商品交换规律所承认的”权利之间的“二律背反”的对抗(见马克思,1867年,《资本论》,第1卷,第262页)。这种对抗所针对的是劳动时间的长度、强度和工作条件。对抗决定着超过生产工人必要生活资料价值所需的劳动量(必要劳动)以上的劳动时间长度(剩余



劳动)。剩余劳动量的大小，一方面决定了资本家在总产品中获取的分配数量，同时也就决定了工人和资本家在总产品中分配的相对份额。这一理论由于将注意力引向生产领域，因而充分揭示了生产方式对分配方式的决定作用，揭示了在商品交换平等权力背后的商品生产过程中的权力对抗，揭示了问题的实质不在于如何分配，而在于如何生产。因此，在马克思主义中，分配理论与生产理论是统一的。剩余价值理论既是生产理论，又是分配理论。这一理论充分显示了马克思主义的独到的科学洞察力，其他任何理论都不曾揭示生产过程内部的利益斗争和这种斗争对分配的决定作用。

然而，这一理论的突出的局限性在于作为其论证前提的劳动力价值的决定。根据这一理论，劳动力的必要生活资料，从而劳动者所获得的分配数额，并不是一成不变的；但这种变化却取决于一些外在于现实经济活动的因素，即“历史的和道德的因素”（马克思，1867年：《资本论》，第1卷，第194页）。这就脱离了马克思主义一贯坚持的从现实经济关系内部的因素，特别是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相互作用来说明各种经济变量的思维路线。劳动力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的确表现为一种特殊商品；但它的价值本身，也应该取决于技术进步的程度和经济利益矛盾的现实状况。而且，马克思的劳动力价值概念在与相对剩余价值概念和资本有机构成提高、资本主义积累造成的贫困化概念等相联系时，在理论上导致了工人阶级生活水平不能提高的结论，从而无法在理论结构内解释现代工人阶级生活水平提高的事实。



边际生产力分配论

新古典主义力求使分配理论符合市场均衡体系的统一性。为此,它将各种生产要素本身都视为商品,而要素收入即分配份额都表现为这些商品的价格。作为价格,它们也都取决于市场供求这两方面的均衡力量,即取决于要素的边际产出与要素供给者的边际负效用之间的某种均等关系。对这一理论,人们从各方面提出的怀疑和批判已经很多,这里不必一一重复。不过,不妨对其作一番正面的理解,看看它在其特殊形式下揭示了哪些实际的问题。这一理论实际上表明了产值在不同生产要素所有者之间的分配,在各种权力抗衡达到某种均衡点时,是以要素在使用价值生产中作用的大小为外在依据的。各种要素共同参与生产,它们在总产品生产中的作用大小是无法直接度量的,但可以在变化过程中间接地、近似地测度。其他要素不变,增加一单位的某种要素,能使产量增加多少?这种边际生产率及其比例,一定程度上构成了各种要素在相互依存中的特殊作用的一种指数(只能当指数来理解)。这种指数,构成了分配时可能起作用的一种标准。分配本身是你我争一块馅饼的事,但当争得不可开交时,人们便要诉诸某种量的依据,以便“公平”。要素边际生产率构成了一种可能的依据。

新古典主义分配论的根本缺陷是把这种可能性当成了资本主义经济分配的必然规律,因此它无法解释经济现实中的许多现象。例如,它从来无法解释正常利润;这个正常利润在新古典理论中永远是一个被假定存在的存在。又如,它无法解释现行工资下的非自愿失业。新古典主义没有认识到的一



个基本事实是，即使把资本理解为具体形态的物质生产资料，劳动力商品与生产资料商品之间也存在这样一个本质的差别：物质资料闲置不用，自然也是一种生产力的损失，但它仍然存在；而劳动资源，即时间，是一去不复返的，得不到就业，相当于工人所具有的禀赋从来就没有存在过，同时使工人面临饥饿以至死亡的威胁。因此，在权利抗衡中，工人和资本家之间至少由其所拥有的物质手段的属性所决定，也存在着力量的不对称，更不用说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工人隶属于资本这个事实在利益分配中所必然起到的作用。把资本主义劳动市场价格的均衡，解释为工资收入和工人的“闲暇”之间的替代的结果，更是一种空中楼阁式的假设，它最多只能在充分就业条件下的边际上才有现实的意义。马克思主义和后凯恩斯主义都证明了充分就业与资本主义经济不相容的道理，而在失业条件下工人“闲暇”所带来的真实的痛苦，却从来无法进入新古典主义的理论分析。

后凯恩斯主义

后凯恩斯主义力图将分配理论统一于经济的“不确定性”。从现代经济的某些事实出发，他们认为收入的分配，是一个外在于市场运动的独立的经济环节，它由两个过程构成，一个是工资谈判或称工资争议；另一个是利润加价，即在产品定价采取的是利润加价方式时，企业主对利润率确定。资本家在这两个过程中同时争得自己的利益：在工资谈判中尽量压低工资，在定价时确定自己认为可行的、有利的利润率；工人则仅在工资谈判中力争较高的工资。因此，他们认为利润率确定占据主导地位，在收入分配中起决定的作用，是率



先决定的,工资是利润的剩余^①;而那个利润率则是根据由资本家不确定的“动物精神”所决定的利润预期(资本边际效率)确定的,从而分配本身便具有了不确定的性质(并因此而影响到整个经济——分配在经济运动中具有决定的作用)。当资本家预期未来繁荣、销售前景良好时,他们会提高利润加价,这一方面是被认为可行的,另一方面使产品价格提高,给他们带来较高的利润以满足投资扩大生产的需要。利润率较高而引起的物价上涨,使得工资谈判中确定的名义工资贬值,工人的实际工资降低。^②这构成利润来源扩大的原因,但同时也会引起工人的反抗,于是工资再议,要求考虑到通货膨胀的因素,这就构成了资本家无法任意提高利润分配份额的通货膨胀障碍。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就这样在收入分配上相互斗争。

这一理论的确反映了当代资本主义的某些现实。在理论上,后凯恩斯主义者对分配取决于阶级力量对比、取决于市场交换均衡之外的争议和权利斗争这种关系进行了充分的揭示,无疑是他们的一大功绩。而且,在分配关系上,由于它主要地取决于权利的对抗、力量的对比,一切政治、经济、社会、心理、道德的因素都会起作用,因此的确比经济运动的其他方面表现出更大的随机性。后凯恩斯主义者认识到了这一点,也是正确的。但是,将分配比例的确定看成为不受任何客观限界制约的事情,显然是不符合事实的,不能够说明许多基本的经济

① 在何种分配份额是剩余的问题上,各种经济理论的差别是:马克思主义认为是资本收入,后凯恩斯主义认为是工资,而新古典主义则认为二者是同时决定的,互为余补。

② 另一种解决办法是信贷优先权,即由于资本家掌握信贷优先权,在预期利润高时,可以通过借贷扩大投资,而由于信用膨胀,引起物价上涨,工人实际工资下降,实际利润提高。



现象，也不能在理论上提供某种带有规律性的理论。无论如何，像斯拉法所表明的那样，认为工资或利润份额（二者取一）这样最重要的经济变量，完全是在经济方程体系之外决定的，是不能令人信服的。

看来，各种经济理论都为全面理解资本主义的分配关系提供了某种有价值的理论因素，但也都存在着各自的片面性、局限性。因此，问题还是在于我们如何将它们有机地加以综合，以便更全面、科学地把握分配关系。

8.5

工资收入的上下限及“对抗系数”

马克思的剩余价值理论的一些基本内容可以作为收入分配综合理论的基础和出发点。这样，首先需要考察劳动力价值的决定问题。

劳动力价值下限——基本生活资料的价值

在资本主义经济中，资本的权力总是居于统治的、主导地位，工人的就业、消费服从于资本运动和扩大的需要，这是一个绝大多数经济学家所承认的事实，尽管他们对这个事实的评价不同。而由于压低工资可以提高利润，因此，从资本家总体的角度看，他们便总是具有尽量压低工资的动机。劳动隶属于资本，使这种动机能够产生效果。但是，这种动机遇到的一个极限，便是工人的基本生活资料。工人必须能够活下



去并再生产劳动力,这不仅是社会道德起码的要求,也是资本本身的需要。因此,在一定技术条件下,生产工人的基本生活资料的劳动量,决定了劳动力价值的下限。从使用价值来看,它是一个经济的常量,也就是说,它可以因历史的或道德的因素而变化,但不与经济的内部因素之间存在直接的函数关系,因此在经济分析中,应视为一个常量。

这个命题,实际上意味着笔者认为马克思当年所说的“劳动力价值”概念,只构成“劳动力价值下限”的概念。应该看到,这不仅是符合逻辑的,也是符合历史的。马克思当年观察到的资本主义,是因种种原因工资被压低在必要生活资料的水平的时期;他把它当成了资本主义的常态,而没有意识到那只是一个历史的特殊情况。为了以示区别,本书不称其为必要生活资料而是称基本生活资料;在现代资本主义社会,它表现为官方宣布的最低收入水平。

根据劳动生产率与价值成反比关系的原理,从价值角度看,劳动力价值下限也是可变的,它与生产生活资料的劳动生产率成反比,实际上是与整个社会生产水平的提高成反比(参见马克思《资本论》中有关相对剩余价值的论述)。定义符号 g 为社会生产力提高速率,则可定义劳动力价值下限, V_0 为 g 的一个降函数:

$$V_0 = V_0(g), V_0'(g) < 0 \quad (8.6)$$

它表明,社会生产力的提高,会使劳动力价值的下限降低。若资本家能把劳动力价值总是保持在下限上,则生产力的提高会使资本收入提高而工人的生活水平不变。这正是马克思的相对剩余价值理论告诉我们的。



劳动力价值上限——劳动边际收益

劳动力的价值事实上不会总是处在下限上。但是，若因种种主客观原因，工人阶级可能在利益斗争中争得工资的提高，它也有严格的经济限界，不能逾越。这个上限是如何确定的呢？新古典主义的边际生产率概念可为本书提供一个确定这一上限的方便的理论工具，尽管它在本书的理论中所起的作用与在新古典主义边际生产力分配论中并不相同。

这要从资本这一头说起。在现实中，资本的实际利润率，其实是经常超过资本的边际收益的。资本边际收益的计算方法是：在其他要素不变条件下，新增（或减少）一单位资本，所能导致的产量的增加，乘以产品价格。这是可以观察到的（必须注意这里已把资本理解为生产资料实物）。新古典理论中出现的那个资本收益，被称为利息率，并且实际上也等于利息率，因为这是资本信贷市场的均衡条件；凯恩斯的资本边际生产率等于利息率的理论，表明的也是这一事实。而资本的实际总收入则是利息率加上被算在成本中的那个说不清的正常利润。^①这个正常利润是会变动的（后面就会讨论它的变动原因）。只有当它降到极限即0的时候，整个利润才等于资本的边际收益。资本利润率能否再下降呢？不是不能的，在经济危机爆发时，资本家只能咽下苦果，但这不是因为分配关系方面的原因，而是因为经济危机对生产力的破坏。而在正常条件下，在与工人的工资谈判中，资本收益是不能低于这一点的——工资再涨就要没有利润了！利润还可以没有，但利

^① 在新古典理论中，未加限制词的利润，一般是指短期中的超额利润，或垄断部门的垄断利润。



息(=资本边际收益)还是要付的;付不起利息,就意味着破产倒闭,这也不符合工人的当前利益。可见,真正构成资本成本的,不是正常利润,恰恰相反,是与边际收益相等的利息。这就说明资本的边际收益,在概念上并不是资本的一般收入,在量上不是资本收入的全部,而只构成资本收入的下限。在资本主义观念中,它表现为资本的自然产出;并且,若资本收入低于资本边际效率,则被认为是不公正的,因而是不能接受的。

若假定生产函数中,在生产资料和劳动之间存在一定的替代关系(这是一个合理的假定),以生产资料和劳动为两种生产要素的生产函数是平滑的凹函数,则可以证明,当资本的收入等于资本边际收益时,劳动的收入等于劳动的边际收益^①;在资本家和工人两大阶级的收入分配中,这就意味着资本收入达到下限时,工资达到它的上限(工资的下限即为利润的上限)。^②这就是说,劳动的边际收益,构成工资或劳动力价值的上限。

根据资本主义市场竞争下工资率均等和利润率均等的原理,也根据在劳动市场上工人阶级作为整体与资本家对立的原理,这里要利用“社会总生产函数”的概念进行分析。由于仅仅需要考察劳动收入的上限,因此可以把总产出仅表示为

① 在经济学说史上,存在一个由边际生产力分配论所引起的“穷尽问题”(Exhaustion Problem),指的是若按照要素边际生产率分配,是否能够恰好将产出全部分配殆尽。威克斯蒂德、巴罗纳等人曾在某些假定下给予了肯定的回答,后来威克塞尔指出应将穷尽分配作为均衡条件理解后,这个问题一般认为被解决了。

② 后凯恩斯主义利用斯拉法体系,证明了工资为零时,利润达到最大;利润为零时,工资达到最大。但事实上哪一个也不会为零。本书的理论确定一个上下限,似乎更精确、更科学。



劳动的函数,即

$$y = f(L) \quad (8.7)$$

劳动的边际收益为:

$$\bar{V} = P \cdot \frac{df}{dL} \quad (8.8)$$

其中, \bar{V} 表示劳动力价值上限; P 为总产出的平均价格, 在研究具体某一部门的生产时, 它也可理解为某一种商品的价格。不过, 这里的价格也可作价值理解。因为在等式一边若是价格 P , 另一边 V , 也应是价格; 若同时将等式两边的分母消去, 便得到价值关系。在上式中, P 实际上代表的是一单位商品中的必要劳动量(在研究某一特殊生产部门如部门 A 的问题时, P 可写为 L_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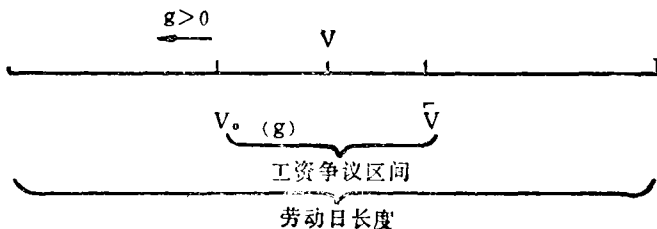
当技术进步、生产力水平提高时, 劳动的边际生产率会提高; 但是, 由于这里研究的是价值关系, 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同时会使单位产品的价值下降, 这相当于在对 df/dL 乘以一个 $(1+g)$ 时, 要对 L_a 也除以一个 $(1+g)$, 因此 V 保持不变。换一个方式理解, 由于技术进步, 导致劳动边际生产率和资本边际生产率同时提高, 因此收入分配的比例不变。在马克思常用的一维空间中表示劳动日划分的直线上, 这表现为必要劳动(的上限)和剩余劳动的划分点不动(但必要劳动的下限向左移动)。

工资争议区间和“对抗系数”

现在有了劳动力价值的下限和上限, 这就构成了一个开区间 (V_0, \bar{V}) , 长度为 $P \cdot df/dL - V_0(g)$ 。它可称为“工资争议区间”。在一般情况下, 劳动力的价值 V , 就落在这一区间



中的某一点上。在马克思常用的一维空间中,这可表示为:



那么,究竟落在哪一点上呢?这就取决于工人与资本家之间的利益斗争和斗争中双方的力量对比。其中既包括后凯恩斯主义所指出的工资谈判中的力量对比,资本家通过利润加价办法或信贷膨胀办法获得实际利润的能力,以及工人制造通货膨胀障碍的能力,也包括在一定条件下,资本有机构成提高对工人需求的减少程度、产业后备军的规模(马克思的资本积累理论)、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对工人消费的依赖程度(凯恩斯的乘数原理)等社会条件,因为这些都会加强或削弱工人或资本家的斗争力量,从而造成力量对比的变化。在生产过程中利益矛盾双方在工作日长度、劳动强度、工作条件等问题上的斗争,也会导致收入比例的变化(由于它们首先涉及总产出的变化,因此要当作生产问题考察,属于生产过程中的利益矛盾,是下一章的研究范围)。

这里将两个阶级利益斗争中力量对比的状况定义为一个变量 $t, 0 \leq t \leq 1$, 称为“对抗系数”。它是上一段列举的所有关系到利益斗争的各种因素的函数(不过各因素的作用方向不同)。因此,尽管称它为系数,但它实际上是经济体系的一



个内生变量。这里规定： t 越大，表明工人的力量越大，从而争得的工资份额将会越大； t 越小，则资本家的力量越大，会把工资压得越低。而劳动力价值究竟落在上述争议区间的哪一点上，便由 t 的取值决定。

这样，便可得到劳动力价值一般公式：

$$V = V_0(g) + t[P \cdot df/dL - V_0(g)] \quad (8.9)$$

将这个公式所说明的原理总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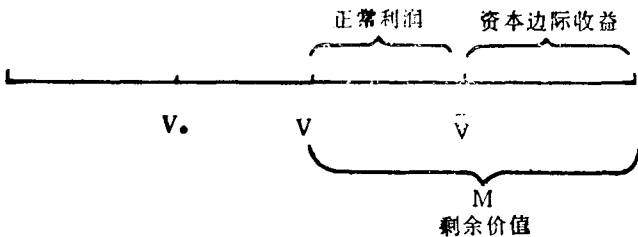
1. 关于 V 。它代表的是劳动力价值的实际取值。它可能等于下限(这时 $t = 0$)，即马克思当初看到的必要生活资料的价值；也可能等于上限($t = 1$)，即新古典主义的劳动边际收益；但通常不是这样，而是取一中间值。请注意 V 就是劳动力这个特殊商品的价值，但它显然不等同于马克思的劳动力价值概念。马克思将什么是必要生活资料和劳动力价值理解为由历史的和道德因素决定的；而笔者将其理解为是由经济状况本身内生地决定的，既包括由技术进步、生产力发展水平(g)决定，也包括由当时的社会经济关系、利益矛盾状况决定，因此它是一个经济变量。但是，由于 t 并不代表市场供求关系，因此不能把它当作市场变量，从而不能把 V 理解为偏离价格。我们必须记住的是，劳动力商品是一种特殊商品，它的特点不能由一般商品交换的规律去理解，那样我们就变成了新古典主义。

2. 关于 g 。我们可以看到，代表技术进步、生产力水平提高的 g ，在公式中出现两次。第一次是在 $V_0(g)$ 中出现，表明技术进步会使劳动力价值的下限降低，从而增加了资本家获取更大相对剩余价值的可能。但另一方面，技术进步也导致了在剩余价值不变条件下，提高工人生活水平的可能性，这



表现为它第二次出现时使争议区间扩大。这就是说， g 在两方面发生作用，一方面使 V 下降，但另一方面有使工人的生活水平提高的趋势。给定对抗系数 t ， V 的取值就取决于 g 的变化情况，结果可能是一方面 V 降低，产生相对剩余价值，但并不与 V_0 同步下降，从而使工人生活水平有所提高。一般说来，工人生活水平的提高（这并不一定有 V 的提高）主要来自 g 的变化。

3. 关于 t 。在技术不变条件下，劳动力价值也不是固定不变的，它取决于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力量对比。给定 g ，马克思的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的界限，最终是由 t 划定的，因为是它确定了 V 在争议区间 $[V_0, \bar{V}]$ 中的取值，而从 V 到 \bar{V} 之间的一部分价值，即 $\bar{V} - V$ ，便构成了新古典理论中的正常利润；全部剩余价值减去这个正常利润，实际上才是新古典主义中的资本边际收益即利息率。在一维空间中，这表现为：



4. 在公式中， $V_0(g)$ 、 $P \cdot df/dL$ 表示的是社会生产的物质、技术条件，即社会生产力水平；而 t 则表示的是资本主义经济的生产关系和分配关系。这样，就从社会经济活动的两个方面说明了 V 的决定方式。



最后,给定了工人的收入 V (还要假定生产过程中的利益斗争结果也为一定),也就能够确定出资本家的收入 R (马克思的 m)。仍然像前面那样假定一单位劳动生产出一件产品 (技术进步表现为“一单位劳动”的自然时间长度缩短),则 V 和 R 也同时可被当作分配份额 ($v = v/v + m$ 或 $R = m/v + m$)。于是可有:

$$R = 1 - V = 1 - [V_0(g) + t(P \cdot df/dL - V_0(g))] \quad (8.10)$$

这样,第2节中的那个 R 也就得到了说明。

8.6

“制度变量”的现实意义

上面定义了一个表示利益斗争中力量对比关系的变量,即对抗系数 t 。它表示的是社会经济关系的状态。而社会经济关系,在新古典主义和凯恩斯主义的术语里,被称为经济的制度背景条件。为了使术语一般化,称 t 为一种“制度变量”。尽管在笔者的理论中它是一个内生变量,但在其他理论背景下,把它当作外生变量来处理也是可行的。

这种制度变量,在笔者看来,对于经济学的发展,特别是对于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发展来说,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在某些条件下,决定经济运动的往往不是可以直接在市场价值关系中测定的变量,而是一些利益关系、利益矛盾的状态,一些谈判桌上的争吵或默契。如何将它们在理论上表现出来,引入经济分析,显然具有重要的意义。计量经济学创始人之



——丁伯根 1969 年在他的诺贝尔经济学奖金获奖演说中曾指出：必须在计量经济学模型中，引入许多社会变量和政治变量。这里在理论上所使用的“制度变量”，正具有他所说的社会变量和政治变量的意义。（在计量经济学的意义上，如果一方面知道现行工资水平，另一方面知道最低收入水平和劳动边际生产力，便可以将本章中提出的那个“对抗系数”作为计量模型的系数估算出来。）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许多经济活动往往取决于计划会议上的讨价还价、上下级争议、计划指标的硬度、预算约束的硬度等等不能由价值尺度、货币尺度或实物量等来测度的因素，它们起着比市场变量更大的经济作用。因此，必须在理论上找出某种抽象的方法将它们表现出来，引入理论分析，才能获得对经济活动更精确的认识。从这个意义上说，尽管以上分析的是资本主义的经济关系，但所使用的方法，对于研究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具有直接的现实意义。



9

生产和社会生产

9.1

生产问题概论

物质生产——经济效率问题

本书曾经指出,社会经济活动,首先是物质的生产活动。

就社会物质生产而言,经济学研究相互联系着以下三个方面的问题:

1. 资源(包括物质资源、劳动资源和技术资源)的利用效率,即如何在生产中有效利用各种资源的问题。生产者必须根据各种生产资源的技术关系,合理地组织生产活动(包括建立最符合生产条件性质的经济关系),才能充分而有效地利用现有资源,生产出最大量的物质产品。有关个别企业行为的理



论(微观理论)和有关国民经济总量行为的理论(宏观理论),都涉及这方面问题的研究。

2. 资源的配置效率。这指的是现有资源和社会生产活动,如何根据当前的社会需要(最终产品需要),在不同种使用价值的生产之间进行配置的问题,也就是各部门生产规模的比例关系问题。新古典主义中的一般均衡理论和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中的社会再生产图式都是处理这个问题的。

3. 资源的动态效率。这指的是现有资源和生产活动,如何在当前最终产品的生产和为扩大明天的生产能力而进行的生产资料生产之间的关系问题,即消费和积累的关系问题。它也可以视为资源和生产活动如何在当前需要与未来需要之间合理配置的问题。新古典主义的增长理论(动态理论)、凯恩斯主义的动态理论和马克思主义的积累理论等,都是研究这一问题的。

作上述区分自然仅具有抽象的意义。这三方面的问题往往是结合在一起的。当本书抽象地考察其中一个方面时,总是以其他两个方面的既定状态为前提的。

值得强调的是,当本书谈论一个经济的总效率时,指的是这三方面效率的有机总合;单指任何一方面,或仅仅看到了某一方面的问题,比如仅仅看到利用效率,只注意能生产多少产品,而忽视这些产品作为使用价值的配置效率,认识不到在一定的需求偏好结构下它们事实上能提供多少使用价值或效用(这与产品的数量是完全不同的概念),都会使理论误入歧途。

本章第2节,主要从个别企业生产活动的角度,考察第一方面的问题,即资源利用效率问题。第3节主要从社会生产的角度出发,研究有关配置效率的理论。第4节将就宏观理



论问题简单考察社会生产效率的两个方面，即利用效率与配置效率两个方面的相互关系。动态效率问题，在下一章的增长与循环理论中集中考察。

生产中的社会经济关系

生产活动同时又是一种社会活动，包含着人与人之间的经济关系。社会经济关系指的主要是生产资料所有制关系，以及以此为基础的产品—收入分配关系和生产中人们所处的地位和作用。经济关系集中地体现为生产活动的特殊目的和人与人之间的利益矛盾。

一定的社会经济关系，构成物质生产的特殊社会形式，同时也构成制约物质生产活动的社会条件，影响并决定着生产的效率。对于这一点，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予以了特别的强调，而新古典主义则予以了特别的忽视。

从社会经济关系的角度看，下面第2节分析的个别企业的生产，具有生产一般的意义——本书分析个别企业的生产活动所得出的有关社会经济关系的结论，同样适用于整个社会生产。事实上，我们可以看到，个别生产中的利益矛盾关系，是以整个经济中的利益矛盾关系为背景的。

9.2

经济生产函数

生产理论首先研究的是个别企业或个别产品的生产问



题,或者说,是微观经济的生产。只是在这种微观经济的意义上,生产构成整个经济活动的一个相对独立的环节,交换、分配和消费需求等是作为外部前提存在的。这集中表现在,在研究个别企业的生产行为时,假定生产要素价格和产品价格是一定的(严格地说,这当中也包含着完全竞争的假定);在研究一个部门的生产时,假定其他市场上的价格为既定。

资本主义企业以利润最大化(无论是预期的利润,还是实际的利润)为目的组织生产。一个企业或者力求以等量的成本生产出最大的产量,或者力求以最小的投入或成本生产出一定量的产品。这种利润最大化的二重表达方式,称为生产行为的“对偶性”(Duality)。对于这个事实,各种经济学之间没有分歧。尽管近些年来,一些人根据经验观察和实证研究,指出资本主义企业现在往往并不以最大利润为目标,而是以适度利润、稳定发展、最大规模等为目标,但至少在近似的意义上最大利润目标仍不失为对资本主义企业行为的一个正确的理论概括。^①

但是,不同经济理论之间的差异,却表现在如何实现这一目标的问题上。这突出地表现在对生产函数的理解和对资本主义企业如何进行生产技术选择的理解上。

技术生产函数

新古典理论的一个重要功绩是从物质生产的角度将表现

① 关于最大利润目标的争论,显然有益于我们对企业行为问题作更深入、全面的思考。比如,社会主义企业的行为究竟以什么为目标?相应地它为什么这样安排生产而不是那样安排生产?利润最大化目标为什么不能正确地说明社会主义企业的行为?



生产要素投入和产出之间技术关系的生产函数理论进行了充分、细致的研究，探讨了这种关系的各种可能及其后果，使这一理论在抽象层次上发展到了十分完善、精密的程度。

生产函数(又可表示为“生产集”或“转换函数” [Transformation Function]), 是描述各种生产要素投入量与产品之间的技术关系或各种要素之间在生产中的技术替代关系的一种理论形式。柯布—道格拉斯生产函数、里昂惕夫生产函数等, 都是生产函数的一些各有特点的具体形式; 它们构成利润最大化的技术条件。在短期生产行为分析中, 生产函数表明可变要素与产量之间的关系, 在要素边际报酬递减规律下, 解释企业的供给函数。在长期生产行为分析中, 生产函数主要用于研究规模报酬问题, 也就是各种要素可以同时按同一比例变化时, 或原有生产可以“复制”(Duplication)时, 成本变动的情况。企业的行为, 便是以利润为目标函数、以生产函数为限制条件, 确定最佳产量。这也称为均衡产量的决策过程和贯彻这一决策的过程。

新古典主义的生产函数理论突出地表明了经济行为即人们追求经济利益的过程对于物质、技术条件的依赖关系, 从而为理解各种经济现象, 提供了重要的理论依据。例如, 这一理论详细地考察了生产技术条件对于市场形式、市场结构的决定作用。同样假定“自由进入”(Free Entry), 生产的规模报酬性质不同, 便会导致不同的市场结构。若规模报酬恒常, 市场就可能具有完全竞争的性质, 因为价格必然等于平均成本, (超额)利润为 0; 但在这种情况下, 一个部门中各企业的规模和企业数目是不确定的。若规模报酬递增, 规模越大越有利, 必然导致某种形式的垄断或寡头垄断。而规模报酬递减, 结



果必然是无数小规模企业的完全竞争，并必然使该部门扩大下去直到遇到某种资源的限制，使其他人不能再自由进入为止。这些结果乍一看上去有些是与常识相悖的，但经过严格的理论分析，却构成说明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下许多现实问题的有利依据（参见范伦，1984年：《微观经济分析》，第86—88页）。人的行为必然受到物质、技术条件的制约；经济的社会结构必然由物质技术的结构所决定，这是生产函数理论有力地表明了的一个重要真理。

新古典主义生产函数理论的根本缺陷，是它把企业内部的生产过程以及整个社会的生产过程，仅仅看成为一种物质变换和技术选择的过程；把人们在企业活动中的相互关系，仅仅看作为生产的物质要素即劳动、生产资料和企业能力之间的技术关系；同时，企业最大化利润的行为，在企业内部只是一个技术问题，只有相对于企业外部而言，即相对于市场价格而言，才是社会经济问题，才涉及人们的利益关系。

在一定意义上当然可以说，新古典主义的这种结论是理论抽象的结果：当人们在理论上将劳动者作为工人即作为劳动要素所有者与企业主、资本所有者的关系从生产活动中抽象出来，变成生产要素市场上的交换关系的时候，企业内部的生产函数中便仅剩下了技术关系。但是，要素市场上的交换或分配关系，显然不能完全概括并反映劳动者与雇主之间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和利益矛盾。在这方面，马克思主义的生产理论，便显示出其独到的洞察力。^①

^① 现代制度学派的交易成本理论注意到了企业内部关系与市场关系的差别，但仅仅将其视为两种可以相互替代的实现企业利益的手段；企业究竟采取哪一种，则仅仅取决于成本的差异。他们的分析是，企业形成



生产中的利益冲突

在马克思主义的生产理论中，生产过程作为物质变换过程，人们在生产中的技术关系，仅仅是问题的一个方面，是生产过程二重性之一；而生产所采取的形式，技术的选择，包括管理方法的选择，不仅取决于生产的物质、技术条件本身，也取决于生产当事人之间的社会关系，取决于他们之间的利益矛盾。马克思的“生产方式”概念，在狭义上就是指生产过程本身所具有的二重性质。马克思最早分析了资本家在生产中的职能不仅是一般意义上的管理，而且也是作为资本的人格化对劳动进行监督和榨取，并且分析了在劳动日长度、劳动强度、工作条件等问题上的利益冲突。现代马克思主义者则进一步在下述问题上强调了资本主义关系的意义：技术的选择本身取决于工人与资本家之间的利益矛盾；事实上，那些能够少用工人，削弱工人的反抗能力，并使得对工人的监督、控制更为容易的技术、机器、自动化流水线，正是根据老板们的意愿创造出来的；并不是老板们采用了新技术，而是什么样的新技术能够转化为现实生产力，本身是由阶级利益矛盾的状态，由老板的利益需要决定的（参见马格林，1974年：《老板是做什么的？》）。阶级利益矛盾，工人在生产过程中对资本家利益的积极的或消极的反抗，对于资本家来说，是要破费的，他必须支付某种除技术上必要的成本之外的额外费用，来迫使或诱使工人提供尽可能多的劳动，并按照老板的意图来完成其工作。

的原因是节省了交易成本(Transaction Cost)，因为在企业活动中的管理费用较低；而企业规模的大小，取决于管理费用与交易成本边际相等的水平。



要达到这个目的，有两种手段可供他选择，一种是增加监视，包括增设工头和增设监视仪器，以增加工人怠工或破坏纪律时被发现的可能性；另一种是提高在业工人的工资，这可以提高失业对工人造成的损失程度，或增加工人的“效忠”精神。这两种手段能否奏效，哪一个更奏效，何时更多地采取哪一种手段，则要取决于内部和外部的各种因素。这主要是：（1）工人的利益本身与老板利益的对立程度，工人对失业的态度。（2）社会上失业率的大小。当失业率低时，工人被解雇后重新就业的可能性较大，他就会不大在乎失业，这时老板就要更为严加防范。（3）社会失业保险的大小。失业保险越高，工人就越不怕被解雇，老板也就要更多地采取加强监视的对策。新马克思主义者就用这样的理论，论证了在业工人的工资高于所谓“均衡水平”的可能性；充分就业与资本主义制度不相容，失业存在构成对工人利益的威胁，同时构成资本统治工人的基本条件（参见S·鲍勒斯，1985年：《竞争性经济中的生产过程》；C·夏皮罗和斯蒂格里茨，1984年：《作为约束工人方法的均衡失业》）。这些都应视为对经典马克思主义生产理论的新扩充。

经济生产函数

以上的分析告诉我们，新古典理论中的生产函数，只描述了各种生产要素之间的技术关系；它只是生产问题的一个方面，而没有反映生产要素背后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进入生产过程的不是劳动，而是劳动力，是工人；不是生产资料，不是物品，而是由资本家占有并支配着的资本。

基于这种原因，可以称这样的生产函数为“技术生产函数”。经济学不可能脱离技术生产函数研究生产。但正如马



克思主义告诉我们的,生产本身绝不仅仅是技术关系问题,而是还包含着人与人之间的利益矛盾,并且,这种利益矛盾关系本身会直接影响到投入与产出之间的数量关系。因此,如何在技术生产函数的基础上进一步将利益矛盾的影响引入生产过程的定量分析,便构成经济学所要研究的一个重要问题。

这里假定劳动日长度已由法律限定,不能变动;工作条件也有相应的法律规定,必须满足一定标准,因此工人与资本家在生产过程中的利益矛盾便仅发生在劳动强度上。在这个问题上的利益矛盾,事实上也是最有代表性的。

强度较大的劳动,算作较大的劳动。根据这个原理,首先必须将资本家用工资所购买的一定量的劳动力的工作时间,与这些劳动力所付出的实际劳动量(也以时间计算)区分开来。劳动力一天工作八小时是不变的,但它实际付出多少劳动量却是可变的。设 T 为劳动力数量,它也代表着一定量的劳动时间(比如每个工人劳动一天为一单位劳动量, T 即代表 T 天的劳动)。设 L_t 为这些劳动力实际付出的劳动量,自然也以时间单位计算。定义

$$q \equiv L_t / T$$

为平均劳动强度。 q 可以大于 1,也可以小于 1。

资本家在雇佣合同中用工资购买的,显然是 T ,即一定量的劳动力(乘以法定工作时间后便换算为一定的工作时间),若 $L_t > T$, $q > 1$,资本家所得到的劳动量较多,但所付的工资并不需要随之改变; $L_t < T$, $q < 1$,资本家当然亏了;他若发现了哪个工人少付了劳动,可以解雇或扣发工资,但若没有发现,就不能少付。总之,工资是与 T 相联系的,而不是 L_t 。

而出现在“技术生产函数”中的,显然是 L_t ,即实际劳动



量,而不是 T (T 也可以称为“名义劳动量”)。 T 只有通过劳动强度,才能换算成实际劳动量 L_t ,即 $L_t = qT$ 。这里首先可以看到把工资与生产函数和边际生产率直接相联系是怎样误入歧途的。工资绝不是仅与生产技术相联系的事物,在工资与生产技术之间,存在着经济利益关系这个重要的社会中介。而 q 正是这个社会中介,因为劳动强度是由一系列社会经济关系的因素决定的。

这里可以直接利用鲍勒斯模型中的一些概念来说明 q (参见鲍勒斯,1985年:《竞争经济中的生产过程》)。鲍勒斯将劳动强度与种种社会因素之间的关系,概括为劳动的“榨取函数”(Extraction Function),并指出决定劳动强度的因素有:(1)工资水平(w);(2)政府的失业救济金水平(Wc);(3)社会失业率(j),从而工人被解雇后重新就业的可能性;(4)雇主所设的工头或监视器的多少(s);(5)工人对雇主的反抗程度,表现为对工作的厌恶程度,这由榨取函数 $q(\cdot)$ 本身表示。这样,榨取函数可写为:

$$q = q(w, Wc, j, s) \quad (9.1)$$

可以注意到,函数本身和其中的每一个自变量,都代表着一定的社会经济关系或利益矛盾关系,都是社会因素而不是技术因素。^①

① 关于劳动强度及其决定因素,还存在着其他一些较新的理论。一种是“效率工资模型”(Efficiency Wage)。在这个模型中,劳动强度称为工人的努力程度;但这种理论解释工人不努力的原因是人的一般懒惰性。(参见叶伦,1984年:《效率工资失业模型》)这被称为一种“霍布森式解释”。另一种是“X—效率理论”(X-Efficiency),也涉及到如何提高工人努力程度和劳动生产率的问题,而这一理论解释劳动缺乏效率,努力程度不高的原因是经理不具有足够的内部、外部压力来更合理地利用劳动,激励劳



这样,根据 $L_t = qT$ 的关系,一般的技术生产函数

$$Y = f(L, K) \quad (9.2)$$

可以改写为:

$$Y = f[q(w, Wc, j, s)T, K] \quad (9.3)$$

这里称此为“经济生产函数”。它既表明了生产过程作为物质技术变换过程的性质,又表明了社会经济关系、利益矛盾在生产过程中的作用。

这个经济生产函数的一些具体内容,它在不同问题上的应用,以及它所能得出的若干具体结论,不能在此处详细探讨,但可以指出它对于我们的直接的现实意义。

1. 按劳动者人数或社会可利用的总劳动时间计算的劳动生产率不高,往往并不是由于技术水平的原因为,而是还会有社会的原因;必须在利益矛盾中,在社会经济关系或经济制度本身中寻找劳动生产率低下的原因。上面公式中的 T , 实际上指的是(个别企业的或社会总体的)可供利用的劳动时间,而这个劳动时间究竟能提供多少劳动量,在现有的技术条件 $[f(\cdot)]$ 和物质资源 (K) 条件下,这个劳动时间能生产出多少物质产品、社会财富,则取决于当时的社会经济关系,包括所有制关系、分配关系以及以此为基础的经济利益矛盾的状况 $[q(\cdot)]$ 。在技术条件为一定的情况下,要提高劳动生产率,就必须在调整社会经济关系、调整经济利益矛盾、改变制度条件以适应技术、物质条件的性质上做文章。在任何社会条件下都是这样。资本主义社会中劳资关系的调整,经济制度的

劳动者更加努力(参见莱本斯坦,1981年,《微观经济学与x效率理论》),这两种理论,也都从不同的方面说明了一定的问题,但马克思主义的特点就在于用社会经济关系进行解释。



改良,包括企业制度、财产关系、产业政策、宏观调节政策的调整,都是以提高现有劳动资源的利用率和劳动生产率为目的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意义也正在于此。

2. 任何生产计划,若仅仅依据技术生产函数,而不考虑不同社会经济关系条件下,一单位劳动力所能付出的劳动量的多少,会出现怎样的生产要素组合,能够使用何种技术,这种计划就只能称作物量计划或技术生产计划,而还谈不上是经济计划,它必然包含着错误的成份,导致生产活动的某种混乱。经济过程绝不仅仅是一个物质技术关系;人和人的劳动不像物那样是个“死数”^①,它是一个经济变量,是由人与人之间的社会经济关系决定的。这是马克思主义告诉我们的最重要的命题之一。以上仅仅局限于对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分析。社会主义经济中的利益矛盾关系与资本主义的性质不同,但上述理论的基本思想和分析问题的基本方法,对社会主义问题同样是适用的。

9.3

社会生产

从个别企业的生产进入到社会生产,经济学遇到的首先是生产的物质内容问题,或者说是各物质生产部门之间的相

^① 甚至生产资料、物品本身也不是个“死数”,它的利用程度或浪费程度,也是由社会经济关系决定的,特别是由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关系决定的,但本书此处仅仅局限于对劳动这一生产要素的分析。



互关系问题。就连主要侧重于经济关系问题分析的马克思，在这里也将注意力首先转向了社会生产各部类使用价值生产的物质关系。

马克思的社会再生产图式的局限性

在许多现代经济学家的眼中，马克思的社会再生产图式，是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中最有价值、甚至是唯一值得研究的理论部分。而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当中，许多人认为这是唯一的社会生产理论，认为它能够说明社会生产中包含的一切问题。

它的价值是不容否认的。(1)它在经济学史上第一次明确地对社会产品在各部门之间流通的基本规律，进行了理论说明；比起魁奈的“经济表”，不仅在内容上更加深刻，更加明确，更符合资本主义经济现实，在形式上也更加严谨，更加规范。(2)它明确地区分了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并对它们之间的关系进行了说明。(3)它说明了价值运动（马克思称为“价值实现”）与使用价值运动之间的基本依存关系。

但是，这里恰恰要指出，马克思的再生产图式在研究社会物质生产问题上，具有很大的局限性；它说明了一些基本的问题，但并不能说明一切问题。在现存的各种关于社会物质生产的理论中，马克思的再生产图式相比之下已不再是最优越、最有力的理论了。

首先要注意到的一个问题是：马克思再生产图式说明了各部门之间的产品流通过程〔简单再生产的平衡条件 $I(v+m) = IIc$ ，便是两部类交换的基本关系〕；但是在这个过程中，交换是按照价值或不变的价格进行的；若平衡条件不能满足，任



何一个部类超过需要的那部分产品,按照马克思的话说,便不能实现。而根据前面关于交换价值的分析,使用价值生产不合需要的比例,最终会使产品所能交换到的(即实现的)价值较低,而一般地不会到完全不能实现的程度。^①因此事实上,并不是一部分商品不能实现,而是只能在较低的交易价值上实现;马克思指出的平衡条件,无论在商品经济还是在非商品经济条件下,一般地都是能够实现的,但可能是在交换价值与价值不相符合的情况下实现的。(当然,这里并不排除在经济危机这样的特殊时期,存在着产品绝对不能实现的情况。)

因此,马克思的再生产图式能够说明价值运动与使用价值运动之间的某些基本关系,但并不能说明它们之间的全部复杂关系。

其次,由于在图式中假定两个部类,只有一种消费品,因此,除去生产资料补偿(和积累)之外,一切消费需求都由第二部类生产的一种产品来满足。这样,图式中就不存在不同的物质消费需求之间的关系,从而两大部类之间的比例关系,从物质生产的角度看就只由生产的技术性质(资本有机构成)所决定,而与社会生产各部门比例关系问题中的一个重要方面,即社会需要的比例结构无关。马克思也曾将消费品分成基本物品和奢侈品,从而将再生产图式扩充为三个部类,两种消费品。但是资本家的剩余价值划分为怎样的比例用于不同的消

^① 在社会主义经济“固定计划价格”的条件下,倒是会出现某些商品绝对地不能实现的情况,而这种“固定计划价格”,在某种程度上正是没有科学地理解马克思的再生产图式的性质,教条主义地将价值理论和再生产图式这样的基础理论直接应用于实践的产物。不过,即使在这种条件下,经常出现的削价处理、减价处理积压物资等现象,还是能够说明上面指出的问题。



费品，在图式中是不能得到说明的，而这是说明各部门之间的比例是否合理、生产的结构是否符合需要的结构、产品能否按价值实现的关键。马克思在图式分析中甚至没有提出这样的问题，而只是假定一个支出分配比例。无论我们如何将消费品具体化为各种不同的种类，在马克思再生产图式的理论结构中，也还是不能说明这个问题。

在将生产资料生产具体化为多个生产部门的生产方面，问题容易些，因为可以根据生产技术即各种生产函数进行具体的划分，提出各部门的各种生产资料或中间产品的需求。因此，后来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在这方面的努力是有成效的，也为社会主义生产计划的制定作出了一定的贡献。列昂惕夫投入—产出模型实际上正是在马克思再生产图式基础上（通过国民经济综合平衡表）发展起来的说明各部门生产技术依存关系的一个较为严谨的理论形式。但是无论是后来的综合平衡表，还是列昂惕夫模型，都不能在理论上解决社会生产中的一个重要的问题：生产的结构比例如何与需要的结构比例相适应。用列昂惕夫模型中的语言说，问题首先就在于：那个“最终需求表”是如何提出的（见列昂惕夫，1980年：《投入产出经济学》，第25页）？它的总量和比例关系是根据什么制定的？^①

就扩大再生产来说，也存在同样的问题。两个部类的再生产图式本身是适合于扩大再生产研究的。但既然是扩大再

^① 这里要指出综合平衡表与列昂惕夫模型之间的一个重要区别。列昂惕夫模型的功用，首先在于根据历史资料来说明历史上的生产结构，计量各种生产系数；对于未来，只在假定的最终需求表下起预测生产结构的作用。而综合平衡表的制定，虽然也要依据历史资料，但它的主要功用是要直接提供指导（指令）当前生产的计划，假定的或任意规定出、猜测出的最终需求表就有了“指令”的意义。



生产,就有一个积累率如何确定的问题,生产的比例和各部类之间的交换,要依积累率而定。而在再生产图式的结构中,积累率如何确定这个问题,也是不能得到说明的,只能像奢侈品消费那样假定出一个比例,在此假定的前提下进行分析。^①

这里并不是苛求马克思的再生产图式,让它解决它所不能解决的问题,只是想指出它的局限性,指出它所不能说明的关系。问题在于:(1)社会物质生产和再生产的核心问题,正如马克思自己指出的那样,是生产与需求相互适应的问题,社会生产比例的合理性依赖于它与需求比例相适应的程度;而再生产图式本身的目的也正是要从使用价值生产的角度,说明生产比例关系问题,它所不能说明的那些问题,正是属于这一范围内的,并非是额外的要求。(2)在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其他地方,也并没有说明这些问题的更好的理论(虽然马克思有过一些关于按比例分配劳动的一般论述,现代马克思主义理论中也提出了一些论点)。因此,它的确属于马克思主义社会生产理论本身的局限性。

这种局限性再次说明了前面提出的两个观点:(1)马克思主义的特点和优越性在于它对社会经济关系的分析,而不在于对物质生产活动的分析;一涉及到这方面的问题,它便显出了弱点。(2)更具体地说,马克思主义理论缺少一个完整的使用价值理论,因此当问题的性质属于使用价值范畴时,

^① 在马克思的图式分析中,仅仅假定了第一部类的积累率(50%),第二部类的积累率依第一部类而定,这本来是为了分析实现条件的方便而作的理论假定。但在后来几乎所有的扩大再生产比例分析中(包括列宁关于第一部类优先增长规律的分析中),都沿用了这一方法,并试图在此假定下说明许多它不能说明的问题,造成了理论上的一些混乱,这些混乱至今未得到澄清。



它便显得无能为力。

而这种局限性却至今仍未被许多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所认识到。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和它的社会生产计划，之所以总不能解决好生产与需要相适应的问题，不能解决好生产比例的调整问题，计划过程中总是只注意生产方面、成本方面的分析，而从根本上忽视对社会需要规模与比例的研究，从主观上、理论上说，是与没有认识到马克思再生产理论的局限性，教条主义地将马克思再生产图式的原理直接应用于实践密切相关的。

一般均衡理论

在研究社会物质生产的问题上，新古典主义的一般均衡理论，则显出了不可否认的优越性。这里最关键的原因正是在于新古典主义理论包含着较完整的使用价值理论，并能够在社会生产的分析中，将社会需要与社会生产两个方面有机地结合起来。在形式上，这表现为整个经济最本地由两组方程加以描述，一组是生产函数或生产方程，它给出了社会生产的物质技术条件；另一组方程即各个人的效用函数，它说明各种最终产品消费之间的相互关系，并用来解释社会需要及其内部结构是如何确定的（参见前面第2章第1节）。相比之下，一般均衡理论与再生产图式的区别，最本地就在于前者包含了对使用价值的分析，即包含了效用函数，而后者只有生产函数（尽管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生产函数不是技术生产函数，而是经济生产函数）。这种差别本身就已经表明了一般均衡理论在处理社会物质生产问题上的优越性。

在一般均衡理论中，社会需要和社会生产两个方面是通



过市场机制,通过双方从两个方面对价格的作用而相互联系、相互适应的。市场价格在这里作为使用价值供给与需求的指标,起着中介的作用。效用或抽象使用价值,由其本身的抽象性和个人性所决定(见前面第7章第3节),事实上是无法直接测量到的,只能通过市场需求行为间接地观测,也就是通过人们的需求量对价格变动的反应来加以测度。而市场机制的作用之一,便是显示需求偏好。根据瓦尔拉斯定律(Walras' Law),在一个价格体系下,若对一种产品存在“超额需求”(Excess Demand),必然存在对另一种产品的“超额供给”(Excess Supply),这时首先发生价格的变动,然后发生生产部门比例的调整,资源在不同生产上的配置发生变化,最终通过不同物品的使用价值之间关系的变化而达到均衡。

能否不通过市场机制,不依靠市场机制作为“需求偏好显示机制”的功能而直接(通过计划等)将社会需求与社会生产联系起来,使之相互适应?在理论上说,这不是不可能的。市场机制本身并不一定就是唯一的或最好的经济机制。但要做到这一点,前提是能够直接测度到人们的(每个人的,或粗略地说,各类人的)效用函数,也就是不同的物品、使用价值对各个人来说的相互替代、相互补充的数量关系。比如,我们可以根据历史资料来确定社会需要,但这样做的有效性取决于需求偏好或需要结构的稳定情况。在经济较为落后,人们的基本需要尚未满足,经济发展也较为缓慢,从而消费结构变化较小,仍处在按习惯消费的经济发展阶段上,历史资料对于预测未来社会需要结构的意义较大,否则就意义较小(这就是为什么在社会主义经济发展初期生产计划能较好地与需要相适应的原因)。另一种办法是直接对消费者进行调查,为每



个人或每一类人确定效用函数。在将来，在信息手段高度发展的条件下，这或许能够成为需要显示的重要机制，就目前的情况看，在任何一个经济中，这样做的成本显然很大，理论、方法也不具备，因此实际上还是不可能的。这事实上应构成论证商品经济、市场机制在现阶段存在的必要性的重要论据之一。恩格斯曾经指出：人类如果能够直接计算各种生产中的劳动耗费，商品经济就是多余的了。这只是问题的一个方面，即从价值角度考察的一方面。从使用价值的角度考察，如果人们（计划当局）能够直接计算、测度各种使用价值对于无数个人的相互替代、相互依存的复杂关系，商品经济、市场机制也就成为多余的了。商品是价值和使用价值两因素的统一；商品经济存在的必然性，也要从这两个方面加以说明。在现阶段，人类既不能直接计算劳动消耗，也不能直接计算需求偏好，因此最能使生产与需要相互适应，实现社会生产中资源配置效率的就只能是市场机制。

这里值得一提的是兰格早年提出的市场社会主义理论模型（见兰格，1936年：《社会主义经济理论》）。这个模型完全是以一般均衡理论为基础的。它的特点和优越性，最根本地说就是看到了现实社会计划经济不能解决了解社会需要，从而产生难以适应需要、产生资源配置无效率的缺陷，而力图在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中引入类似于市场机制那样的需求显示机制（即“喊价过程”和“误差调试”）。这个模型自然只是一种理论构想，但它的思路和解决问题的方向无疑是正确的。现实的社会主义经济，可以不按这个模型的方式加以构造，但要想解决社会生产中资源配置效率的问题，就必须以某种方式解决这个模型所力求解决的那个根本性的问题。无论如何，仅



有综合平衡表或列昂惕夫矩阵，绝对不能制定出科学的社会物质生产计划。^①

这样，我们也就看到了一般均衡理论在研究社会物质生产、资源配置问题方面的普遍的理论意义：它所强调和着重分析的社会生产与社会需要相互适应的问题，永远是经济学所要研究解决的一个基本问题。在研究社会生产是否有效率、比例是否合理的时候却不研究社会需要，脱离了社会需要谈论资源配置，根据现有资源“能生产出什么”来制定社会生产计划，而不考虑另一方面即社会需要什么的问题，理论便成为没有触及根本问题的理论，计划便会成为将经济引入歧途的计划，经济效率的问题也就得不到科学的解决。

9.4

社会生产与宏观分析

社会生产的两方面问题

以上分析的各种关于社会生产的理论，尽管都是从总体

^① 可以注意到，本书前后已对现行的社会主义计划理论从三个方面进行了批评：第一方面，它不是以经济生产函数为基础的经济计划，而只是物质生产计划，在这方面，它不具有马克思主义的精神和优点，而具有新古典主义的缺点。第二方面，作为物质生产计划，它却不研究社会需要，没有以社会需要的比例为依据，在这方面，它不具有新古典主义理论的优点，而是具备了马克思主义的局限性。第三方面，前面曾指出过，计划作为一种事前的决策，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经济的信息条件和预期，而社会主义计划理论却不具备凯恩斯主义在预期因素研究方面的优点。总之，现在仍然流行的社会主义计划理论，占尽了各种经济理论的缺点而不是优点。



上研究社会生产,但是都不属于现代意义上的宏观分析。

现代宏观分析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将物质产品的生产作为一个总量看待;将各种商品市场统一处理为一个市场,即产品市场,与货币市场、信贷(证券)市场和劳动市场相对立。用这种标准衡量,任何研究不同产品生产部门之间的关系或不同商品市场之间关系的理论,都不属于宏观分析的范畴。马克思的再生产图式和新古典主义的一般均衡理论都是这样,虽然在一般均衡理论中,既包括了不同的产品市场,同时还包括了货币、信贷、劳动市场等等。

因此,把马克思的再生产图式等同于一种宏观分析,包含着概念的混淆。将马克思再生产图式中的两个部类进行加总,自然可以构成一个总量模型,用来进行宏观分析,但这并不等于说马克思的社会再生产理论就是一种宏观分析,就如同将一般均衡理论中的各生产部门的产值加总后可以形成总量,并不意味着一般均衡理论是一种宏观分析一样。

但是,宏观分析理论也属于社会生产理论,它的特点是不研究各生产部门的物质形态上的相互关系,而是以一定的部门间的关系为前提,抽象地研究经济总水平变化的原因和规律。

可见,社会生产本身包含两个方面的问题:(1)各生产部门之间的相互关系,它们之间的比例关系和它们之间相互联系的社会方式或经济机制(是通过市场还是通过计划等等);(2)生产总量分析或宏观分析,它以各部门之间的关系为前提,研究以一定比例和一定机制相联系的各部门生产的总体(抽象地可理解为各部门按同一比例)扩大或缩小的原因和规律。在后一方面的问题中,也包含着产品市场与信贷市场、货



币市场，即物质产品的使用价值形式与价值形式之间的相互作用关系。

马克思主义和新古典主义，主要对社会生产各部门之间的相互关系的分析作出了贡献。它们主要从社会生产的比例、结构方面，去理解、分析社会生产中出现的问题。例如 40 年代以前的新古典主义宏观理论，主要以瓦尔拉斯定律或萨伊定律为基础，用各部门的结构性失调来解释经济危机和循环现象。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早期也主要侧重于从价值实现的角度，用第一部类的发展脱离了第二部类、固定资本的更新周期构成经济危机周期的物质基础等理论，对经济的波动进行解释。从生产总量、总供给与总需求的相互关系上来分析社会物质生产的宏观问题，是凯恩斯主义最先开辟的领域。这种宏观分析方法后来对其他两个体系的社会生产理论，也产生了积极的影响，从而产生了现代的新古典主义宏观经济学和马克思主义宏观模型等（见下一章）。

但是值得注意的一点是，凯恩斯的宏观总量分析，是以一定的部门间关系为前提的。凯恩斯的总需求决定理论、乘数效应等等，都是以资本主义市场机制能够自行解决生产部门间比例关系、使之与不同的总需求相适应为理论前提的。凯恩斯主义否定的是市场机制能够自行解决社会生产的资源利用效率（失业和资本闲置）和动态效率（投资规模与生产能力不相适应）的问题，但并没有否认市场机制能够自行解决资源配置效率问题。这一点对于能否正确、适当地运用总量分析方法，具有重要的意义。现在的某些社会主义宏观经济理论，在对社会主义生产的部门间关系及其运行机制还不清楚的前提下就运用凯恩斯的总量分析方法，甚至直接应用它的某些原



理或结论(如乘数理论、加速原理、总需求决定等),来套社会主义经济,结果那些总量概念,必然是空洞、无实际经济内容的,得出的结论也必然包含着概念混淆和错误的成分,并不能说明实际的经济问题。

宏观分析与扩大再生产

具体的社会生产一般总是扩大再生产。但是经济学家首先从扩大再生产中抽象出简单再生产,以便抽象地分析社会生产中的(静态)资源配置问题。马克思是这样,新古典主义理论家也是这样。扩大再生产问题中本身也包含着生产资源在今天的需要(消费)与明天的需要(今天的积累或投资)之间的配置;在这个意义上,它也包含着资源配置问题。正因如此,一般均衡理论可以用把明天的消费也处理为今天的一个商品的办法统一地加以分析。

对于简单再生产来说,所谓宏观分析是没有意义的,因为这时总量被假定为不变,而对于一个不变的量进行分析,是没有什么意义的。因此,现代意义上的宏观总量分析,总是一种以扩大再生产为对象的理论。凯恩斯宏观经济理论的核心问题是投资与储蓄的关系,便证明了这一点。宏观分析可以是动态的(各总量都有一个“时间下标”),也可以是静态的或比较静态的,但即使是所谓静态的,也只能在扩大再生产(或缩小再生产)的背景下加以理解。^①

下一章就将在扩大再生产的背景下,研究有关经济增长

^① 对简单再生产可以作静态分析,也可以作动态分析(以表明下一时期的总量与本期相同),因此所谓静态和动态,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是两对完全不同的概念。



和经济循环的各种理论。这方面的理论，主要考察的是资源的宏观利用效率和动态效率问题，但也不可避免地要涉及配置效率——动态理论相对说来是最具体的，包含着经济问题的各方面的规定。



10

增长与循环

10.1

导论：经济增长与循环

当代资本主义经济突出的问题是经济危机、周期性循环、失业、通货膨胀等等。它们自然吸引了大多数西方经济学家的注意力，成为各种经济理论体系所争相研究的最热门的论题，占据了经济学学术著作的大量篇幅。西方经济学家对此提出了各种各样的理论，并成为经济政策研究的基础。

经济中的周期性循环，本身是社会扩大再生产中的现象，主要表现为经济增长率的波动。因此，尽管对总需求不足、失业均衡等问题可以用静态或比较静态的方法进行分析，但也



必须在动态的背景下予以理解。事实上，当代各种新的宏观经济理论，已经基本上动态化了，宏观模型中的各种变量，都带有“时间下标”。相反，倒是在某些动态理论中，由于假定“稳恒态增长”（Steady State Growth），有时反倒可以将时间下标省略掉。因此可以说，宏观经济理论本身已经具有了动态理论的性质。

但这里仍需明确的是宏观经济理论与经济增长理论的差别。动态理论从总体上说包含两个方面的问题：（1）什么决定经济的增长；（2）什么引起经济增长过程中的循环和波动。第一方面研究的是经济增长的幅度或者增长率的平均水平是由哪些因素决定；换言之，它研究经济循环波动所围绕的那个平均水平或一般趋势（Trend）。而后一方面的问题，则要说明经济为什么会围绕这个一般趋势而波动（Fluctuation）。在现代经济学中，所谓“经济增长理论”，一般是指研究“趋势”的理论，而宏观经济理论则一般就是研究经济波动的理论。在下图中，经济增长理论用于解释直线 A，宏观经济理论则专门用于解释曲线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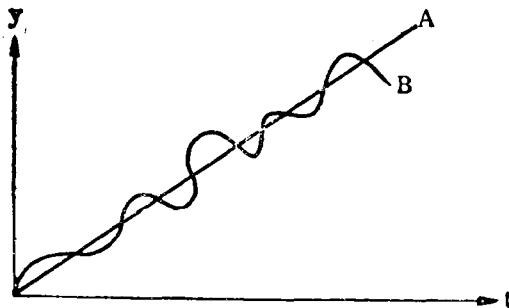


图 10.1



不过，在人们将两方面的问题抽象开来进行分析的过程中，有时也忽视了它们之间的内在联系。本章将重点考察经济的波动问题，但同时也将涉及有关经济增长趋势的一些理论，从两方面的相互联系中全面地理解经济波动现象本身。

本章将首先分别考察有关增长与波动的各种基本理论，然后在综合的比较中阐述笔者对这个问题的看法。

10.2

均衡增长模型和新古典宏观经济学

新古典均衡增长模型

30年代以后发展起来的现代增长理论，首先是从“哈罗德—多玛模型”开始的（见哈罗德，1939年：《动态经济理论》；多玛，1946年：《资本扩张、增长率与就业》）。这一模型是经济学家将凯恩斯理论长期化、动态化的努力的第一个产物。但是，新古典主义者认为这一理论将储蓄率和投入—产出比率视为外生变量，是仍然用短期分析方法来处理长期的问题。因此，对这一模型提出了改进，但结果却是产生了一系列的新古典主义增长模型。

1956年可说是现代新古典增长理论的诞生年。^①索洛和斯旺，几乎同时提出了基本上相同的增长模型（见索洛，1956

^① 1956年也可以说是后凯恩斯主义增长理论的诞生年，因为除了J·罗宾逊的《资本积累论》外，后凯恩斯主义增长理论的代表作之一，卡尔多的《又一种分配理论》一文也发表在这一年。



年：《经济增长理论》；斯旺，1956年：《经济增长与资本积累》；J·罗宾逊在同年出版的《资本积累论》中，作为与非均衡增长相对照的理想状态，提出了“黄金时代”增长的概念（Golden age Growth，见罗宾逊，1956年：《资本积累论》）。它不仅包含着后来新古典模型中一贯使用的“稳恒态均衡增长”概念，而且提出了成为后来新古典均衡增长理论的重要的分析工具的“有效率增长”（Pareto Efficiency Growth）概念。在索洛和斯旺的模型中，储蓄率仍然是外生给定的，而不是由体系内储蓄者的最大化行为决定的，因此被后人称为“非最大化均衡增长模型”。以后，人们又提出了“两代重叠”模型（Overlapping Generation Growth Model）等对此作进一步改进，使储蓄率本身也成为内生变量（参见萨缪尔逊，1958年：《有货币与无货币情况下的消费信贷模型》；凯斯和亚雷，1966年：《消费信贷模型的重新考察》；范尔甫斯，1961年：《积累的黄金规则》）。后来又在这类模型中加进了政府行为、债券市场（见戴蒙，1965年：《新古典增长模型中的公债》），加进了货币（见托宾，1965年：《货币与经济增长》；斯特罗斯基，1967年：《货币均衡模型中的理性选择与增长方式》），加进了各代人之间在消费和积累上的相互关系，并表现为具有“无限生命”的个人的行为（Infinitely-Lived Agent）（见巴罗，1974年：《政府债券是净财富吗？》），以便分析更广泛的问题。

各种新古典均衡增长理论共同具有的基本内容是：

1. 储蓄率或者积累率，是由消费者根据一生消费效用最大化的原则决定的；资本的积累来自收入，并且是人们年轻时期的劳动收入；今天的积累，是为了明天（退休后）的消费；积累率因而取决于个人今天消费的效用与明天消费的效



用的比较和平衡。

2. 生产函数具有要素边际替代率递减的性质,从而人均资本量越大,资本利息率越低;这意味着储蓄的未来收入率较低,从而导致储蓄率或资本积累率下降;反之亦然。通过这一机制,均衡增长理论证明,从任意一个初始资本存量出发,资本市场的均衡将自动导致经济的稳恒态均衡增长,其增长率等于人口增长率;引入技术变化条件后,增长率则由人口增长率和技术进步速率共同决定。

这一模型及其结论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关于生产函数的假定,但在本章要分析的问题中,将更加注意它关于积累率决定的理论——均衡增长取决于由消费者效用最大化这一内在平衡机制所决定的均衡积累率,从而这种均衡增长是具有内在经济依据的。

这一均衡增长理论是在50—60年代宏观经济政策“显灵”,从而主流派经济学家得意地宣称只要政府能够维持充分就业的总需求水平,剩下来的问题便仅仅是如何使经济更快地增长这样的历史背景下发展起来的。进入70年代,失业和通货膨胀并发,原有的宏观调节政策失灵,人们对这种充分就业、稳恒态经济增长的远离现实的理论便“逐步失去了兴趣”(柏克豪斯,1985年:《现代经济分析史》,第332页),但由于原有的宏观经济理论也无法说明70年代后的新的经济现象,于是,80年代又产生了新的新古典主义理论,即现代新古典主义宏观经济学(Neoclassical Macroeconomics)。

新古典主义宏观经济学

这一理论是结合了货币主义理论中的一些新古典主义因



素，由理性预期学派发展起来的。其主要代表人物萨金特和巴罗已经分别撰写了一本《宏观经济学》教科书，系统地阐述了这一理论。

这一理论建立在以下两个基本概念的基础上。

1. 自然失业率(Natural Rate of Unemployment)。它的理论基础首先是新古典主义历来坚持的关于劳动供给取决于劳动者个人效用最大化行为，取决于劳动收入所能换取的消费和对“闲暇”的直接消费之间的平衡关系。这种平衡关系通过劳动工资收入的替代效应和收入效应决定着劳动量的供给。但是，给定劳动供给量，却不一定有充分就业，这不是因为总需求不足，而是因为存在着从决定就业到找到工作之间的时间间隔，即所谓的“职业分离”(Job Separation)(见巴罗，1984年：《宏观经济学》，第204—209页)，也就是通常所谓的“摩擦性失业”。给定劳动市场的结构，或给定失业后重新找到工作的时间间隔，一定时间内停滞在寻找职业阶段的劳动人口的多少是一定的，而正是这个失业数量决定着自然失业率。给定这个自然失业率，就业总量是可变的，由工资率和劳动者的效用函数所决定。

2. “理性预期”(Rational Expectations)。这个概念的基本功用在于证明(在政府支出不变的情况下)任何调节税收和货币供给量的政策对于实际经济活动不起作用：由于人们能够预见今天减税意味着明天增税，税收政策是无效的；由于人们能够正确预期到货币政策所能引起的物价总水平变动，并提前采取相应的措施加以防范(如在工资合同中事先规定工资按较高的通货膨胀率进行调整，只按预期的通货膨胀率提高价格而不变动产量等)，因此货币是“中性的”(Neutral)，



增加货币供给,只能导致通货膨胀,而相对价格不变,因而不能改变失业率;自然失业率总会存在,不存在失业与通货膨胀的反向替代关系,菲利普斯曲线是垂直的。这样,这种宏观理论就彻底脱离了货币信贷关系的作用,回到了新古典主义的“真实”传统。^①

在这两个基本理论基础,新古典主义宏观经济学认为,经济的波动完全取决于一些外部的“真实震动”(Real Shocks),主要被归结为两种:(1)技术变动。或者是技术进步,或者是诸如石油涨价之类所引起的成本变动,这引起生产函数的变化。(2)政府支出(如战争)在国民总产出中所占用的部分的变动。给定社会生产能力,政府占用的部分增加,导致劳动实际收入的减少。而若给定自然失业率,这两种变动,都会引起劳动供给量从而总就业量的某种变动,从而引起国民总产出水平的变动。但在这种经济中,并不会发生非均衡或除摩擦性失业之外的非自愿失业(参见巴罗和 R·金,1984年:《商业循环:时间分离偏好与期间替代模型》);这种理论也被称为“真实循环模型”(Real Business Cycles Model)。

这种理论突出表明了新古典宏观、动态理论的另外两个方面的特征:(1)不仅投资,而且劳动供给量也是由消费效用的最大化选择决定的;(2)信息是完全的,预期是正确的。

^① 希克斯曾将新古典主义理论称为“实物主义”的,意指它将经济活动仅仅从物质生产的实物量角度加以理解;而其他理论为“资金主义”的,将资本运动看成商品以外的别的什么东西,即从价值运动形态,包括货币、信贷关系的角度考察经济问题(参见希克斯,1977年,《经济学展望》,第158页)。



10.3

后凯恩斯主义增长模型

凯恩斯主义理论最初是用比较静态的分析方法研究失业和生产能力利用不足的现象并寻找医治的办法，但它用来解释失业和经济波动的最重要原因是投资不足或投资的波动，因此本身具有动态增长的背景。凯恩斯以后的凯恩斯主义经济学家注意到了这一点，并力求建立起相应的动态理论，使凯恩斯主义更加一般化。早期的代表作即是哈罗德—多玛模型。然而，这个模型尽管能够解释失业和经济的不稳定，但在这个模型中，是储蓄决定增长率^①，而不是投资决定增长率并决定储蓄，因而被后凯恩斯主义者认为没有体现凯恩斯主义的精神实质。

后凯恩斯主义的增长理论可以以卡尔多的增长模型为代表(卡尔多，1957;《经济增长模型》)。在这个模型中，国民经济总收入分配构成和支出构成的关系，由下式表达：

$$P + W = C + I \quad (10.1)$$

其中， P 为利润收入， W 为工资收入， C 为消费， I 为投资。在最简单的形式上，假定工资全部用于消费，储蓄全部来自利润，储蓄率以 S 表示，则可有下式：

^① 哈罗德—多玛模型的基本公式是 $g = s/k$ ，其中 g 代表增长率， s 代表储蓄率， k 代表产出一资本比率，它是由技术决定的，因此在经济过程中， g 由 s 决定。



$$C = (1 - S)P + W \quad (10.2)$$

将 10.2 式代入 10.1^①,并在两边同时除以资本存量 K ,可得:

$$P/K = 1/S \cdot I/K \quad (10.3)$$

或者
$$SP/K = I/K \quad (10.4)$$

此式首先说明在给定储蓄倾向(S)的情况下,利润率即积累的来源是由投资(I)和增长率(I/K)决定的(这里假定在长期中生产函数是固定系数的线性函数,因此资本增长率即代表经济增长率)。后凯恩斯主义的关键论点是:在上式中, I 是外生变量,由投资者对预期资本收益率 r_e 决定,从而 I 可表示为 $I(r_e)$;以 g 表示增长率, $g = I(r_e)/K$, g 也可表示为 r_e 的函数,即 $g(r_e) = g[I(r_e)]$ 。可称此为投资者的预期增长率。

另一方面,在公式(10.4)的左边, SP 为实际储蓄。定义 $r = P/K$ 为实际利润率。 SP 为实际储蓄额,亦为实际积累额; $g = SP/K$,即为实际积累率或实际增长率。这样,公式(10.4)可写为:

$$g = g(r_e) \quad (10.5)$$

这个公式表明,实际增长率是由投资者预期的增长率决定的[公式(10.5)是为了更明确地表明模型中有关增长率的含义而推导出来的,不属于卡尔多模型本身,但其他人也曾作过类似的分析,参见 S·马格林,1984年:《增长、分配与价格》,第82—85,110—112页]。这一关系可用下图表达:

^① $P + W = C + I = (1 - S)P + W + I = (P + W) + (I - SP)$,从而 $I = SP$ 或 $P = I/S$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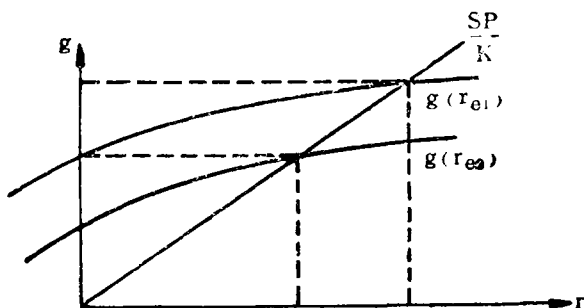


图 10.2

上述理论的一个中心环节是投资决定利润率，因为只有在此基础上才有预期增长率决定实际增长率这个独具特色的论点。这种理论有两个来源，一个是凯恩斯的“寡妇的魔坛”，一个是卡莱斯基于商业周期的论述，具体的实现过程在第3章里已有所分析。除去这层有关收入分配的含义之外，上述理论突出地阐明了以下两方面的问题：

1. 经济的总水平和增长率，不是像新古典理论中那样，一般地由经济中所有的人决定，而是主要由资本家、投资者决定的。即使放松上面简单模型中关于工资全部用于消费的假定，只要工人的储蓄率低于资本家的储蓄率（这是一个现实的假定），经济的增长主要由资本家决定这个命题便仍能成立（见帕西奈蒂，1962年：《利润率、收入分配与经济增长率》）。

2. 投资者对未来的预期，在经济增长过程中起决定的作用。从图10.2中可以看出，较高的预期利润率 r_{e1} ，导致较高的增长率；较低的预期利润率 r_{e2} ，导致较低的增长率。这就是凯恩斯所说的：投资决定储蓄，投资者的“动物精神”决定经济活动的水平。



不过有一点要指出的，在凯恩斯主义理论中，劳动人口是被假定为一一定的（人口增长率为一定），因此存在着一个充分就业的增长率。当投资者的预期增长率高于这个充分就业增长率时，将发生通货膨胀，实际增长率将受到限制。

10.4

马克思主义资本积累理论和经济危机理论

马克思当初提出的资本主义经济的动态理论，在理论结构上的一个重要特征是，他认为正常的经济活动水平的波动和周期性经济危机是两个不同的问题，尽管二者之间有着内在的联系。这一特征不仅往往被其他学派的经济学家所忽视，在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论著中往往也不是很清楚的。本节先分别分析马克思主义关于这两方面问题的理论，然后再来看一下它的特殊理论意义。

资本主义积累理论

马克思主义资本积累理论的特殊内容主要是：

1. 马克思主义认为资本的积累，并不是像新古典主义认为的那样，取决于个人当前消费与未来消费的效用比较与平衡，而是取决于投资者作为资本家即“资本的人格化”追求资本价值的不断增殖的内在动机；投资就是为了更大的利润，而不是为了资本家本人的消费，不是积累服从消费，而是消费服从积累；资本家的消费，构成对积累的限制。从资本主义生



产的角度看,就是“为了生产而生产”,积累的目的就是积累本身。

2. 与凯恩斯主义不同,马克思认为积累或投资不是取决于对未来收益的预期,而是取决于当前的积累能力,即取决于当前作为积累源泉的利润的大小——资本家总是尽可能地积累;“储蓄”不投入生产,不能与活劳动相结合,就是死的价值。因此,在马克思主义看来,积累率的高低,取决于剩余价值率和利润率的高低。

3. 利润率的高低,本身取决于:(1)技术进步的程和性质,从而资本有机构成的高低;(2)剩余价值率的高低。因此,在马克思主义看来,资本主义积累率从而经济活动的水平,一方面取决于生产的物质、技术条件的变化,另一方面取决于工人与资本家在决定剩余价值率上的利益矛盾,包括在分配环节上的矛盾和生产过程中的矛盾(这里可以看到马克思主义与其他经济理论的差别和相通之处)。

现代新马克思主义者突出地强调了经济利益矛盾在决定资本主义积累率和增长率中的决定性作用。他们指出:利益矛盾决定着国民收入在工资和利润之间的划分;这种划分决定了积累的来源的大小,从而积累率、增长率的高低变化(参见S.马格林,1984年:《增长、分配与价格》,第3章)。

马克思还指出,资本主义积累和扩大再生产过程,由于其内在利益矛盾的作用,导致资本主义制度的发展演变,如竞争向垄断发展,劳资关系发生变化,利益斗争形式和内容的变化等等。现代新马克思主义者的一些理论进一步说明了这一点(见巴兰和斯威斯,1966年:《垄断资本》;鲍勒斯,1986年:《权力与利润》;J·肖尔,1985年:《周期波动中的工资变化》;



参见本书第4章)。

4. 与任何其他经济理论不同,马克思主义认为失业、产业后备军的存在,是资本主义积累的正常条件。资本主义劳动人口本身是经济中的一个内生变量,而就业量的高低本身更是取决于资本积累的速度和技术性质;只有失业率高低的差别,而没有失业与充分就业的差别;对于资本的积累来说,可利用的劳动总是存在的;劳动在就业之外也隶属于资本。

经济危机理论

上面阐述的资本主义积累理论,说明的是资本主义经济增长和发展无限制的常态(经济发展本身是无止境的),而经济危机本身,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则被理解为发展过程中的一些非常时期,虽然马克思主义也强调指出了,周期性的经济危机或经济循环本身,是资本主义经济运动的正常的、固有的现象。

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危机理论主要强调的是:

1. 经济危机的爆发是资本主义扩大再生产最终受到社会有支付能力的消费需求的限制的结果,是生产资料的生产受到消费资料生产规模的限制的结果。这一点直接与资本主义生产和积累的目的相关。由于资本主义积累的目的不是消费,而是为了生产而生产,因此生产的扩大,完全可以脱离消费的扩大,仅仅依靠生产资料生产的扩大就能够实现。因此,只要技术的进步能够产生对新的、更多的生产资料的需求,资本主义生产就能够继续扩大下去,与此同时消费并不以同等速度扩大(凯恩斯理论中投资本身是总需求的一个部分或主



要部分,反映的是同一现象)。但是,生产资料生产或投资物品生产的扩大,最终还是要受到消费品需求的限制;生产资料最终是生产消费品的手段,没有对消费品的需求,生产能力便无处可用。于是,就爆发了经济危机。经济危机是社会强制地销毁一部分过剩生产能力的特殊社会方式。这一事实直接根源于资本家一方面要压低工人工资收入以取得更高的利润率,另一方面又要不断扩大生产以取得更大利润量的根本性经济矛盾。凯恩斯看到了消费需求不足是对生产的限制,因此指出个人节俭与收入扩大的二律背反,寄希望于人们(实际是资本家)增加消费,显然不如马克思主义更加深刻地看到了问题的本质。凯恩斯主义财政政策的本质其实就是用扩大政府消费来扩大社会消费需求,吸收社会过剩生产能力,因此是能够奏效的;但在理论上,新马克思主义者巴兰和斯威齐等人提出的现代资本主义的问题在于如何利用和吸收尽量榨取出来的“经济剩余”(Economic Surplus)的理论,显然要比凯恩斯主义理论更准确地反映了问题的实质。正是由于经济危机是由于生产资料生产受到消费需求的限制,马克思指出固定资产(生产资料)的更新,构成周期性危机的物质基础。这是因为,给定消费需求,新的对生产资料的需求便构成复苏的起点;而一旦固定资产更新完毕,消费需求又没有相应地扩大,已形成的生产资料的生产能力便成为社会过剩的生产能力。

2. 信用关系这种特殊的货币关系是经济危机的一个必要的社会条件。上面主要是从使用价值生产如何受到社会经济关系的制约的角度来解释经济危机。从价值运动的角度看,经济危机是货币作为支付手段以及资本主义信贷关系的特定产物。经济危机是各个生产部门连锁相关地同时发生生产



过剩的普遍现象，而不是个别部门的比例失调，因此仅用使用价值关系、一般的商品交换来解释是不够的（如新古典主义所做的那样）。凯恩斯主义用普遍的心理崩溃来解释危机，而马克思主义则将其归因于社会信贷支付连锁关系的崩溃。这在理论上是简单明了的：在存在信贷条件下，一旦最终产品的销售发生障碍，它的生产者的产品不能实现，因而无力偿还借贷，便会使贷方本身也丧失还债能力；当社会各生产者之间普遍地以这种信贷链条相联系时，其中一个链条断裂，便会发生“多米诺骨牌效应”，导致整个经济的崩溃。而且，也只有用这种信用关系，才能够说明由一个部门销售困难而引起整个经济崩溃的经济危机现象。因此，它构成了经济危机的一个必要社会条件。现代资本主义政府的另一基本宏观调节政策是扩大货币供给，其作用实质上正在于扩大信贷手段，加强信用关系，维持支付能力，以免链条崩溃。

从以上两点也可以看出，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危机理论，不像凯恩斯主义那样由一些宏观变量加以解释，而是更重视用社会生产各部门之间的关系加以说明；但它又不像传统的新古典主义那样把经济波动归因于各种生产部门之间的暂时的脱离均衡的比例失调，而是着眼于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关系的特点，着眼于这种经济关系与社会物质生产的矛盾。

长波周期与短期循环

我们看到，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动态理论由两个部分构成，一个是资本主义积累理论，一个是经济危机理论。这一理论结构的特点，首先使我们可以理论上区分两种不同的经济变动情况。



第一种是由社会经济的一些最基本的因素变动造成的，即由技术进步和社会经济关系或基本利益矛盾的发展造成的。资本主义积累理论所说明的正是由这种基本经济因素所造成的经济变动情况。

第二种是在上述两方面基本经济因素不变或基本不变的条件下，由一定的经济关系和利益矛盾（表现为利润率与利润量的矛盾，生产与消费的矛盾，信贷关系等）的日常运动所决定的经常性变动。

这两种变动都可能导致经济危机和经济循环。在前一种情况下，若技术进步缓慢，或劳资矛盾激化导致利润下降，可以引起经济的停滞以致危机；而生产与消费的日常矛盾，同样也可导致经济危机。

从时间上看，由于技术进步，特别是重大技术发明具有较长远的影响，社会经济关系具有较长期的稳定性，因此积累理论所揭示的经济基本因素所引起的经济变动，表现为较长时期内的波动，而在既定条件下，由生产与消费的矛盾和资本信贷链条破裂所引起的波动，构成资本主义经常性的短期循环。

现代宏观经济学，主要分析的就是资本主义经济经常性的短期循环(Short Cycles)，而一些经济学家提出的长波理论，则分析的是由基本经济因素变化所引起的影响深远的“长波循环”(Long Waves)。熊彼特的“创新”理论以及以此为基础的长波理论(见熊彼特，1939年：《商业循环》)，以及其他一些长波理论，如“基钦周期”、“康德拉捷夫周期”理论等，都是用技术变动这一基本经济因素来解释资本主义经济长期变化的一些周期性特点。而一些新马克思主义者提出的长波理论，则主要论证了社会基本经济关系的发展变化所引起的利益关



系的调整、经济制度的变化、阶级斗争力量对比关系的变化，如何使资本主义经济显现出间隔期较长的循环特征，说明其他任何经济周期理论所不能解释的现象。比如现代宏观理论发展几十年来，至今尚未确切地说明实际工资的变化与经济周期的关系，因为在萧条时期，有时实际工资下降，有时提高或不变；而马克思主义长波理论，用经济关系、利益矛盾中力量对比关系的变化加以说明，论证了在一般的循环或萧条中，实际工资下降构成了经济得以自动复苏的一个重要原因，这种循环从时间上看属于短期循环，从性质上说是在一定经济关系条件下可以自动恢复的“可再生产”的循环(Productive Cycles)；而那些实际工资不能下降、相反还会上升的萧条时期，正说明资本主义利益矛盾关系的发展变化，已经到了使经济不能自动进入复苏的阶段(Non-Productive)，只有通过经济制度的某些方面进行改革(包括税收制度、劳动合同制度、社会福利、政府干预等)，才能使经济得到复苏(参见高登、威斯考夫和鲍勒斯，1983年：《长波与非生产性循环》；肖尔，1985年：《周期波动中的工资变化》)。所有以上这些长波理论，都有较充分的历史资料分析作根据，因此颇令人信服。

正是由于马克思主义动态理论具有特殊的理论结构，即由资本主义积累理论和经济危机理论两个相互关联但又相互区别的理论构成，因此它特别地适合于对经济长波和短波周期及其相互关系的分析，从而这方面的理论构成了当前新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



10.5

动态理论的综合研究

从以上的分析中我们可以看到，对于同一个资本主义经济的动态运动，不同的经济学家具有十分不同的看法，并提出了极为不同的理论加以描述和说明，这表明这方面的问题是多么的复杂。正因如此，我们更需要以科学的态度，正确地对待不同的理论，说明它们各自的理论意义和它们之间的关系，从而更全面地理解和把握经济动态的问题。

均衡增长理论的启示

新古典主义的均衡增长理论，可以说是最不现实，最无助于说明资本主义经济实际问题的了。尽管它声称自己研究的是经济增长的趋势，而不是它的波动，但是，它把增长、积累问题理解为仅由工资收入者今天的消费与明天的消费之间的关系所内在地决定的问题，至少无法全面地说明资本主义经济的许多动态问题。马克思主义和凯恩斯主义的共同优点，就在于它们更加现实地反映了资本主义的特点，指出了资本主义经济的运动，特别是积累和扩大再生产的运动，最终是由资本家、企业主谋取利润的动机决定的，其他因素即使起作用，也仅处于次要的地位（这并不否定新古典主义动态理论在分析现代资本主义经济中公共财政、社会保险或养老金制度等问题中的实际意义；事实上，目前新古典主义增长理论也主要



是在这些方面发挥作用(参见柏克豪斯, 1985年,《现代经济分析史》,第332页)。

但是,新古典主义的均衡增长理论,并非完全没有理论的意义和实际的意义。它除了从物质关系方面分析了社会物质技术条件、社会消费需求与经济增长的客观联系之外,在其特殊的理论形式下,它事实上向我们揭示了这样一个重要的真理:如果生产资料的积累和扩大再生产,目的是为了并仅仅是为了消费(未来的消费,包括个人消费和社会消费),并且是由消费需求的规模和结构所决定的,当前积累和消费的比例,是由今天的消费效用与明天的消费效用的内在平衡关系决定的;再加上如果对未来的物质、技术生产条件变化的预期是正确的,那么,经济便能够做到均衡增长,或者说,不会发生生产能力过剩的危机。这当中的道理其实很简单:只要生产以获取最大可能的消费为目的,生产的扩大与消费需求的扩大之间具有直接的联系,新增加的生产资料便都是有用的,新增生产能力便不会因没有用处而发生过剩。另一方面,只要人们对当前的生产条件和未来生产技术、物质条件的变化有正确的了解,投资决策者对未来的社会消费需求有足够的认识和正确的预期,那么扩大再生产的规模也就不会与需求的规模发生偏差,自然也就不会出现危机。

因此,在这个意义上,新古典主义均衡增长理论的意义就在于,它为我们提供了一个理想的参照系;它不能告诉我们现实中的经济究竟是怎么运行的,但却能告诉我们要想有稳恒态均衡增长,需要满足哪些条件,从而便于人们将现实情况与之相对照,发现现实中的问题。这实际上也反映了新古典主义理论的一个一般特征:它虽然被称为“实证的”(Positive)



理论,但实际上在许多方面都是一种“理想的”(Idealistic)理论。

危机和循环作为具有特殊社会原因的经济现象

新古典主义增长理论之所以不能说明资本主义经济的现实,就在于资本主义的积累和社会扩大再生产,恰恰不是以消费为目的的,不是由消费效用的平衡决定,而是以积累与消费的脱离为基本特征的。马克思主义和凯恩斯主义都以其特殊的方式揭示了这一点。

在现实中,资本家或投资者有没有消费需求的问题,从而有没有储蓄与消费的内在联系问题?严格地说,不是没有的。但是,就消费本身而言,是有限度的。用边际效用论来说明,富人的消费扩大到一定程度之后便只能提供很小量的边际效用。因此,当资本增殖到一定程度、从而资本收入大到一定程度,不仅消费在收入支出中的比重变得很小,而且对消费考虑的重要性,在其对社会生产的意义上,也会递减到一种无足轻重的程度。而资本主义的积累和扩大再生产,不仅是由资本的运动支配的,而且是由大资本的运动支配的,特别是在现代资本已高度集中的情况下,就更是这样。因此,用资本家、投资者的内在消费平衡机制来解释资本主义经济的运动规律,是缺乏现实意义的^①;事实也证明,它根本得不出经济失

① 这一分析并不否定现代资本主义经济条件下,由于股份资本经济使资本的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食利者阶层的出现以及资本持有的分散化,再加上各国征收高额累进所得税等因素,使得在积累和消费之间的关系,比较上世纪末、本世纪初有所加强,事实上,像高额累进所得税一类的措施,除了“公平分配”的含义外,在实际中起到的正是使消费与资本积累更紧密地联系起来的作用。



衡、经济危机的结论。

马克思主义的重要功绩，就在于它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不仅是物质的生产，而且是资本的生产；在这种特殊的社会经济关系下，积累或投资主要地不是以消费为目的，而是以资本增殖本身为目的；积累和扩大再生产不是取决于消费，而是取决于资本谋取利润的内在动机和资本之间竞争的外在压力。正是由于生产的目的与最终消费相脱离，价值运动与使用价值运动相脱离，从根本上决定了资本主义经济必然地经常处于循环和危机当中。它告诉我们，危机和循环，正是根源于资本主义生产的特殊社会性质。

事实上，新古典主义从一般物质生产和物质需要的角度出发进行分析，其结果是均衡增长、充分就业的趋势；而马克思主义从资本主义生产的特殊社会性质出发，论证了危机和循环的必然性，恰恰证明了经济危机是一种特殊的社会现象，它只能由社会经济关系来说明，而不能用物质生产与物质消费的一般规定性来说明。^①

经济的客观不确定性与主观不确定性

经济不能均衡增长，首先是因为“以消费为目的”这一条件在资本主义经济中不能被满足。均衡增长的另一个条件，即完全的信息和正确的预期，一般来说也不能得到满足。

信息不完全，预期不正确，事前决策与事后实现之间的矛

① 新古典主义的非均衡增长理论，实际上也是引入了某些特殊的制度因素，才得出了非均衡增长的结论。但由于这是引入了一个新的背景条件，也是既定的，因此，尽管是非均衡增长，但也是一种稳恒态的非均衡，不能用这种理论来说明经济的循环和波动。



盾,它们所引起的麻烦,很早就被经济学家们注意到了。马歇尔在他的《经济学原理》第一版的前言中就曾指出:“时间这个要素几乎是每一个经济学问题中的主要困难的核心”。其他一些经济学家,特别是瑞典学派的经济学家,也都很早就对此作了许多论述。但这个因素在经济中所起的作用,直到凯恩斯才充分地被经济学家们所认识到。凯恩斯主义关于预期利润率决定投资和总需求的理论,事实上是将信息不完全这个因素置于经济学的中心的地位,起到决定一切的作用。凯恩斯主义事实上是将经济的循环波动,“历史时间的不确定性”,从根本上归因为人的主观预期、投资者对未来的信心的不确定性;而在这一理论中有关分配关系的分析,事实上仅仅构成这种主观不确定性得以发生作用、决定经济运动的客观社会条件。

马克思主义也注意到了资本主义经济中的盲目性及其作用,但更倾向于用社会经济关系本身来对其进行说明。就盲目性本身来说,马克思认为这是由私有制的生产方式、社会不能统一组织生产、资本竞争中保持商业秘密的必要性等等客观社会因素决定的;也就是说,经济行为的盲目性是由经济本身的无政府状态决定的。关于这种盲目性在经济循环中所起的作用,马克思主义指出它是通过资本主义信用关系而起作用的;若不存在这种关系,各个生产者的盲目性所导致的后果就会被局限在自己的生产部门内,而不会引起整个经济的波动甚至崩溃^①。再联系到马克思主义关于经济危机和循环的其

^① 在预期与危机时“总崩溃”的关系问题上,凯恩斯主义更多地强调了心理因素本身。凯恩斯说:“认识到我们自己的个人判断没有什么价值以后,我们会转而依靠世界上可能更了解情况的其他人的判断。也就是说,我们会努力服从多数人或一般人的行为,在每个人都努力模仿其他人的



他论述,我们可以说,凯恩斯主义所强调的是经济中的主观不确定性,而马克思主义则强调了它的客观不确定性。换言之,马克思主义更注意经济的不确定性的客观基础和客观必然性。在此,马克思主义无疑显示出了其独到的深刻洞察力。

但是,需要指出的是,信息不完全本身具有相对独立的意义,必须被视为一个独立的因素。在指出这一因素的客观原因和发生作用的客观社会条件的同时,不能否定人的主观认识能力对于经济活动的制约。社会主义经济的实践已经表明,公有制、计划经济等本身并不能保证经济的稳定增长;社会主义经济的许多不稳定现象,部分地正要归因于计划者本身缺少经济学知识,对现实经济条件、人们的需求结构和人们的行为方式缺乏了解,对未来经济的变化不能作出正确的预期,等等。马克思主义者在正确地指出了社会生产盲目性与私有制竞争之间的关系的时,往往不适当地忽视了知识信息因素在经济中所起到的独特重要作用。那种以为只要实现了公有制,就可以完成从“必然王国”到“自由王国”的飞跃,集中的指令性的计划经济就必然会比市场经济更加优越等等错误的认识,是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这一缺陷直接相关的(事实上,马克思自己就在多处说过,只要实行了公有制,就可以实现稳定的经济增长,不会再发生经济波动和经济紊乱)。因此,凯恩斯主义理论中对于主观因素作用的强调,是有其独立的科学价值的。

社会中,人们的社会心理导致我们可以严格地称为常规判断的东西。……由于基础异常脆弱,这种判断很容易发生突然的和剧烈的变化”(参见凯恩斯,1937年,《就业一般理论》)。



10.6

小结:各种动态理论与社会主义经济问题

从以上对各种动态理论的分析中,可以得出以下几点结论:

1. 动态理论是最具体的理论,经济学中的一切问题最终都会在动态理论中表现出来。从理论比较的角度看,本书所研究的三种不同的经济理论体系的差异和相互关系,在动态理论中得到了充分的、全面的表现。

2. 各种动态经济理论,都是从某种特殊的角度对经济的运动过程进行了分析,提供了某种有价值的思想材料。将它们有机地综合在一起,有助于我们更加全面、深刻地认识经济运动。

3. 马克思主义的动态理论,由于抓住了经济运动的一些特殊的、本质的方面,并且既分析了技术进步、经济制度对动态过程的基本的决定作用,又分析了特殊的经济矛盾在经济波动中发生作用的机制,因而提供了一个较全面地理解和分析经济动态过程的理论结构。这一理论结构在许多方面,既包括理论内容方面,也包括分析形式方面,都有待于进一步扩充、发展和完善,但它提供了一个对各种动态理论进行有机综合的基础。

4. 以上分析的各种动态理论,虽然都是以资本主义经济为特殊对象的,但由于这些理论中都包含着一般真理的因素,



因此也对社会主义经济问题有着直接的现实意义。例如，新古典主义的均衡增长理论向我们揭示了要使经济稳定增长所需要满足的基本条件，即积累以消费为目的和信息的完全性。当经济的动态过程发生问题的时候，比如说社会主义经济出现了长期投资膨胀或“投资饥饿症”的时候，我们就要提出疑问，经济中的投资决策是由谁作出的？各种投资行为背后的动机究竟是什么？投资计划是否正确反映了客观经济条件和人民当前和长期的消费需要？马克思主义告诉我们，经济运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必须在社会经济关系、经济制度中寻找最基本的原因，比如说从投资决策机制、投资收益的分配、投资决策者由其所处的经济地位而决定的行为目标等等中寻找投资膨胀的原因。而凯恩斯主义则告诉我们，经济行为的盲目性、投资决策者的“动物精神”，如何能够导致经济的紊乱，在一个集中计划管理的经济中，个别决策者的主观盲目性会产生怎样的恶果，从而告诫我们在目前条件下不能高估自己的主观能动性，高估自己对客观规律的认识能力，而必须努力使自己的主观认识符合客观实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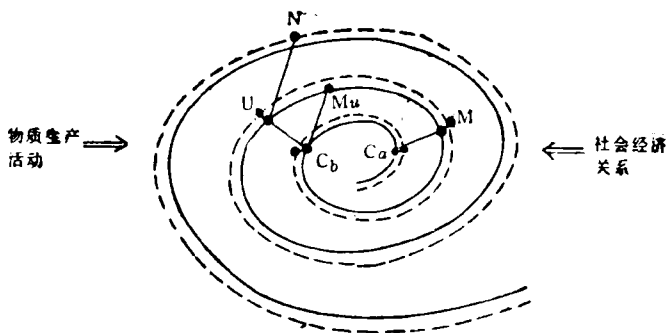
结束语

显然，本书只是对各种经济学理论体系的比较与综合作一初步的探索，仅仅提出了“马克思主义新综合”的基本构想，在一些与此相关的重要的基本理论问题上表明自己的观点，指出分析和解决这些问题的基本思路；对于某些重要的理论问题，只能抓其要点，删繁就简地作些概述（特别是第9、第10两章中的一些问题）；有许多重要的具体理论问题（如货币问题）和方法论问题，则完全略去了。毫无疑问，所有这些问题，论及的或尚未论及的，都有待于今后进一步的研究和探讨。事实上，正如有些老学者向笔者指出的，本书的论题够我干一辈子。

在结束本书的时候，笔者记起了自己在大学三年级时的一篇作业。我们的“经济学说史”课目的期末考试，是开卷作一篇命题作业。老师出的题目之一是“画一幅经济思想发展



脉络图”，即用图表的形式，概括地表明思想史上各经济学家之间的关系。这样的图表已经有不少了，但还是让人感觉都并未全面地概括出经济学说史上各种理论思想和各个理论家之间的复杂的关系。作为一种尝试，笔者直接应用螺旋式发展的思想，画了一条螺旋形曲线，将经济思想史上所有主要的、重要的代表人物及其提出的理论命题，全部标在这条曲线上，表示一个人、一种观点与所有前人的继承性的联系；又用直线将某些理论家的某些思想连接起来，以表示它们之间的直接的继承关系。下面的图形，包含了当时的基本想法。当然，这里出现的已不是当初的原图，而是根据现在的认识大大修改过的。为了尽可能简单明了地表明思路，这里仅以价值—价格理论为例，以使图形大大简化；并且，这里不是严格地按照理论作一立体的、沿着时间方向螺旋式向前延伸的曲线，而是为了简单明了的缘故，画成平面上的向外展开的螺旋线。总之，它更具有示意图的性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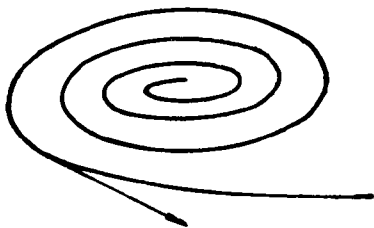
图中的实线,表示的是经济范畴的较为抽象的内容(价值和使用价值),虚线表示的是相关的较为具体的、属于现象形态的方面(交换价值或价格)。C 为古典学派(C₁指古典学派的劳动价值论,C₂指古典学派的效用理论);U为边际效用学派;M为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论,M₁指马克思主义关于商品的使用价值社会性的论述;N为现代新古典主义的均衡价格理论。外面一圈圆周与里面一圈圆周的连线,表示理论的直接继承关系。

此图想突出表明的是:(1)任何一种理论、任何一种思想的发展,都与前人的各种理论,哪怕是极为不同、相互对立的理论,有着直接或间接的继承关系。(2)一种理论,往往只是着重对经济问题的某一方面进行了分析,这表现为一种理论体系在一个螺旋式圆周上往往只占据一段或一点,而不是全部;有的理论较为全面(但不一定精确,也许因其粗浅而包含许多混淆),因而占据较多的点。(3)一种理论,只要它对经济问题的某一方面进行了一定程度的深入分析,提供了新的观点和方法,它就具有科学的价值,它就在经济科学发展曲线上占有一席之地(它出现在曲线上),对整个的思想发展作出了贡献。当然,任何一种理论都不过是无尽头的认识发展过程的一个阶段——那条螺旋形曲线本身是不会终结的。(4)理论的发展,不仅可以表现为在某一或某些理论问题上的新观点、新方法的提出,还可以表现为正确地揭示各种已有的理论之间的相互关系并对它们加以综合。

写作本书之前,笔者偶然看到了美籍华裔历史学家黄宇仁教授论述中国明史的著作《万历十五年》(中华书局,1982年版)。该书在谈到历史发展的一般进程和某些特殊阶段的关系



的时候，也画出了一个如下的螺旋形曲线图，以表明历史上的那些特殊阶段如何脱离了作为常态的一般发展进程，又如何与这一般的常态相联系、相衔接（黄宇仁：《万历十五年》，第273页）。



在特定的意义上，这样一种关于现实历史的图形可以被借用来表达本书前面提到的“片面的科学性”的概念，从而可以使我们对前面给出的经济科学发展曲线作出进一步的补充，即把那些提供了某些科学因素、但又存在片面性的理论，画成一些与螺旋线相连接、但又脱离了螺旋线延伸开去的直线，以表示“片面的科学性”在理论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

事实上，经济思想的发展，那条螺旋形的曲线，正是由一条条方向不同、向各方面伸展开去的直线近似地构成的。我们的任务就在于：（1）努力为曲线本身的伸延作出新的贡献；（2）努力使思想尽量不脱离、少脱离正确的轨道；（3）科学地说明已有的种种直线所处的地位及其相互关系，画出它们之间的连线，使它们得到有机的综合。

这样一种图形，可以说是对本书所要阐明的经济思想发展观的直观的表达和概括。笔者就以这一图形，作为本书的结束。



参考文献

- Arrow, K. J., 1951, *Social Choice and Individual Values* (《社会选择与个人价值》), New York, 1951.
- Arrow, K. J., & H. Raynaud, 1986, *Social Choice and Multicriterion Decision-Making* (《社会选择与多重标准决策》), Cambridge, MA, 1986.
- Backhouse, R., 1985, *A History of Modern Economic Analysis* (《现代经济分析史》), Oxford, 1985.
- Baran, P., & P. Sweezy, 1966, *Monopoly Capital* (《垄断资本》), New York, 1968.
- Barro, R., & Grossman, H., 1971, *A Disequilibrium Model of Income and Employment* (《收入与就业的非均衡模型》),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March 1971.
- Barro, R., 1974, *Are Government Bonds Net Wealth?* (《政府债券是纯财富吗?》),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ics* Nov./Dec. 1974.
- Barro, R., 1984, *Macroeconomics* (《宏观经济学》), New York, 1984.



- Barro, R., & R.G. King, 1984: Time-Separable Preferences and Intertemporal-Substitution Models of Business Cycles (《商业循环模型: 时间分离偏好与期间替代》), *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Nov. 1984.
- Bell, d., & Kristol, I., 1981: *Introduction to The Crisis in Economic Theory*, New York, 1981; 中译本, 《经济理论的危机》,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7.
- Blaug, M., 1985: *Economic Theory in Retrospect* (《经济理论回顾》), London, 1985.
- Blaug, M., 1973: 《有没有边际革命? 》, 载于 R. Black 等编《经济学的边际革命》; 中译本, 商务印书馆, 1987.
- Boadway, R., & N. Bruce, 1984: *Welfare Economics* (《福利经济学》), Oxford, 1984.
- Bohm-Bawerk, E.v., 1889: *The Positive Theory of Capital*, Eng. edn. 1923; 中译本, 《资本实证论》, 商务印书馆, 1964。
- Rose, A., 1975: *Marxian and Post-Marxian Political Economy* (《马克思主义与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Penguin Books, 1975.
- Powles, S., 1985: *The Production Process in a Competitive Economy; Walrasian, New-Hobbesian and Marxian Models* (《竞争经济中的生产过程》),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March 1985, vol. 75, pp. 16-36.
- Bowles, S., et al, 1986: *Power and profits* (《权力与利润》);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Spring and Summer, 1986.
- 布留明 1931: 《政治经济学中的主观学派》, 中译本, 人民出版社, 1983.
- Cass, D. & Yaari, M., 1966: *A Re-Examination of the Pure Consumption Loans Model* (《纯消费信贷模型的重新考察》),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vol. 74, 1966.
- 陈岱荪主编, 1981: 《政治经济学史》, 吉林人民出版社, 1981.



- Davidson, P., 1981, *Post Keynesian Economics* (《后凯恩斯主义经济学》), in *The Crisis in Economic Theory*, New York.
- Debreu, G., 1959, *Theory of Value* (《价值理论》), New Haven, 1959.
- Diamond, P., *National Debt in a Neo-Classical Growth Model* (《新古典增长模型中的公债》),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December 1965.
- Dobb, M., 1937, *Political Economy and Capitalism* (《政治经济学与资本主义》), London.
- Dobb, M., 1955, *On some Tendencies in Modern Economic Theory* (《论现代经济学中的某些倾向》), in *Economic Theory and Socialism* (《经济学与社会主义》), Oxford, 1955.
- Dobb, M., 1970, *The Sraffa System and Critique of the Neo-Classical Theory of Distribution* (《斯拉法体系与新古典分配理论批判》), *De Economist*, 1970, pp. 347-362; Reprint in Hunt and Schwartz, ed., *A Critique of Economic Theory*.
- Domar, E., 1946, *Capital Expansion, Rate of Growth and Employment* (《资本扩张, 增长率与就业》), *Econometrica*, vol. 14, pp. 137-147.
- Domar, E., 1957, *Essays in the Theory of Economic Growth*. Oxford; 中译本, 《经济增长理论》, 商务印书馆, 1983.
- Drucker, P. F., 1981, *Toward the Next Economics* (《走向下一种经济学》); in Bell & Kristol, ed., 1981, *The Crisis in Economic Theory*; 中译本, 《经济理论的危机》,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7.
- Eichner, A. S., 1983, *Why Economics is not yet a Science* (《为什么经济学还不是一门科学?》), ed. by A. S. Eichner. New York.
- Friedman, M., 1968, *The Role of Monetary Policy* (《货币政策的作用》),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March 1968.
- Gale, D., *Pure Exchange Equilibrium of Dynamic Economic Models* (《动态模型中的纯交换均衡》), *Journal of Economic*



- Theory, February 1973.
- Goodwin, R., 1967; A Growth Cycle(《增长周期》), in C. H. Feins-
tein (ed.), *Socialism, Capitalism, and Economic Growth*,
Cambridge, 1967.
- Goodwin, R., 1983; A Note on Wages, Profits, and Flunctuating
Growth Rates (《工资、利润与增长率波动》), *Cambridge Journal
of Economics*, September-December, 1983, vol. 7, pp. 305-310.
- Gordon, D., T. Weisskopf, & S. Bowles, 1983; Long Swings and
the Non-reproductive Cycle(《长波与非生产性循环》),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May 1983, vol. 73, pp. 152-157.
- Grunberg, E., 1978; "Complexity" and Open System in Economic
Discoures(《复杂性与经济中的开放体系》), *Journal of Economic
Issues*. Sep. 1978.
- Hahn, F., 1973; On the Notion of Equilibrium in Economics(《论
经济学中的均衡概念》), Cambridge.
- Hahn, F., 1981; General Equilibrium Theory(《一般均衡理论》), in
Bell, d., & Kristol, I. ed.; 1981; *The Crisis in Economic
Theory*, 中译本, 《经济理论的危机》,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7.
- Hansen, A., 1941; *Fiscal Policy and Business Cycle* (《财政政策
与商业循环》), London.
- Harrod, R. F., 1939; An Essay in Dynamic Theory (《论动态经
济理论》), *Economic Journal*, vol. 49, pp. 14-33.
- Harrod, R. F., 1973; *Economic Dynamics*, London; 中译本, 《动
态经济学》, 商务印书馆, 1981.
- Hicks, J., 1934; (Hicks & Allen) A Reconsideration of the
Theory of Value (《价值理论再考察》), *Economica*, 1934.
- Hicks, J., 1937; Mr. Keynes and the Classics, a Suggested
Interpretation (《凯恩斯与古典主义》), *Econometrica*, 1937, 5, pp.
147-159.
- Hicks, J., 1956; A Revision of Demand Theory (《需求理论修
正》), London.



- Hicks, J., 1939; *Value and Capital*. Oxford, 中译本,《价值与资本》,商务印书馆,1962。
- Hicks, J., 1977; *Economic Perspectives ... Further Essay on Money and Growth*, 中译本,《经济学展望》,商务印书馆,1986。
- Intrilligator, M., 1971; *Mathematical Optimization and Economic Theory* (《数学优化与经济理论》), New York.
- Kaldor, N. 1956; *Alternative Theories of Distribution* (《另一种分配理论》), *Review of Economic Study*, vol.23.
- Kaldor, N., 1957; *A Model of Economic Growth* (《经济增长模型》), *Economic Journal*, vol.69, pp.591-624.
- Ralecki, M., 1933; *Outline of a Theory of the Business Cycle* (《经济周期理论大纲》), In M. Kalecki, *Selected Essays on the Dynamics of the Capitalist Economy*, Cambridge, 1971.
- Kalecki, M., 1943; *Political Aspects of Full Employment* (《充分就业的政治方面》), *Political Quarterly*, October-December, 1943, 14, pp.322-330.
- Keynse, J.M., 1930; *A Treatise on Money* (《货币理论》), London, 1930.
- Keynse, J.M., 1936; *The General Theory of Employment, Interest and Money* (《就业、利息与货币一般理论》), London, 1936.
- Keynse, J.M., 1937; *The General Theory of Employment* (《就业一般理论》),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1937, 2, vol.51. pp.209-230.
- Keynse, J.M., 1940; *How to Pay for the War* (《如何支付战争》), London, 1940.
- Knight, F.H., 1921; *Risk, Uncertainty and Profit* (《风险、不确定性与利润》), Boston, 1921.
- Kristol, I. 1981; *Rationalism in Economics* (《经济学中的理性主义》), in Bell, D., & Kristol, I. ed., 1981; *The Crisis in Economic Theory*, 中译本,《经济理论的危机》,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
- Kuhn, T.S., 1962;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 (《科学革命的结构》), Chicago.
- Lange, O., 1935; *Marxian Economics and Modern Economic Theory* (《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与现代经济理论》), *Review of Economic Study*, June 1935.
- Lange, O., 1936; *Socialist Economic Theory*; 中译本,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1.
- Lange, O., 1959; *Political Economy*; 中译本, 《政治经济学》, 第1卷, 三联书店, 1960.
- Leibenstein, H., 1981; *Microeconomics and X-Efficiency Theory* (《微观经济学与X效率理论》), in Bell, D., & Kristol, I. ed., 1981, *The Crisis in Economic Theory*, 中译本, 《经济理论的危机》,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7.
- Leijonhufvud, A., 1968; *On Keynesian Economics and the Economics of Keynes* (《论凯恩斯主义经济学与凯恩斯的经济学》), Oxford, 1968.
- Lenin, V. I.; 《列宁选集》, 中文版, 人民出版社, 1972.
- Leontif, W. W., 1955; *Input-Output Analysis and the General Equilibrium* (《投入产出分析与一般均衡》), in *Structural Interdependence of the Economy*, ed. by J. Barna, New York.
- Leontif, W. W., 1980; *Essay in Economics*; 中译本, 《投入产出经济学》, 商务印书馆, 1980.
- Leontif, W. W., 1982; *Academic Economics (A Letter to the Editor)* (《学院派经济学》), *Science*, vol. 217, July, in *Why Economics is not yet a Science*, ed. by A. S. Eichner, 1983, New York.
- Lucas, R. E., Jr. 1977; *Understanding Business Cycles* (《商业循环考察》), *Carnegie-Rochester Conference on Public Policy*, 1977.
- Lucas, R. E., Jr. 1980; *Methods and Problems in Business Cycle Theory* (《商业循环理论中的问题与方法》), *Journal of Money, Credit, and Banking*, Nov 1980, Part 2.



- Lucas, R. E., Jr. *Econometric Testing of the Natural Rate Hypothesis* (《自然失业率假说的计量检验》), in *The Econometrics of Price Determination Conference*, ed. by O. Eckstein.
- Lucas, R. E., 1976; *Econometric Policy Evaluation, A Critique*, (《政策的计量经济学检验》), *Carnegie-Rochester Conference on Public Policy*, vol. 1, 1976.
- Malinvaud, E., 1972; *Lectures on Microeconomic Theory* (《微观经济学讲义》), Amsterdam.
- Mankiw, N. G., 1985; *Small Menu Costs and Large Business Cycles* (《小额调价成本与大规模商业循环》),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May 1985.
- Marshall, A., 1890; *Principles of Economics*, 8th edn, 1961, 中译本,《经济学原理》,商务印书馆,1962.
- Marx, K., 1867; 《资本论》第1卷,1867;第2卷,1883;第3卷,1894,中文版,人民出版社,1975.
- Marx, K., 1858; 《经济学手稿(1857—1858)》;中译本,《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人民出版社,1980.
- Marx, K., 1861—1863; 《剩余价值理论》第1,2,3册,《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I, II, III, 人民出版社,1972,出版日期是按俄文版标明的。
- Marglin, S., 1974. *What Do Bosses Do?* (《老板是做什么的?》),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Summer 1974, vol. 6. pp. 33-60.
- Marglin, S., 1984; *Growth, Distribution, and Prices* (《增长、分配与价格》), Cambridge, MA, 1984.
- Meek, R. L., 1956; *Studies in The Labor Theory of Value*. London; 中译本,《劳动价值学说的研究》,商务印书馆,1979.
- Meek, R. L., 1973; *The Labor Theory of Value and the Marginal Revolution* (《劳动价值论与边际革命》), in the *Marginal Revolution in Economics*, 中译本,《经济学中的边际革命》,商务印书馆,1987.
- Menger, C., 1871; *Principles of Economics*, English edn, 1960;



- 中译本,《国民经济学原理》,上海人民出版社,1958。
- 米列伊科夫斯基等,1977:《现代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批判》,中译本,商务印书馆,1985。
- Modigliani, F. Life Cycle, Individual Thrift, and the Wealth of Nations (《生命周期、个人节俭与国民财富》),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June 1986.
- Morishima, 1973: *Marx's Economics—A Dialectical Theory of Value and Growth* (《马克思的经济学》), Cambridge, 1973.
- Morishima, 1977: *Walras' Economics, A Pure Theory of Capital and Money* (《瓦尔拉斯的经济学》), London.
- Muellbauer, J. & Portes, R., 1978: *Macroeconomic Models With Quantity Rationing* (《存在数量限额的宏观经济模型》), *Economic Journal*, Dec. 1978.
- Mundell, R., 1963: *Inflation and Real Interest* (《通货膨胀与真实利率》),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ics*.
- Muth, J. F., 1961: *Rational Expectations and the Theory of Price Movements* (《理性预期与价格理论》), *Econometrica* 29, July 1961, 315-335.
- Myrdal, G., 1931: *Monetary Equilibrium*, Eng. edn, 1939, London, 中译本,《货币均衡论》,商务印书馆,1982。
- Pareto, V., 1908: *Manual of Political Economy* (《政治经济学教程》), English edn, 1971.
- Pasinetti, L., 1962: *Rate of Profit and Income Distribution in Relation to the Rate of Economic Growth* (《利润率、收入分配与经济增长率》),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vol. 33, pp. 303-306.
- Pasinetti, L., 1986: *Theory of Value—A Source of Alternative Paradigms in Economic Analysis* (《价值理论——经济分析中不同范式的根源》), in *Foundations of Economics*, ed. by M. Baranzini & R. Soazzieri, 1986, Oxford.
- Patinkin, D., 1965: *Money, Interest and Prices* (《货币、利率与价



- 格)), London, 1965.
- Patinkin, D., 1969; The Chicago Tradition, the Quantity Theory and Friedman (《芝加哥传统、货币数量论与弗里德曼》), *Journal of Money, Credit and Banking*, Feb. 1969.
- Phelps, E., 1961; The Golden Rule of Accumulation: A Fable for Growthmen (《积累的黄金规则》),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September 1961.
- Radner, R., 1968; Competitive Equilibrium under Uncertainty (《不确定条件下的竞争均衡》), *Econometrica*, 1968, vol. 36, pp. 31-58.
- Ricardo, D., 1817; Principles of political Economy and Taxation, 中译本, 《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 商务印书馆, 1981.
- Robbins, L., 1932(1946); An Essay on the Nature and Significance of Economic Science (《论经济科学的性质与意义》), London, 2nd edn, 1946.
- Robinson, J., 1947; An Essay on Marxian Economics, London, 中译本, 《论马克思主义经济学》, 商务印书馆, 1962.
- Robinson, J., 1953; The Production Function and the Theory of Capital.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vol. 21, pp81-106; 中译本, 《经济学论文集》, 商务印书馆, 1984, 第85-102页。
- Robinson, J., 1956; The Accumulation of Capital (《资本积累》), London.
- Robinson, J., 1960; Collected Economic Papers (《经济学论文集》), vol. 1, 2; London.
- Robinson, J., 1962; Essays in the Theory of Economic Growth (《经济增长理论文集》), London.
- Robinson, J., 1971; Economic Heresies—Some Old-Fashioned Questions in Economic Theory (《经济学异端》), New York, 1971.
- Robinson, J., 1972; The Second Crisis in Economic Theory (《经济学的第二次危机》),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972, 5.



- Robinson, J., & J. Eatwell, 1974: *An Introduction to Modern Economics*, London, 1974; 中译本, 《现代经济学导论》, 商务印书馆, 1982.
- Robinson, J., 1980: *Introduction to Classical and Neoclassical Theories of General Equilibrium* (《古典与新古典一般均衡理论》), London.
- Roemer, J., 1981: *Analytical Foundations of Marxian Economic Theory* (《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分析基础》), Cambridge.
- Roll, E., 1973: *A History of Economic Thought*; 中译本, 《经济思想史》, 商务印书馆, 1981.
- Rowthorn, B., 1974: *New-Classicalism, Neo-Ricardianism and Marxism* (《新古典主义、新李嘉图主义和马克思主义》), *New Left Review*, July-August, 1974; reprinted in *Capitalism, Conflict and Inflation*, pp.14-47.
- Rowthorn, B., 1977: *Conflict, Inflation, and Money* (《利益冲突、通货膨胀与货币》), *Cambridge Journal of Economics*, vol. 1, 1977. pp. 215-239.
- Samuelson, P., 1947: *Foundations of Economic Analysis* (《经济分析的基础》), Cambridge, MA, 1983, Enlarged edition.
- Samuelson, P., 1958: *An Exact Consumption Loans Model With or Without the Social Contrivance of Money* (《有货币与无货币情况下的消费信贷模型》),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Dec. 1958.
- Samuelson, P., 1962: *Economists and the History of Ideas* (《经济学家与思想的历史》), *American Economic Association*, vol. 52, pp.1-18.
- Samuelson, P., 1974: *Marx as a Mathematical Economist* (《作为数理经济学家的马克思》), In G. Horwich and P. Samuelson (eds): *Trade Stability and Macroeconomics*, New York, 1974.
- Samuelson, P., 1976: *Economics*, New York; 中译本, 《经济学》, 商务印书馆, 1980.



- Sargent, T. & Neil Wallace, 1975, Rational Expectations, the Optimal Monetary Instrument and the Optimal Money Supply Rule (《理性预期、最优货币工具与最优货币供给规则》),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vol. 83, April 1975, 241—254.
- Sargent, T., The Observational Equivalence of Natural and Unnatural Rate Theories of Macroeconomics (《自然失业率与非自然失业率宏观经济学的观测无差异性》),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84, 1976, 631—640.
- Schor, J., 1985, Changes in the Cyclical Variability of Wage (《周期波动中的工资变化》), *Economic Journal*, June 1985, vol. 95, pp. 452—467.
- Schumacher, F., 1973, 《经济学没有用?》, 载于琼·罗宾逊编《凯恩斯以后》, 中译本, 商务印书馆, 1985.
- Schumpeter, J. A., 1939, *Business Cycles*, (《商业循环》) New York.
- Schumpeter, J. A., 1954, *History of Economic Analysis* (《经济分析史》), London, 1954.
- Schumpeter, J. A., 1952, 中译本, 《从马克思到凯恩斯十大经济学家》, 商务印书馆, 1965.
- Shapiro, C., & J. Stiglitz, 1984, Equilibrium Unemployment as a Worker Discipline Device (《作为约束工人方法的均衡失业》),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June 1984, vol. 74, pp. 433—444.
- Sidrauski, M., 1979, Rational Choice and Pattern of Growth in a Monetary Optimizing Model (《货币优化模型中的理性选择与增长方式》), *Economica*, Nov. 1979.
- Simons, H., 1934, A Positive Program for Laissez Faire (《自由主义的积极方案》), reprinted in *Economic Policy for a Free Society*, Chicago, 1948.
- Sraffa, P., 1960, *Production of Commodities By Means of Commodities, Prelude to a Critique of Economic Theory*. Cambridge, 1960, 中译本, 《用商品生产商品》, 商务印书馆, 1962.



- Solow, R. M., 1956; A Contribution to the Theory of Economic Growth (《经济增长理论》),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vol. 70, pp. 65-94.
- Swan, T., 1956; Economic Growth and Capital Accumulation (《经济增长与资本积累》), *Economic Record*, vol. 32, pp. 334-361.
- Tobin, J., 1965; Money and Economic Growth (《货币与经济增长》), *Econometrica*, Oct. 1965.
- Tobin, J., 1969; A General Equilibrium Approach to Monetary Theory (《一般均衡货币理论》), *Journal of Money Credit and Banking*, 1969, 15-29.
- Tsuru, S., 1954; Keynes versus Marx, The Methodology of Aggregates (《凯恩斯与马克思的总量分析方法论》), in *Post-Keynesian Economics*, ed. by K. Kuribara, London.
- Varian, H. R., 1984; *Microeconomic Analysis* (《微观经济分析》), New York.
- Walras, L., 1874; *Elements of Pure Economics* (《理论经济学要义》), Translated By W. Jaffe, 1954, London.
- Weber, M. 1904; *The Protestant Ethic and the Spirit of Capitalism* (《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 English edn., 1930, London.
- Wicksell, K., 1906; *Lectures on Political Economy*; 中译本,《国民经济学讲义》,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3.
- Wicksteed, P. H., 1884; *The Marxian Theory of Value* (《马克思主义价值理论》), reprinted in *The Commonsense of Political Economy*, 1933, II.
- Williamson, O. E., 1977; *Firms and Markets* (《厂商与市场》), in *Modern Economic Thought*, S. Weintraub ed., Oxford.
- Yellen, J., 1984; Efficiency Wage Model of Unemployment (《效率工资失业模型》),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May 1984, pp. 200-205.



中英文人名对照表

(按英文字头排列)

A

艾伦 R. Allen
阿罗 K. J. Arrow

B

柏克豪斯 R. Backhouse
巴兰 P. Baran
巴罗 R. Barro
巴师夏 F. Bastiat
贝尔 D. Bell
布劳格 M. Blaug
鲍德威 R. E. Cadway
庇巴维克
E. von Böhm-Bawerk
鲍特凯维茨
L. V. Bortkiewicz

布斯 A. Bose
鲍勒斯 S. Bowles
布鲁斯 N. Bruce
布哈林 N. I. Bukharin

C

凯斯 D. Cass
卡塞尔 K. G. Cassel
张伯仑 E. H. Chamblin
克拉克 J. B. Clark
科斯 R. H. Coase
古诺 A. A. Cournot

D

戴维森 P. Davidson
德布鲁 G. Debreu
戴蒙德 P. Diamond



道布 M. Dobb
 多玛 E. Domar
 德鲁克 P. F. Drucker

E

埃奇沃斯 F. Y. Edgworth
 埃克纳 A. S. Eichner
 恩格斯 F. Engles

F

费舍尔 I. Fisher
 弗里德曼 M. Friedman

G

盖尔 D. Gale
 古德温 R. Goodwin
 高登 D. Gordon
 戈森 H. H. Gossen
 格雷 J. Gray
 格罗斯曼 H. Grossman
 格兰伯格 E. Grunberg

H

哈恩 F. Hahn
 汉森 A. Hansen
 哈罗德 R. F. Harrod
 哈耶克 F. A. von Hayek
 希克斯 J. Hicks
 希法廷 R. Hilferding
 霍吉斯金 T. Hodgskin

I

恩瑞里盖特 M. Intrilligator

J

詹宁斯 Jennings

K

卡尔多 N. Kaldor
 卡莱斯基 M. Kalecki
 凯恩斯 J. M. Keynes
 奈特 F. H. Knight
 克里斯多尔 I. Kristol
 库恩 T. S. Kuhn

L

兰格 O. Lange
 莱本斯特恩 H. Leibenstein
 莱琼霍夫 A. Leijonhufvud
 列宁 V. I. Lenin
 列昂惕夫 W. W. Leontif
 李斯特 F. List
 劳埃德 W. F. Lloyd
 卢森堡 R. Luxembourg
 郎菲尔德 S. M. Longfield
 卢卡斯 R. E. Jr. Lucas

M

马林沃德 E. Malinvaud
 马尔萨斯 R. Malthus
 曼寇 N. G. Mankiew



马歇尔 A. Marshall
 马格林 S. Marglin
 马克思 K. Marx
 麦克库洛克 J. R. McCulloch
 米克 R. L. Meek
 门格尔 C. Menger
 穆勒 J. S. Mill
 莫迪利亚尼 F. Modigliani
 摩根斯坦 O. Morgenstern
 森岛通夫 H. Morishima
 穆尔鲍尔 J. Muellbauer
 曼德尔 R. Mundell
 穆斯 J. F. Muth
 米尔达尔 G. Myrdal

N

纽曼 J. von Neumann

P

帕累托 V. Pareto
 帕西奈蒂 L. Pasinetti
 帕廷金 D. Patinkin
 菲尔普斯 E. Phelps
 庇古 A. C. Pigou
 波特斯 R. Portes

Q

魁奈 F. Quesnay

R

拉德纳 R. Radner

李嘉图 D. Ricardo
 罗宾斯 L. Robbins
 罗宾逊 J. Robinson
 罗莫尔 J. Roemer
 罗尔 E. Roll
 罗雪尔 W. G. F. Roscher
 罗森 B. Rowthorn

S

萨缪尔逊 P. Samuelson
 萨金特 T. Sargent
 萨伊 J. B. Say
 肖尔 J. Schor
 舒马赫 E. F. Schumacher
 熊彼特 J. A. Schumpeter
 西尼尔 N. W. Senior
 夏皮罗 C. Shapiro
 西斯蒙第 J. C. L. S. Sismondi
 斯特劳斯基 M. Sidrauski
 斯密 A. Smith
 西蒙斯 H. Simons
 索洛 R. M. Solow
 斯拉法 P. Sraffa
 斯蒂格里茨 J. Stiglitz
 斯旺 T. Swan
 斯威奇 P. Sweezy

T

丁伯根 J. Tinbergen
 屠能 J. H. von Thunen
 托宾 J. Tobin



都留重人 S. Tsuru

V

范伦 H. R. Varian

凡勃伦 T. B. Veblen

W

瓦拉斯 N. Wallace

瓦尔拉斯 L. Walras

韦伯 M. Weber

威斯考普夫 T. Weiskopf

威克塞尔 K. Wicksell

威克斯蒂德 P. H. Wicksteed

威廉姆森 O. Williamson

维塞尔 F. von Wieser

Y

叶伦 J. Yellen